

公司代码：600377

公司简称：宁沪高速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陈云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昌良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璐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半年度报告中所涉及的发展战略、未来计划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本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本公司未来的实际结果可能会与这些前瞻性陈述出现差异，敬请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请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不适用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如无特别说明，本半年度报告所涉及财务数据均以人民币为计量币种。

本报告中可能存在个别数据加总后与相关数据汇总数存在尾差情况，系计算时四舍五入造成。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2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34
第六节	重要事项.....	37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2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6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67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7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董事长亲笔签名的半年度报告文本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公司章程
	在其他证券市场公布的半年度报告文本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公司、公司	指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集团	指	本公司及子公司
控股股东、江苏交控	指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招商局公路	指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宁沪国际公司	指	江苏宁沪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扬子江管理公司	指	江苏扬子江高速通道管理有限公司
宁沪投资公司	指	江苏宁沪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保理公司	指	苏交控商业保理（广州）有限公司（前称宁沪商业保理（广州）有限公司）
宁沪置业公司	指	江苏宁沪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瀚威公司	指	南京瀚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长江商能公司	指	江苏长江商业能源有限公司
广靖锡澄公司	指	江苏广靖锡澄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云杉清能公司	指	江苏云杉清洁能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云杉清能集团	指	云杉清能公司连同其 11 家附属公司和 6 家参股公司
云杉资本	指	江苏云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南通天电公司	指	南通天电新兴能源有限公司
苏交控清能江苏公司	指	苏交控清洁能源江苏有限公司
如东公司	指	苏交控如东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镇丹公司	指	江苏镇丹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五峰山大桥公司	指	江苏五峰山大桥有限公司
龙潭大桥公司	指	江苏龙潭大桥有限公司
悦鑫公司	指	江苏悦鑫宁沪天然气有限公司（前称江苏协鑫宁沪天然气有限公司）
快鹿公司	指	江苏快鹿汽车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高速公司	指	苏州市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扬子大桥公司	指	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
沪通大桥公司	指	江苏沪通大桥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公司	指	江苏交通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交通传媒公司	指	江苏交通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数研院	指	江苏交控数字交通研究院有限公司
现代路桥公司	指	江苏现代路桥有限责任公司
联网公司	指	江苏高速公路联网营运管理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公司	指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紫金信托公司	指	紫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宜长公司	指	江苏宜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常宜公司	指	江苏常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苏锡常南部高速公司	指	江苏苏锡常南部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南林饭店公司	指	苏州金陵南林饭店有限责任公司
沿江公司	指	江苏沿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江苏租赁公司	指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铁集公司	指	江苏省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通行宝公司	指	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京沪公司	指	江苏京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高速石油公司、高速能	指	江苏高速公路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前称江苏高速公路石油发展

源公司		有限公司)
泰兴油品公司	指	泰兴市和畅油品销售有限公司
高速信息公司	指	江苏高速公路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养护技术公司	指	江苏高速公路工程养护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养护公司	指	江苏高速公路工程养护有限公司
人才集团	指	江苏交控人才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前称江苏交控培训有限公司、江苏交控人力资源发展有限公司)
东方路桥公司	指	江苏东方路桥建设养护有限公司
交控商运公司	指	江苏交控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资管公司	指	江苏交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锡泰公司	指	江苏锡泰隧道有限责任公司
翠屏山宾馆	指	江苏翠屏山宾馆管理有限公司
洛德基金公司	指	江苏洛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北致远基金	指	南京洛德中北致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洛德汇智基金	指	南京洛德汇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杭公司	指	江苏宁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宁杭文旅公司	指	江苏宁杭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沪苏浙公司	指	江苏沪苏浙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华通工程公司	指	江苏华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苏通大桥公司	指	江苏苏通大桥有限责任公司
现代检测公司	指	江苏现代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感动科技公司	指	南京感动科技有限公司
国创开元二期基金	指	苏州工业园区国创开元二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PPP	指	Public-Private-Partnership 即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
沪宁高速	指	上海至南京高速公路江苏段
广靖高速	指	江阴长江公路大桥北接线, 广陵至靖江段
锡澄高速	指	江阴长江公路大桥南接线, 江阴至无锡段
江阴大桥	指	江阴长江公路大桥
苏嘉杭高速	指	苏州至嘉兴、杭州高速公路江苏段
沿江高速	指	常州至太仓高速公路
常嘉高速	指	常熟至嘉兴高速公路昆山至吴江段
镇丹高速	指	镇江至丹阳高速公路
宁常高速	指	溧水桂庄枢纽至常州南互通高速公路
镇溧高速	指	丹徒枢纽至溧阳前马枢纽高速公路
锡宜高速	指	无锡北枢纽至宜兴西坞枢纽高速公路
无锡环太湖公路	指	无锡硕放枢纽至无锡南泉互通高速公路
五峰山大桥	指	五峰山公路大桥及南北接线项目
常宜高速	指	常州至宜兴高速公路
宜长高速	指	宜兴到长兴高速公路江苏段
苏锡常高速	指	常州前黄枢纽至无锡南泉水枢纽段
龙潭大桥	指	起点位于仪征境内江北长江大堤, 于滁河入江口东侧过长江后, 止于 S338 省道
龙潭大桥北接线项目	指	仪征至禄口机场高速公路沪陕高速至长江北大堤段工程
锡宜高速公路南段扩建项目	指	无锡至宜兴高速公路雪堰枢纽至西坞枢纽段扩建工程
锡太项目	指	无锡至太仓高速公路无锡至苏州段
锡太公司	指	江苏锡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宁靖盐公司	指	江苏宁靖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中诚信绿金	指	中诚信绿金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同比	指	与 2023 年同期相比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香港证监会	指	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A 股	指	本公司于上交所发行并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
H 股	指	本公司于联交所发行并上市的境外上市外资股
ADR	指	本公司于美国场外市场挂牌交易的第一级预托证券凭证
上市规则	指	上交所上市规则及/或香港上市规则
上交所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香港上市规则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
中国会计准则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
毕马威、核数师	指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企业管治守则	指	香港上市规则附录 C1 所载之《企业管治守则》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宁沪高速
公司的外文名称	Jiangsu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Jiangsu Expresswa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陈云江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晋佳	屠骏
联系地址	中国江苏省南京市仙林大道6号	中国江苏省南京市仙林大道6号
电话	8625-84362700-301838	8625-84362700-301835
传真	8625-84207788	8625-84466643
电子信箱	jsnh@jsexpwy.com	tujun@jsexpwy.com

三、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中国江苏省南京市仙林大道6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
公司办公地址	中国江苏省南京市仙林大道6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0049
公司网址	http://www.jsexpressway.com
电子信箱	jsnh@jsexpwy.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www.sse.com.cn; www.hkexnews.hk; www.jsexpressway.com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浦东南路528号上海证券交易所;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183号合和中心17楼1712-1716室香港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香港鲗鱼涌华兰路18号太古坊港岛东中心17楼公司香港注册办事处; 江苏省南京市仙林大道6号公司本部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

五、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宁沪高速	600377	-
H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	00177	-
ADR	美国场外市场	JEXYY	477373104	-

六、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9,959,934,057.30	7,136,011,953.47	39.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48,469,162.00	2,481,895,375.62	10.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	2,601,312,832.55	2,348,162,479.70	10.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78,071,689.81	3,630,954,437.28	-15.2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 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4,857,708,783.15	33,987,287,307.06	2.56
总资产	84,527,077,631.32	78,661,443,944.36	7.46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456	0.4927	10.7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456	0.4927	10.7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5164	0.4661	10.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72	7.47	增加 0.25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 产收益率(%)	7.32	7.08	增加 0.24 个百分点

注：本报告期，本公司不存在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稀释每股收益与基本每股收益相同。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受益于对路桥项目的建设投入增加，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约 39.57%；若剔除建造收入影响因素，则公司营业收入同比下降约 3.11%。

由于陆马一级公路停止收费确认资产处置收益，以及江苏银行公司分红时间性差异（较去年提前）等因素影响，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同比增长。

由于本报告期税费支出的同比增加，以及去年转让保理公司股权后，保理业务相应减少，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4,946,241.84	主要是陆马一级公路停止收费确认的资产处置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356,413.40	主要由于本集团原享受的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于2023年12月31日到期,本报告期不再享受该项税收优惠;同时本集团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修订)》,本报告期将部分原作为非经常性损益列报的政府补助界定为经常性损益(注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30,356,880.68	主要是本报告期子公司持有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约人民币38,913千元(注2)和国创开元二期基金分红收益约人民币44,189千元,以及银行短期理财等收益约人民币47,254千元。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5,000,000.00	主要是本报告期收回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的江苏省宜兴市公路管理处投资清算应收款项。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8,847,104.7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440,834.40	主要是本报告期发生的路产损坏修复支出等。
减:所得税影响额	55,266,451.5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8,643,025.24	
合计	147,156,329.45	

注1: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修订)》,本集团上年同期作为非经常性损益列报的政府补助中人民币5,046,765.49元会被界定为经常性损益,扣除所得税影响和少数股东权益影响后较上年同期非经常性损益的合计金额减少人民币3,676,433.47元。

注2:本报告期子公司持有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约人民币38,913千元,其中国创开元二期基金约人民币-54,810千元、中北致远基金约人民币-110千元、洛德汇智基金约人民币-34千元、江苏租赁公司可转债约人民币94,610千元、富安达优势成长基金约人民币-743千元。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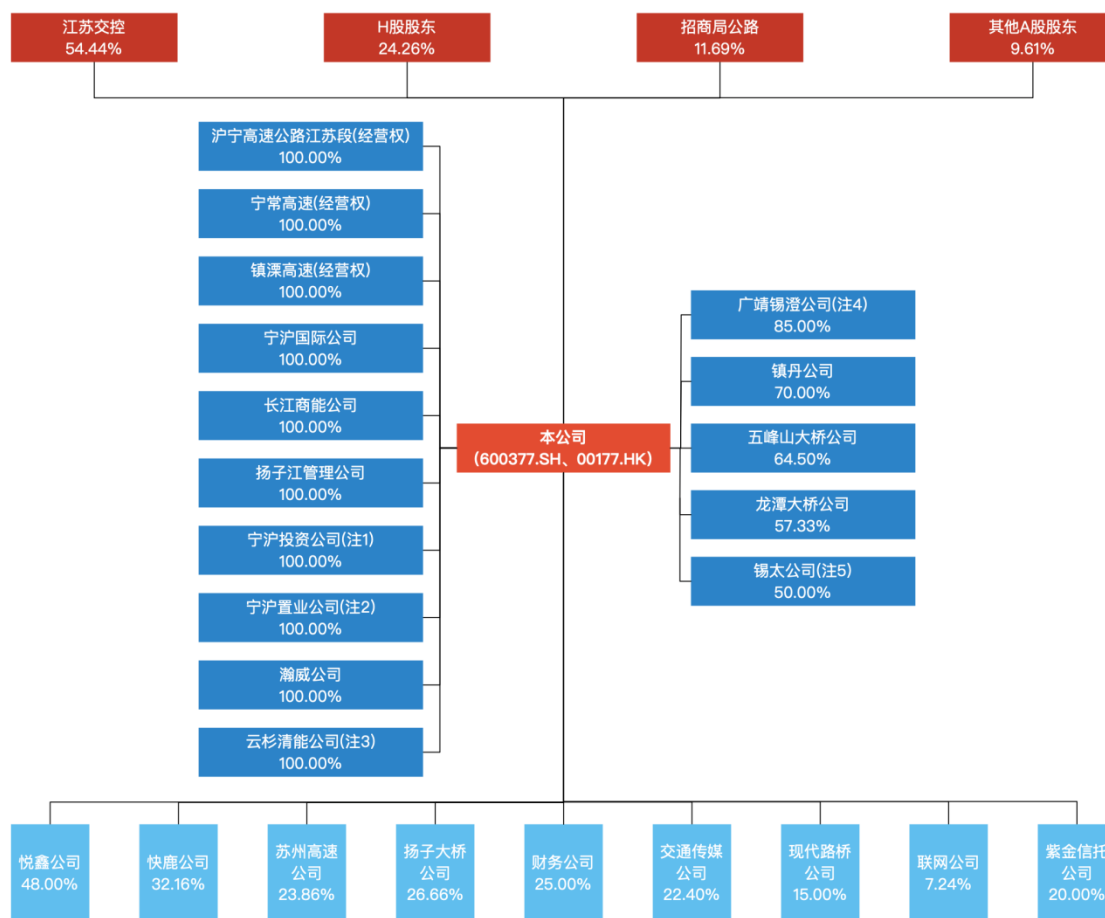
本集团于1992年8月1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江苏省注册成立,是江苏省唯一的上市路桥公司。1997年6月27日本集团发行的12.22亿股H股在联交所上市。2001年1月16日本集团发行的1.5亿股A股在上交所上市。有关H股的一级美国预托证券凭证计划(ADR)于2002年12月23日生效,在美国场外市场进行买卖。截至本报告期末,本集团总股本为5,037,747,5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本集团主营业务为江苏省境内收费路桥的投资、建设、经营及管理,并开发高速公路沿线的服务区配套经营业务,除沪宁高速江苏段外,集团还拥有宁常高速、镇溧高速、广靖高速、锡澄高速、锡宜高速、镇丹高速、沿江高速、江阴大桥、苏嘉杭高速、常宜高速、宜长高速以及五峰山大桥等位于江苏省内的收费路桥全部或部分权益。截至本报告期末,本集团直接参与经营和投资的路桥项目达到18个,控制或参股的已开通路桥里程已超过910公里。

本集团的经营区域位于中国经济最具活力的长江三角洲地区,集团控制或参股路桥项目是连接江苏省东西及南北陆路交通大走廊,区域经济活跃,交通繁忙。本集团核心资产沪宁高速公路江苏段连接上海、苏州、无锡、常州、镇江、南京6个大中城市,是国内最繁忙的高速公路之一。

此外,本集团还积极探索并发展交通+、新能源业务、以融促产的金融业,以进一步拓展盈利空间并实现集团的可持续发展。截至本报告期末,本集团直接拥有七家全资子公司、五家控股子公司、九家参股联营及合营企业;间接持有十家全资子公司、八家控股子公司、八家参股联营及合营企业,总资产约人民币845.27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约人民币348.58亿元。

集团直接控制及直接参股的子公司如图:



注1: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沪投资公司拥有昆山丰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洛德基金公司39.00%股权、洛德汇智基金33.33%股权及中北致远基金30%股权。

注2：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沪置业公司拥有宁沪置业（昆山）有限公司100%股权、宁沪置业（苏州）有限公司100%股权及江苏同城时代物业管理有限公司100%股权。

注3：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云杉清能公司拥有苏交控清洁能源徐州有限公司100%股权、苏交控清洁能源铜山有限公司100%股权、苏交控新能源科技丰县有限公司100%股权、苏交控丰县农业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苏交控清能江苏公司100%股权、溧阳市优科能源有限公司90%股权、盐城云杉光伏发电有限公司80%股权、如东公司72%股权、常州金坛禾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70%股权、苏交控丰县再生能源有限公司70%股权、苏交控清洁能源宿迁有限公司65%股权、江苏能投新城光伏发电有限公司49%股权、三峡新能泰州发电有限公司40%股权、龙源东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30%股权、三峡新能源南通有限公司20%股权、三峡常州新北新能源有限公司20%股权及三峡云杉泰州海陵发电有限公司30%股权。

注4：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广靖锡澄公司拥有无锡市靖澄广告有限公司100%股权、宜长公司60%股权、常宜公司60%股权、沿江公司25.15%股权、南林饭店公司34.91%股权、联网公司7.24%股权、现代路桥公司7.50%股权及江苏租赁公司7.52%股权。

注5：2023年12月26日，本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批准投资锡太项目。2024年4月12日，公司与无锡交通基础设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及苏州市锡太高速公路投资有限公司签署出资协议书，商定共同出资成立锡太公司，负责锡太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公司出资325,000万元，占股50%。

二、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集团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交通基础设施行业，经营的路段在苏南地区的高速公路网络中占据主导地位，积累了丰富的基础设施投资、建设、运营及管理经验，并建立了锐意进取、勇于创新的管理团队和员工队伍，通过完善的投资决策体系、运营管理体系和风险管理体系，并借助良好的融资平台，构建集团在未来经营和发展中独特的竞争优势。

独特的区位优势。集团的经营区域位于中国最具活力的长三角地区，所控制或参股路桥项目是江苏南部沿江和沿沪宁两个重要产业带陆路交通走廊的核心组成部分，随着长三角区域融合一体化发展，区域经济的繁荣为本集团长久发展提供了优越的外部环境，促进了集团经济效益的持续稳定提升。

优质的路桥资产。集团控制或参股的收费路桥项目达18个，核心路桥资产均为江苏省高速公路网的中枢干线，也是全国高速公路网的重要组成部分，路产质量优秀，协同效益体现，优质的路网资源为集团经营业绩的稳定增长奠定了坚实的基础，为集团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了充分保障。

领先的运营理念。集团致力于公路运营，积累了丰富的运营经验，沪宁高速江苏段经营业绩的增长主要源于区域经济的发展带动车流量的增长，高速公路利用率的提高，显示出集团在公路运营管理方面的竞争优势。同时集团以制度筑牢发展成果，建立现代企业经营管控格局，着力打造数字化高速公路和智慧交通，在道路保畅及救援方面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专业的管理团队。集团经过多年的积累和发展已拥有一支专业、经验丰富的运营管理团队，在确保集团高速公路运营服务的质量、效率前提下，积极利用资本运营手段优化资产组合、开展优质项目收购，有效降低经营成本及运营风险，持续提升集团战略研究和投资发展能力，保障集团整体盈利能力处于行业领先水平。

全面的风险管理。集团主动适应新形势，开展风控体系建设，通过完善顶层设计，明确风险策略，优化风控布局，构建以风险为导向的，法律、合规、内控、风险管理协同运作的大风控体系，优化管理措施，强化过程控制，突出履职管理，有效整合各方面力量，不断推进与新发展格局相适应的风控体系，提升风险治理能力，实现稳健发展的长远目标。

良好的融资平台。集团两地上市（香港、上海）、三地交易（香港、上海、纽约），经营稳健，业绩持续增长，资信等级高，资产负债率合理，偿债能力强；投资者关系管理成效显著，长期坚持的高比例现金分红政策，在境内外资本市场拥有稳定的投资者基础和良好的市场形象，融资渠道通畅，有助于集团在未来发展中借力资本市场不断完善融资结构，降低融资成本。

三、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4年是我国“十四五”规划实施的关键之年，上半年国民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新动能加快成长，高质量发展取得新进展。集团聚焦路桥主业，夯实内生增长基础；强化创新引领，加快培育新质生产力；深度挖潜增效，激发高质量发展动能，持续巩固和强化核心竞争优势，保持了稳健的发展势头。

截至2024年6月末，公司总资产约人民币845.27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约人民币348.58亿元。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约39.57%至约人民币99.60亿元，利润总额同比增长约8.65%至约人民币34.94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约人民币27.48亿元，每股收益约人民币0.5456元；经营性净现金流约人民币30.78亿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7.72%。

1、路桥主业。

一是主业投资方面。龙潭大桥及北接线项目建设有序。报告期内，龙潭大桥项目投资建设资金约人民币4.22亿元，累计投入建设资金约人民币43.04亿元，占项目总投资的68.82%。龙潭大桥项目预计将于2024年底建成，并于2025年初通车。龙潭大桥北接线项目作为在建龙潭大桥接入高速公路网的关键性工程，于2022年8月开工，报告期内投入建设资金约人民币5.06亿元，累计投入建设资金约人民币31.25亿元，占项目总投资的44.75%。龙潭大桥北接线项目预计将于2025年内建成通车。**稳步推进锡宜高速公路南段扩建项目。**项目于2023年1月6日开工，预计将于2026年6月底建成通车。锡宜高速公路南段扩建项目报告期内投资建设资金约人民币2.75亿元，累计投入建设资金约人民币16.67亿元，占项目总投资的21.50%。**推进锡太项目开工建设前期工作。**锡太项目概算总投资约人民币241.98亿元，公司投资人民币32.5亿元资本金，股比为50%。报告期内投入建设资金约人民币28.16亿元，占项目总投资的11.64%。锡太项目预计将于2024年下半年开工，2028年建成通车。**筹备沪宁高速公路江苏段改扩建项目。**报告期内，公司推进沪宁高速公路扩容规划方案的进一步优化研究工作，包括研究扩容限制性因素的详细调查等。

二是路桥运维方面。以进固稳，推进智能化收费建设。持续推进自由流云收费车道改造工作，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配备收费机器人车道已达134条，占公司所辖路段混合车道¹的43.93%，收费站入口和出口的自助车道使用率已分别达到75.2%和61.3%，配备规模和使用率均处于全国领先水平，压减现场收费岗位人员近300名。**创新引领，智慧扩容走在行业前列。**作为国内高速公路智慧扩容的首创者，公司持续完善并提升相关模型和建设方案，不断推动智慧扩容的延伸应用。目前智慧扩容单向已建成近100公里，镇丹高速、环宁圈高速的智慧扩容建设方案已初步成型。今年财政部和交通运输部领导多次赴沪宁高速调研，印发《关于支持引导公路水路交通基础设施数字化转型的通知》，将智慧扩容作为四项核心实施内容之一，推动交通基础设施数字化转型，江苏省凭借智慧扩容的成功经验，以最高分入选全国首批试点省份。**空地一体，打造无人机保畅新样板。**作为江苏高速公路首个规模化无人机自动值守机场应用单位，公司试点推进无人机道路保畅综合应用，实现了“地、空、云、端”四位一体的“应急微指挥”智能化作业体系，涵盖高空巡逻、预警喊话、应急处突、涉路监管、违法抓拍、运维巡检、桥涵巡检和红线控制等八大场景应用，显著提升交通特情快速发现和轻微事故快处快撤能力。**“数治”赋能，试点“AI平方”事件检测应用。**在多个大流量路段试点引入“AI平方”事件检测应用，覆盖范围约160公里，共计665路视频。“AI平方”作为目前国内率先打通从事件发现到应急处置的“最后一公里”的视频AI检测产品，通过自研三重治理算法提升路网事件预警能力。**破解难点，探索现代养护模式。**报告期内，公司开展23.3km集中养护工程，通过采用多项目集中养护作业模式和“全路网信息平台发布预告+外围区域诱导分流+近端强制分流”的交通组织精准管控模式，仅用14个有效工作日完成全部5大类、16项养护施工，较传统养护模式节省工期百余天，减少碳排放超过5,500吨。**精益管养，路桥品质百分百。**立足路面养护全生命周期管理，以科学养护提升道路使用性能和寿命。报告期末，公司道路养护质量指数MQI²及路面养护质量指数PQI³分别达到96.40和96.65，公司所辖路段1、2类桥梁⁴比例始终保持100%。

三是路桥运营情况方面。

本报告期，本集团实现通行费收入约人民币4,529,652千元，同比增长约0.16%，通行费收入占集团总营业收入约45.48%。报告期内，沪宁高速江苏段通行量同比上升约2.17%，其中货车

¹混合车道：停车半自动收费(manual toll collection, MTC)及电子不停车收费(electronic toll collection, ETC)混合车道。

² MQI：公路技术状况指数(Maintenance Quality Indicator)，用于描述公路某一段路段的技术状况和所需要的维护水平。MQI值90~100为极好，表示路面状态优良，不需要大规模的修缮和翻新。

³ PQI：路面质量指数(Pavement Quality Index)，是一种评估道路表面质量的指标，通常用于评估公路的表面状况。PQI值是根据道路表面的平整程度、纵横坡度、裂缝和损伤等因素进行计算的。PQI值90~100为优秀。

⁴根据《公路桥梁技术状况评定标准》(JTGT H21-2011)，桥梁总体技术状况评定等级分为1类、2类、3类、4类、5类，其中，1类指桥梁全新状态、功能完好，2类指桥梁有轻微缺损，对桥梁使用功能无影响。

流量同比下降约 0.79%，实现日均收费额约人民币 13,599 千元，同比下降约 4.87%；宁常高速受益于通行量同比上升 15.44%，实现日均收费额约人民币 2,886 千元，同比增长约 7.30%；锡宜高速受 2024 年 3 月 12 日起南段扩建往无锡方向单项封闭施工影响，通行量同比下降约 13.97%，实现日均收费额约人民币 951 千元，同比下降约 27.13%；五峰山大桥受益于京沪高速公路沂淮淮江段扩建完成及江阴大桥拥堵造成的分流，通行量同比上升约 22.47%，其中货车流量同比上升约 50.12%，实现日均收费额约人民币 2,775 千元，同比增长约 32.86%。

报告期内，集团控制并已建成通车的 11 个收费路桥项目的运营数据如下：

项目	指标	报告期	去年同期	同比
公司控股路网加权平均流量	客车流量（辆/日）	60,241	57,455	4.85%
	货车流量（辆/日）	13,082	12,594	3.87%
	流量合计（辆/日）	73,323	70,050	4.67%
沪宁高速	客车流量（辆/日）	97,961	95,336	2.75%
	货车流量（辆/日）	18,741	18,891	-0.79%
	流量合计（辆/日）	116,703	114,228	2.17%
	日均收入（千元/日）	13,599	14,296	-4.87%
宁常高速	客车流量（辆/日）	48,375	41,717	15.96%
	货车流量（辆/日）	13,859	12,194	13.66%
	流量合计（辆/日）	62,235	53,910	15.44%
	日均收入（千元/日）	2,886	2,690	7.30%
镇溧高速	客车流量（辆/日）	20,780	16,955	22.56%
	货车流量（辆/日）	6,733	6,297	6.92%
	流量合计（辆/日）	27,513	23,253	18.32%
	日均收入（千元/日）	1,018	973	4.69%
锡澄高速	客车流量（辆/日）	74,226	71,157	4.31%
	货车流量（辆/日）	16,857	15,344	9.86%
	流量合计（辆/日）	91,083	86,501	5.30%
	日均收入（千元/日）	1,619	1,611	0.53%
广靖高速	客车流量（辆/日）	63,836	60,828	4.95%
	货车流量（辆/日）	17,073	14,947	14.23%
	流量合计（辆/日）	80,909	75,775	6.78%
	日均收入（千元/日）	799	756	5.71%
锡宜高速	客车流量（辆/日）	24,301	28,428	-14.52%
	货车流量（辆/日）	5,472	6,179	-11.46%
	流量合计（辆/日）	29,772	34,608	-13.97%
	日均收入（千元/日）	951	1,305	-27.13%
无锡环太湖公路	客车流量（辆/日）	36,018	32,790	9.84%
	货车流量（辆/日）	3,697	3,691	0.18%
	流量合计（辆/日）	39,715	36,480	8.87%
	日均收入（千元/日）	314	316	-0.65%
镇丹高速	客车流量（辆/日）	22,067	18,942	16.49%
	货车流量（辆/日）	3,152	2,914	8.16%
	流量合计（辆/日）	25,219	21,857	15.38%
	日均收入（千元/日）	253	247	2.43%
常宜高速	客车流量（辆/日）	25,534	25,562	-0.11%
	货车流量（辆/日）	8,499	8,174	3.97%
	流量合计（辆/日）	34,032	33,736	0.88%
	日均收入（千元/日）	342	345	-0.94%
宜长高速	客车流量（辆/日）	21,646	16,359	32.31%
	货车流量（辆/日）	5,023	5,718	-12.14%

	流量合计（辆/日）	26,669	22,077	20.80%
	日均收入（千元/日）	331	358	-7.67%
五峰山大桥	客车流量（辆/日）	35,458	30,750	15.31%
	货车流量（辆/日）	11,961	7,968	50.12%
	流量合计（辆/日）	47,419	38,718	22.47%
	日均收入（千元/日）	2,775	2,089	32.86%

注1：原由锡宜高速合并运营的陆马一级公路已于2024年1月19日完成资产移交（相关资产由广靖锡澄公司移交给无锡市交通运输局）。2024年1月20日起，本公司终止陆马一级公路经营权并停止收费，锡宜高速运营数据不再包含陆马一级公路运营数据。

注2：报告期内重大节假日免收小型客车通行费天数为17天，去年同期为13天。

2、配套业务

报告期内，一是完成黄栗墅服务区主题改造，引进了一批有特色、有新意、有细节的新业态。改造完成日均入区车次同比上升10.80%。二是持续运营服务区“大平台”招商模式，同步推进多个服务区的招商工作，推动“服务区+商贸”融合发展新模式。三是编制完成仙人山服务区“风、光、储、充、换”的“源网荷储一体化”零碳示范服务区项目方案，为促进高速公路行业运营“碳中和”迈出了先行先试的一步。四是完成充电桩首批自主投资建设方案，持续完善新能源基础设施布局。

报告期内，集团配套服务业务实现收入约人民币846,125千元，同比下降6.03%。其中，受油品销售量下降影响，油品销售实现收入约人民币755,698千元，同比下降9.08%，油品销售毛利润同比下降6.09%；服务区租赁业务收入约人民币73,605千元，同比增长27.89%，主要由于仙人山、黄栗墅等服务区在终止原租赁合同后，陆续完成新一轮招商工作。

3、新能源业务

集团新能源业务由子公司云杉清能公司经营。截至报告期末，云杉清能公司并网项目总装机容量达561兆瓦（含参股权益装机量），所持电站均已投产，报告期内共生产清洁能源电力5.1亿千瓦时。云杉清能公司结合江苏省光伏项目资源禀赋实际情况，积极推进多个互通光伏项目的投资建设，在建项目总装机容量约6.31兆瓦。此外，云杉清能公司积极靠前参与高速公路等新改扩建项目规划设计，研究编制《高速公路光伏发电工程设计规范》《高速公路光伏发电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等地方标准，其中设计规范已获江苏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立项，为规范全路段高速公路光伏项目建设夯实基础。

报告期内，受益于天气等因素影响，云杉清能公司海上风电项目和光伏项目上网电量同比上升5.63%，根据有关规定电力销售收入需扣除相关运行考核及辅助服务费后，集团实现电力销售收入约人民币348,097千元，同比下降0.95%。

4、地产业务

集团房地产开发销售由子公司宁沪置业公司、瀚威公司经营。报告期内，集团积极推动存量项目去化，以瀚瑞中心写字楼为载体，与中国科技开发院有限公司签订合同，共同建设智能交通产业协同创新中心，深入推进智能交通领域的产业企业交流合作、协同发展，着力提升科技转化和应用能力。

报告期内，集团结转地产销售收入约126,260千元，同比下降48.57%，主要由于地产项目交付规模小于上年同期。房地产开发成本、开发成品参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存货”部分。

5、其他业务

一是参股公司投资收益情况。报告期内受益于路网通行量的增长，集团参股联营路桥公司苏州高速公司、扬子大桥公司及沿江公司实现投资收益约人民币373,762千元，同比增长约5.67%。**二是其他权益工具及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收到分配情况。**报告期内，集团累计收到江苏银行公司、江苏租赁公司及国创开元二期基金分红约人民币516,971千元，同比增长约354.00%，主要由于江苏租赁公司和国创开元二期基金分红同比增加，以及江苏银行公司分红时间较去年提前。**三是子公司广告经营及管理服务等业务收益情况。**报告期内，该等业务实现收入约人民币91,438千元，同比下降约18.70%，主要由于报告期子公司酒店业务虽然好于上年同期，实现服务收入约人民币24,437千元，同比增长约26.39%，但因2023年转让保理公司股权后，保理业务收入相应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9,959,934,057.30	7,136,011,953.47	39.57
营业成本	6,969,424,373.38	3,926,662,277.70	77.49
销售费用	3,089,120.38	5,803,128.77	-46.77
管理费用	106,929,283.20	109,627,395.99	-2.46
财务费用	474,594,731.87	533,463,186.75	-11.04
研发费用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78,071,689.81	3,630,954,437.28	-15.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22,119,761.32	-2,279,632,859.00	142.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0,936,316.02	-1,744,002,369.58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8,913,161.37	75,602,122.87	-48.53
投资收益	1,049,155,694.96	613,519,419.63	71.01
资产处置收益	54,946,241.84	4,789,530.84	1,047.22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96,879,246.91	110,717,755.28	348.78
信用减值损失	-108,514.99	-8,941,646.00	-98.79
其他收益	7,518,410.45	11,806,394.00	-36.32
营业外收入	1,920,719.21	8,158,797.75	-76.46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由于本报告期对路桥项目的建设投入同比增加，建造期收入相应增长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由于本报告期受交通流量上升影响，公路经营权摊销相应增长；以及建造期成本同比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由于本报告期子公司地产项目销售佣金同比减少。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由于去年子公司转让保理公司股权后，职工薪酬相应减少。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由于本报告期通过积极有效的融资措施，公司利息费用化的有息债务综合借贷利率同比降低，财务费用相应减少。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由于本报告期税费支出的同比增加，以及2023年转让保理公司股权后，保理业务收入相应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由于本报告期对路桥项目的建设投入同比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由于本报告期公司借款取得的现金净流入及子公司收到的资本金同比增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由于本报告期子公司持有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增值额同比减少。

投资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由于本报告期江苏银行公司分红时间较2023年提前（江苏银行公司于2023年7月分红，2024年的分红则于2024年6月完成），以及联营企业贡献的投资收益同比增加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由于本报告期陆马一级公路终止收费确认资产处置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由于本报告期集团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增长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由于本报告期收回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

其他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由于公司原享受的生产、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可抵扣进项税加计扣除的税收优惠政策于去年底到期。

营业外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由于本报告期路产赔偿收入同比减少。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地区情况

报告期内，累计营业收入约人民币9,959,934千元，同比增长约39.57%。累计营业成本支出约人民币6,969,424千元，同比增长约77.49%。毛利率为30.03%，较上年减少14.95个百分点。各业务类别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收费公路	4,529,652,386.96	1,780,185,521.17	60.70	0.16	10.90	减少3.81个百分点
沪宁高速	2,475,075,755.57	878,481,947.14	64.51	-4.35	7.26	减少3.84个百分点
广靖高速及锡澄高速	440,070,567.77	111,608,568.95	74.64	2.75	11.48	减少1.98个百分点
宁常高速及镇溧高速	710,627,289.66	258,178,915.60	63.67	7.20	13.61	减少2.05个百分点
锡宜高速及无锡环太湖公路	230,323,543.67	191,585,977.91	16.82	-21.53	2.02	减少19.2个百分点
镇丹高速	46,105,690.40	35,835,666.88	22.27	2.99	1.03	增加1.5个百分点
常宜高速	62,175,050.71	55,842,124.78	10.19	-0.40	8.09	减少7.04个百分点
宜长高速	60,183,008.49	48,806,842.18	18.90	-7.16	3.73	减少8.52个百分点
五峰山大桥	505,091,480.69	199,845,477.73	60.43	33.60	46.10	减少3.39个百分点
配套服务	846,124,515.25	832,938,376.62	1.56	-6.03	-6.65	增加0.65个百分点
地产销售	126,260,221.58	84,471,749.65	33.10	-48.57	-49.96	增加1.86个百分点
电力销售	348,097,193.29	174,833,657.17	49.77	-0.95	2.09	减少1.49个百分点
建造期收入/成本	4,018,362,207.04	4,018,362,207.04	-	300.30	300.30	-
其他业务	91,437,533.18	78,632,861.73	14.00	-18.70	-7.88	减少10.10个百分点
合计	9,959,934,057.30	6,969,424,373.38	30.03	39.57	77.49	减少14.95个百分点

注1：上表数据不包含本集团各分部间提供公路管理服务发生的收入、成本金额，原因是集团间的活动在合并时被抵销账目。

注2：本报告期，本集团收费公路业务受经营路网通行量上升影响，公路经营权摊销相应增加；以及沪宁高速等路段开展集中养护，道路养护成本相应增加，导致收费业务成本的增幅超过通行费收入的增幅，收费公路业务整体毛利率水平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

注3：由于去年子公司转让保理公司股权后，保理业务收入相应减少，受此影响本报告期其他业务营业毛利率同比下降。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集团主营业务分布于江苏省内。

(2) 成本分析表

报告期内，累计营业成本支出约人民币 6,969,424 千元，同比增长约 77.49%。各业务类别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收费公路	-	1,780,185,521.17	25.54	1,605,164,730.55	40.88	10.90	
-	折旧和摊销	1,041,303,576.87	14.94	954,304,730.65	24.31	9.12	主要由于本报告期路网交通流量上升，公路经营权摊销相应增加。
-	养护成本	215,341,580.66	3.09	174,640,422.72	4.45	23.31	主要由于本报告期沪宁高速等路段开展路面集中养护所致。
-	系统维护成本	14,198,891.30	0.20	14,177,289.43	0.36	0.15	
-	征收成本	109,173,052.70	1.57	81,445,797.62	2.07	34.04	主要由于本报告期对安全生产投入同比增加所致。
-	人工成本	400,168,419.64	5.74	380,596,490.13	9.69	5.14	
配套服务	-	832,938,376.62	11.95	892,236,576.39	22.72	-6.65	
-	原材料	632,046,431.10	9.07	698,075,314.79	17.78	-9.46	主要由于本报告期油品销量下降，油品采购成本相应减少。
-	折旧及摊销	34,879,400.63	0.50	33,815,677.22	0.86	3.15	
-	人工成本	110,766,869.81	1.59	106,450,533.91	2.71	4.05	
-	其他成本	55,245,675.08	0.79	53,895,050.47	1.37	2.51	
地产销售	-	84,471,749.65	1.21	168,806,371.56	4.30	-49.96	主要由于本报告期子公司地产项目交付规模小于上年同期所致。
电力销售	-	174,833,657.17	2.51	171,257,113.09	4.36	2.09	主要由于去年底新并网的光伏项目资产折旧同比增加所致。

建造期成本	-	4,018,362,207.04	57.66	1,003,842,165.73	25.57	300.30	主要由于本报告期对路桥项目的建设投入同比增加。
其他业务	-	78,632,861.73	1.13	85,355,320.38	2.17	-7.88	主要由于2023年子公司转让保理公司股权后,保理业务利息支出相应减少。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690,499,274.40	0.82	862,161,074.06	1.10	-19.91	主要是本报告期集团利用自有资金归还部分借款所致。
应收款项	1,910,804,668.51	2.26	1,650,030,300.22	2.10	15.80	主要是本报告期末应收上网电站国家补贴款和房地产销售款较期初增加。
存货	2,144,951,408.32	2.54	2,238,246,666.22	2.85	-4.17	主要是本报告期子公司地产项目交付结转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12,342,772,689.69	14.60	11,882,583,176.73	15.11	3.87	增加的主要是本报告期联营企业贡献的投资收益。
固定资产	7,348,342,986.13	8.69	7,595,044,911.05	9.66	-3.25	主要是本报告期计提折旧所致。
短期借款	910,852,653.00	1.08	1,003,987,152.92	1.28	-9.28	主要是本报告期金融机构短期借款较期初减少。
合同负债	34,885,647.12	0.04	39,662,422.59	0.05	-12.04	主要是本报告期子公司地产项目交付结转所致。

长期借款	19,461,415,287.40	23.02	19,449,100,982.09	24.73	0.06	主要是本报告期在建路桥项目借款较期初增加。
交易性金融资产	5,373,843,449.30	6.36	3,663,586,404.72	4.66	46.68	主要是本报告期末集团持有的理财产品较期初增加。
应收票据	14,196,578.12	0.02	8,663,103.00	0.01	63.87	主要是本报告期末子公司应收银行承兑汇票较期初增加。
预付款项	9,075,949.17	0.01	6,112,638.02	0.01	48.48	主要是本报告期末预付各类服务款项较期初增加。
其他应收款	294,893,703.75	0.35	61,589,717.54	0.08	378.80	增加的主要是本报告期联营公司已宣告发放尚未支付的现金股利，以及陆马一级公路终止收费确认的补偿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9,861,820.93	0.07	119,723,641.87	0.15	-50.00	主要是本报告期瀚威公司收到瀚瑞中心项目分期收款的购房款。
其他流动资产	183,068,751.08	0.22	126,659,049.37	0.16	44.54	主要是本报告期待抵扣进项税等较期初增加。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471,110,044.00	8.84	6,822,989,652.00	8.67	9.50	主要是本报告期集团按照公允价值确认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账面价值增加。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855,589,449.77	3.38	2,912,377,965.03	3.70	-1.95	主要是本报告期收回部分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本金，以及持有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较期初下降所致。
在建工程	57,719,812.55	0.07	87,693,849.80	0.11	-34.18	主要是本报告期部分在建项目竣工结转所致。
无形资产	42,761,754,177.89	50.59	39,861,699,681.34	50.68	7.28	主要是本报告期对路桥项目建设投入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425,406,297.13	0.50	184,014,945.73	0.23	131.18	主要是本报告期一年以上待抵扣进项税较期初增加。
应付票据	200,150,000.00	0.24	252,900,000.00	0.32	-20.86	主要是本报告期末子公司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较期初减

						少。
其他应付款	2,740,195,746.71	3.24	341,841,510.15	0.43	701.60	增加的主要是本报告期已宣告发放尚未支付的现金股利。
其他流动负债	2,603,281,895.65	3.08	1,927,281,542.83	2.45	35.08	主要是本报告期末超短期融资券余额较期初增加。
应付债券	6,989,521,632.70	8.27	7,984,206,539.05	10.15	-12.46	主要是本报告期将于一年内到期的10亿元公司债调整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817,568,404.94	0.97	640,181,902.82	0.81	27.71	主要是本报告期集团按照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调整其他综合收益，并相应调整递延所得税负债。
总资产	84,527,077,631.32	100.00	78,661,443,944.36	100.00	7.46	
总资产负债率	47.20	-	48.02	-	减少0.82个百分点	
净资产负债率	89.40	-	92.38	-	减少2.98个百分点	

其他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于任何一家银行购买的理财产品累计金额余额不达到或不超过总资产(根据上市规则调整减少应付股利)或市值5%。

有关总资产负债率计算基准为：负债/总资产；净资产负债率计算基准为：负债/股东权益。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53,884.50（单位：元币种：美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0004522%。

境外资产主要为宁沪国际公司本报告期末结余的货币资金。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报告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银行存款	10,007,500.00	票据保证金
无形资产	25,467,789,715.27	高速公路收费经营权质押
应收账款	1,036,862,883.30	应收电费收费权质押
合计	26,514,660,098.57	

(1) 银行存款受限情况说明

报告期末,本集团受限的银行存款主要系金融机构根据监管规定,对以龙潭大桥公司、云杉清能公司、广靖锡澄公司为出票人的商业汇票按照比例收取的票据保证金。

(2) 无形资产受限情况说明

本集团控股子公司广靖锡澄公司以广靖高速公路收费经营权作为质押,与中国工商银行无锡分行签订总额为人民币 1,200,000 千元的借款合同。截至本报告期末,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180,000 千元。

本集团控股子公司五峰山大桥公司以五峰山大桥公路部分及南北接线收费经营权作为质押,与中国建设银行江苏省直属支行、国家开发银行江苏省分行、交通银行江苏省分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南京分行、中国工商银行南京城南支行、招商银行南京分行签订总额分别为人民币 2,000,000 千元、2,500,000 千元、1,500,000 千元、1,200,000 千元、1,500,000 千元、2,500,000 千元的借款合同。截至本报告期末,借款余额分别为人民币 1,559,000 千元、162,000 千元、834,407 千元、962,212 千元、357,500 千元、1,152,000 千元。

本集团控股子公司龙潭大桥公司以龙潭过江通道收费经营权作为质押,与国家开发银行江苏省分行、招商银行江苏省分行、中国银行江苏省分行签订总额分别为人民币 2,000,000 千元、1,000,000 千元、1,200,000 千元的借款合同。截至本报告期末,借款余额分别为人民币 301,000 千元、200,000 千元、200,000 千元。

本集团控股子公司龙潭大桥公司以龙潭北接线收费经营权作为质押,与国家开发银行江苏省分行签订总额为人民币 1,000,000 千元的借款合同。截至本报告期末,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1,000 千元。

本集团控股子公司广靖锡澄公司以锡宜高速公路收费经营权作为质押,与国家开发银行江苏省分行签订总额为人民币 1,500,000 千元的借款合同。截至本报告期末,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100,000 千元。

本集团控股子公司常宜公司以常宜高速公路收费经营权作为质押,与邮储银行南京分行、中国农业银行无锡城中支行、中国工商银行无锡分行、中国交通银行南京城中支行、中国建设银行南京中山南路支行签订总额分别为人民币 500,000 千元、382,900 千元、2,000,000 千元、8,000,000 千元、250,000 千元的借款合同。截至本报告期末,借款余额分别为人民币 46,210 千元、348,000 千元、550,500 千元、580,887.5 千元和 249,900 千元。

本集团控股子公司宜长公司以宜长高速公路收费经营权作为质押,与邮储银行南京分行、中国工商银行无锡分行、国家开发银行江苏分行、交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南京中山南路支行签订总额分别为人民币 500,000 千元、2,400,000 千元、2,000,000 千元、300,000 千元、200,000 千元的借款合同。截至本报告期末,借款余额分别为人民币 371,900 千元、475,000 千元、374,000 千元、43,340 千元和 199,900 千元。

(3) 应收账款受限情况说明

本集团控股子公司如东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江苏省分行签订总额为人民币 4,000,000 千元的借款合同,并于 2023 年 3 月签订变更协议,修订借款总额为人民币 2,663,000 千元。该借款合同除由本公司提供担保外,还以项目电费收费权作为质押保证。截至本报告期末,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2,370,000 千元。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投资支出情况

本报告期，本集团已实施计划中的投资支出约人民币 4,113,307 千元，较上年同期人民币 1,122,268 千元增加约人民币 2,991,039 千元，增幅约 266.52%，主要由于本集团对路桥项目建设投资同比增加。于本报告期，本集团实施的投资项目及金额：

投资项目名称	金额（人民币元）
龙潭大桥及北接线项目	927,429,240.36
锡宜高速南段扩建项目	275,119,664.68
锡太高速建设项目	2,815,813,302.00
投资三峡新能泰州发电有限公司	10,800,000.00
投资三峡云杉泰州海陵发电有限公司	360,000.00
投资苏交控清能江苏公司（注）	600,000.00
服务区与收费站改扩建	3,202,657.85
三大系统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12,005,324.67
光伏发电项目	13,161,256.17
集团其他资本支出	54,815,432.20
合计	4,113,306,877.93

注：此项为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资本金投资。

（2）资本结构及偿债能力

集团注重维持合理的资本结构和不断提升盈利能力，以保持集团良好的信用评级和稳健的财务状况。报告期末负债总额约人民币 39,899,081 千元，本集团总资产负债率约为 47.20%，较上期期末减少约 0.82 个百分点。基于集团稳定和充沛的经营现金流以及良好的融资及资金管理能力和管理能力，管理层认为报告期末财务杠杆比率处于安全的水平。

（3）财务策略及融资安排

报告期内，集团积极拓宽融资渠道，调整债务结构，降低融资成本，通过积极的融资策略满足了运营管理和项目投资的资金需求并有效控制了融资成本。本集团借款需求不存在季节性影响。本报告期新增直接融资金额为人民币 5,065,000.00 千元，净减少直接融资金额 325,000.00 千元。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的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21,597,068.42 千元，其中 4,030,711.49 千元为固定利率借款。截至报告期末有息债务本金余额约人民币 33,103,882.05 千元，较期初减少约人民币 88,000.41 千元，其中短期有息债务占比约 10.48%，长期有息债务占比约 89.52%。集团新增有息债务综合借贷成本约为 2.19%，同比降低约 0.16 个百分点，低于当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约 1.33 个百分点（以上金额未包含利息）。报告期主要的融资活动的信息见第九节债券相关情况内的表述。

（4）信用政策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控制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到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应收款项的回收情况，计提充分的信用减值准备。因此，管理层认为所承担的信用风险较低。

（5）或有事项

本集团子公司宁沪置业公司和瀚威公司按房地产经营惯例为商品房承购人按揭贷款提供连带责任的保证担保，担保责任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商品房承购人所购住房的房地产抵押登记手续完成并将房屋他项权证交银行执收之日止。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尚未结清的担保金额约为人民币 85,054 千元。

（6）外币借款

本集团于 1998 年获得 9,800 千美元西班牙政府贷款，年息为 2%，逐年还本付息，于 2027 年 7 月 18 日到期。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该贷款余额折合人民币约为 7,946 千元。本集团于 2023 年 7 月 14 日向招商银行伦敦分行借入 6,600 万欧元内保外贷，年息为 3 个月欧元银行同业拆借利率（EURIBOR）加 75BP，每三个月调整一次，到期还本，每三个月付息一次，于 2024 年 7 月 5 日到期。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集团重大的股权投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及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标的是否主营投资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是否并表	报表科目（如适用）	资金来源	合作方（如适用）	投资期限（如有）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如有）	本期损益影响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锡太公司	负责锡太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	否	新设	325,000.00	50%	是	长期股权投资	自有资金	无锡市交通基础设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苏州市锡太高速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	已完成变更登记、公司已出资25,000万元	-	-70.48	否	2023年12月27日、2024年4月13日、2024年4月13日	有关详情见本公司2023年12月27日、2024年4月13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2023年12月26日、2024年4月12日于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公告。
合计	/	/	/	325,000.00	/	/	/	/	/	/	/	-	-70.48	/	/	/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路桥项目建设投资。报告期内，集团继续高效、有序推进在建路桥项目建设。2024年上半年，龙潭大桥项目投资建设资金约人民币4.22亿元，累计投入建设资金约人民币43.04亿元，占项目总投资的68.82%。龙潭大桥北接线项目投资建设资金约人民币5.06亿元，累计投入建设资金约人民币31.25亿元，占项目总投资的44.75%。锡宜高速公路南段扩建项目本报告期内投资建设资金约人民币2.75亿元，累计投入建设资金约人民币16.67亿元，占项目总投资的21.50%。锡太项目本报告期内投资建设资金约人民币28.16亿元，占项目总投资的11.64%。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私募基金	234,262.31	-5,495.50	0.00	0.00	0.00	9,644.46	0.00	219,122.35
股票	682,298.96	-	64,812.04	0.00	0.00	0.00	0.00	747,111.00
其他	423,334.12	9,386.82	0.00	0.00	1,374,400.00	1,203,300.00	0.00	603,820.94
合计	1,339,895.39	3,891.32	64,812.04	0.00	1,374,400.00	1,212,944.46	0.00	1,570,054.29

注：私募基金包含本报告期公司持有的国创开元二期基金、中北致远基金、洛德汇智基金。详细情况见下述“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股票包含本报告期公司持有的江苏银行公司、江苏租赁公司股票。详细情况见下表“证券投资情况”。

其他包含本报告期公司持有的富安达优势成长基金、理财产品、江苏租赁公司可转债等。报告期内，子公司宁沪投资公司持有在2011年购入的基金—富安达优势成长基金，报告期初该基金共计约1,000万份，净值约人民币26,586千元，其中投资成本约人民币9,999千元，本报告期公允价值减少约743千元，累计公允价值增加约人民币15,844千元。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资金来源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本期投资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股票	600919	江苏银行	462,953.09	自有资金	523,740.56	-	57,932.44	-	-	36,794.93	581,673.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股票	600901	江苏金租	27,089.85	自有资金	158,558.40	-	6,879.60	-	-	10,483.20	165,438.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合计	/	/	490,042.94	/	682,298.96	-	64,812.04	-	-	47,278.13	747,111.00	/

注：2024年6月30日，本集团持有江苏银行公司（股票代码：600919）的78,287.08万股（即4.27%江苏银行公司股权），市值约人民币581,673.00万元，占本集团资产总值的约6.88%。江苏银行公司于2007年1月24日挂牌开业，是全国19家系统重要性银行之一、江苏省内最大法人银行。截至2024年3月末，江苏银行公司资产总额达3.67万亿元，在2024年全球1000强银行排名中列第66位，蝉联全球银行百强，2018年至今，江苏银行公司排名从第91位逐步提升至第66位，保持了良好的发展态势，综合实力和市场竞争能力持续增强。本公司在2013年至2022年间持续投资江苏银行公司股权，每年取得了可观的现金红利分配收入（本报告期从江苏银行公司所得的红利分配收入为人民币36,794.93万元），有效的提升本公司利润水平。江苏银行公司近年来业绩稳健，集团投资江苏银行公司是基于公司对其未来发展的信心和价值成长的认可，有利于公司稳健经营、拓展盈利渠道，为广大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包含本报告期公司持有的国创开元二期基金、中北致远基金、洛德汇智基金。

报告期内，宁沪投资公司持有在2016年认购的国创开元二期基金，报告期初净值约人民币1,679,195千元，投资成本人民币1,073,059千元，报告期内收回投资人民币61,695千元，投资收益约人民币44,189千元，报告期末净值为约人民币1,562,690千元，本报告期公允价值减少约人民币54,810千元，累计公允价值增加约人民币551,326千元。

报告期内，宁沪投资公司持有在2019年认购的中北致远基金，报告期初净值约人民币245,140千元，投资成本为人民币275,019千元，报告期末净值约人民币245,030千元，本报告期公允价值减少约人民币110千元，累计公允价值减少约人民币29,989千元。

报告期内，宁沪投资公司持有2020年认购的洛德汇智基金，报告期初净值约人民币418,288千元，投资成本人民币480,000千元，报告期内收回投资人民币34,750千元，报告期末净值约人民币383,504千元，本报告期公允价值减少约人民币34千元，累计公允价值减少约人民币61,746千元。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重要附属公司经营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成本	公司权益%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占本公司净利润的比重%	净利润同比增减%
广靖锡澄公司（注1）	高速公路建设、管理、养护及收费等	2,125,000,000	85	16,577,772,365.79	9,457,103,772.20	521,708,101.63	18.12	14.18
镇丹公司	高速公路兴建、管理、养护及收费	423,910,000	70	1,573,419,626.77	328,300,358.47	-19,568,854.6	-	3.25
五峰山大桥公司（注2）	高速公路兴建、管理、养护及收费	3,112,980,000	64.5	12,308,072,741.84	5,007,767,890.51	162,780,612.68	5.65	73.41
宁沪投资公司（注3）	各类基础设施、实业与产业的投资	2,154,434,377.98	100	3,532,354,995.17	3,394,066,991.07	36,849,181.82	1.28	-53.57
宁沪置业公司（注4）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咨询	500,000,000	100	2,325,486,326.50	1,240,601,322.88	-14,952,648.89	-	-
瀚威公司（注4）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374,499,800	100	1,498,688,052.95	254,274,085.46	15,514,654.49	0.54	49.90
扬子江管公司	高速公路兴建、管理、养护等	50,000,000	100	64,075,214.72	58,945,018.90	1,962,950.03	0.07	188.66
龙潭大桥公司	高速公路兴建、管理、养护及收费	2,596,010,000	57.33	7,910,553,258.09	5,057,938,336.08	-27,705.06	-	-
宁沪国际公司	境外基础设施投资	732,310.87	100	382,225.55	91,210.93	-5,536.34	-	808.65
长江商能公司	高速公路服务区等配套设施经营管理	100,000,000	100	105,244,082.39	102,296,878.10	237,787.64	0.01	-68.34

云杉清能公司(注5)	光伏发电、风力发电的投资、开发、运营管理	2,073,782,181.20	100	6,720,492,590.81	2,971,683,541.97	127,591,973.30	4.43	-7.69
锡太公司	高速公路兴建、管理、养护及收费	250,000,000	50	2,817,358,248.73	2,817,108,248.73	-704,823.27	-	-

注1：本报告期，广靖锡澄公司受益于持有的江苏租赁公司可转债公允价值增长，联营企业经营业绩上升，江苏租赁公司分红增加，以及陆马一级公路终止收费确认资产处置收益等因素影响，净利润同比增长。

注2：本报告期，受益于经营路网通行量上升，五峰山大桥公司路桥主业经营收入相应增长，经营业绩同比大幅上升。

注3：本报告期，宁沪投资公司持有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下降，以及去年转让保理公司股权后，保理业务收入相应减少，受此影响净利润同比下降。

注4：本报告期，宁沪置业公司、瀚威公司的经营及业绩变动情况见本报告“地产业务”部分的说明。

注5：本报告期，受益于天气等因素影响，云杉清能公司海上风电项目和光伏项目上网电量同比均有所增加，但由于去年底新并网的光伏项目资产折旧增加，以及根据有关规定电力销售收入需扣减相关运行考核及辅助服务费，导致其经营业绩同比有所下降。

2、重要联营公司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参股联营公司贡献投资收益约人民币484,931千元，同比增长约5.02%，主要由于路桥板块和金融板块联营企业经营业绩同比均有所增长。部分重要联营企业经营业绩如下：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成本	本公司应占股本权益%	归属于联营企业股东的净利润	贡献的投资收益	占本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重%	同比增减%
苏州高速公路公司	主要负责苏嘉杭高速、常嘉高速的管理和经营业务	957,700,163.00	23.86	278,033,822.17	66,338,869.97	2.41	2.12
扬子大桥公司	主要负责江阴大桥的管理和经营	631,159,243.00	26.66	719,628,193.47	191,852,876.38	6.98	4.29
沿江公司	主要负责沿江高速的管理和经营	1,466,200,000.00	25.15	418,733,665.51	115,570,491.68	4.20	10.30
紫金信托公司	主要从事法律法规或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信托投资等业务	1,989,582,000.00	20.00	163,650,150.00	32,730,030.00	1.19	27.07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披露事项

(一)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结合宏观环境及当前业务情况，集团主要面临以下风险：

1、行业政策风险

风险分析：集团核心业务是收费路桥的投资、建设、运营和管理，通行费收入是集团当前主要收入来源。行业政策、国家宏观调控政策和税收政策的调整、变化将直接或间接地影响集团业务收入，面临着行业政策带来的经营风险。

应对措施：针对政策性风险，集团密切关注政策动向，积极开展政策解读，建立政策风险动态跟踪评估机制，加强与政府有关部门，特别是交通、财政、税收、物价部门的联系和沟通，及时调整经营决策，拓展新的利润增长点，减少通行费收入下行压力；同时积极开展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多种经营活动，降低产业结构相对单一带来的风险。

2、竞争格局变化风险

风险分析：随着高速公路网的逐年完善，行业竞争日趋激烈，具有替代效应的路桥开通将会降低集团市场份额及收入增长速度；江苏省内铁路网络的不断延伸，将会挤占集团原有的市场份额，影响集团未来主营业务的发展。

应对措施：打造优质路况和路容路貌，创造舒适旅途环境，树立良好的品牌形象；建设路网运营协作平台，提升道路信息共享和管控能力，提高服务质量；推进“智慧高速”建设，探索5G场景应用，增加司乘人员对集团路段的粘度。同时，密切关注区域路网规划，及时制定应对策略，增强应变能力。

3、项目投资风险

风险分析：集团在建路桥项目、新建路桥项目，受到经济、政治及相关因素的影响，存在未来收益不及预期的风险；对于金融及类金融产品的投资，存在因市场波动或系统性风险而导致的投资损失及收益风险。

应对措施：完善专业人才引进与培养机制，提升项目调研能力，增强前瞻性判断，提高投资成功概率；强化集团对外投资的内控措施，建立科学的投资决策程序，降低投资风险发生概率。

4、房地产去库存不及预期风险

风险分析：房地产产业链与周期较长，受市场环境和政策影响较大，经济运行环境，财政和货币政策变化，以及房地产调控政策，可能影响集团房地产的销售周期与销售业绩，导致房地产业务去化周期的延长，进一步影响去库存及地产基金退出进度。

应对措施：建立风险管理体系和常态化的风险评估机制，实时关注行业政策、宏观经济和行业发展形势，将风险管理融入到房地产项目中去，提升项目专业化管理，加强对政策走势及市场走向的研判能力，转换经营思路，部分服务于主业转型升级发展，采取有效的防范措施，增强去库存力度，加强地产基金的管控力度，最大限度地降低风险。

(二)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资本开支计划

2024年下半年，本集团预计的主要资本开支项目如下：

投资项目名称	金额（人民币元）
龙潭大桥及北接线项目	1,572,570,759.64
锡宜高速南段扩建项目	874,880,335.32
锡太高速建设项目	4,984,186,698.00
投资三峡新能泰州发电有限公司	14,800,000.00
投资三峡云杉泰州海陵发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投资苏交控清能江苏公司（注）	80,000,000.00
服务区与收费站改扩建	895,854.13
三大系统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86,720,198.38
光伏发电项目	100,000,000.00

集团其他资本支出	133,153,532.80
合计	7,857,207,378.27

注：此项为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资本金投资。

此外，公司将积极寻求路桥主业优质投资机会，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公司在交通基础设施领域的核心竞争力。

2、融资计划

本集团将在充分利用自有资金的基础上，根据资本市场情况，适时调整融资策略，进一步优化债务结构，降低资金成本，以满足集团经营、发展需要。同时积极探索多种融资方式，为集团发展提供有效的资金支撑，也为集团未来布局提前谋划。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已与银行签署授信合同但尚未使用，授信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借款额度不低于人民币 100 亿元；并计划申请注册人民币 80 亿元公司债额度，以及将在 2024 与 2025 年注册（1）两批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40 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80 亿元；及（2）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40 亿元的中期票据。融资额度将足够支撑集团资本开支、债务滚动和业务发展。如有特殊情况需要其他资金支出的，本集团将根据支出规模和实际现金流情况调整融资计划。此外，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增发 A 股或 H 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进一步增强融资弹性。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年4月18日	www.sse.com.cn ; www.hkexnews.hk ; www.jsexpressway.com	2024年4月19日	有关详情见本公司2024年4月19日于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及2024年4月18日于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刊登的公告。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年6月26日	www.sse.com.cn ; www.hkexnews.hk ; www.jsexpressway.com	2024年6月27日	有关详情见本公司2024年6月27日于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及2024年6月26日于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刊登的公告。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徐海北	董事	离任
姚永嘉	董事	离任
李晓艳	董事	离任
周曙东	董事	离任
刘晓星	董事	离任
虞明远	董事	离任
万立业	监事	离任
颜耘	副总经理	离任
李佩东	总经理助理	离任
陈晋佳	财务负责人	离任
周宏	董事	选举
张新宇	董事	选举
周炜	董事	选举
顾朝阳	董事	选举
孙立军	董事	选举
谭世俊	董事	选举
周莉莉	监事	选举
余满	副总经理	聘任

于昌良	财务总监	聘任
-----	------	----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4 年 5 月 24 日，姚永嘉先生因已到达法定退休年龄辞去本公司执行董事职务。于 2024 年 6 月 26 日，董事徐海北先生、李晓艳女士、独立董事周曙东先生、刘晓星先生、虞明远先生任期届满离任，本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第十一届董事，其中周宏先生、张新宇先生、周炜女士为首次担任本公司董事，顾朝阳先生、孙立军先生、谭世俊先生为首次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于 2024 年 6 月 26 日，监事万立业先生任期届满离任，本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第十一届监事，其中周莉莉女士为首次担任本公司监事。

于 2024 年 6 月 26 日，颜耘女士因工作变动原因辞去本公司副总经理职务，李佩东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辞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职务，陈晋佳女士因工作变动原因不再兼任本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于 2024 年 6 月 26 日，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于昌良先生担任本公司财务总监、余满先生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不适用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根据《江苏省 2024 年环境监管重点单位名录》，本集团不属于环境监管重点单位。报告期内，本集团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等国家和地方对经营业务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废水、废弃物以及噪声处理的相关规定，确保各项达标处理。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在废气减排方面：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持续推进车辆尾气排放治理工作，应用收费站尾气降解技术，有效降解汽车尾气中的氮氧化物含量，如在太湖隧道进出口区域沥青铺装层表面增加“彩色树脂尾气降解封层”，有效降解隧道口尾气，确保符合国家尾气排放标准；积极推广使用清洁能源车辆，鼓励服务区商户采用环保型炊具和设备，从源头上减少废气排放；服务区餐饮后场配备符合国家《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要求的油烟净化和排放装置，保证油烟经处理后达标排放。

在污水处理方面：健全高速公路服务区、收费站等区域的污水处理系统，加大污水设施维护费用投入及污水检测规模。集团 48 处污水排放点、11 处污水直排点均已委托第三方单位定期进行排放监测，以确保污水处理符合国家法规要求，其他污水均符合排放要求接入市政污水管网。推广雨水收集利用系统，减少雨水径流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如五峰山管理处制定《芒稻河大桥雨污收集系统管理细则》，规范芒稻河雨污收集装置的检查保养，保证雨污收集符合标准。

在废弃物处置方面：有效处置废弃物，不可回收废弃物与生活垃圾等一起，由环卫部门统一运送到垃圾处理场处置；可回收一般废物由各单位安排人员整理，再转至物资回收部门。分区存放危险固废，设置废弃沥青、涂料、油漆等液态废物存放区和有害废物存放箱，并建立了相应的日常监管机制；其他有害废弃物由专业机构回收处理，并形成《危险固体废物处理处置记录》，确保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国家法律法规严格执行。

在噪音消减方面：针对民生重点工程，摸排全线噪音敏感点，编制声环境敏感点清单，强化对噪音的治理与防控；加强绿化带铺设、植被养护管理，形成绿色生态走廊，从传播过程降低噪音污染；采用低噪音路面材料，通过设置声屏障、隔声窗等防护措施从源头、传播途径等方面做好降噪工作。

(3)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本集团严格贯彻落实国家、行业监管单位有关安全环保等突发事件应对的相关规范及要求，聚焦重点路段、关键设备、应急准备，进一步加强“统一指挥、分级负责、多方联动”的应急管理体系建设；联合“一路三方”建立恶劣天气应对处置方案，完善应急响应机制，从“防”“治”两个层面切实提高突发事件的快速反应和科学处置能力。

(4)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本集团持续做好环境管理监测，实行公司层级、二级单位和基层单位的三级管理环保体制，逐步建立各基层单位的《环保考核办法》，明确包括组织机构及责任体系、三废管理、能源资源控制管理、环境因素识别、评价和控制等在内的考核内容及扣分细则，确保相关环保制度落实到位。同时，集团持续推进沿线综合降噪设施建设，定期组织环保单位对各单位污水排放质量进行监测，并通过定位基站与环境监测设备的联动，对高速公路现场环境异常情况监测预警。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集团积极响应国家“双碳”目标战略部署，逐步建立健全 ESG 治理体系，为公司在生态保护、污染防治以及环境责任履行等方面提供重要的支撑和保障。在此基础上，集团深入贯彻落实“苏式养护”理念，致力于提质增效、节能减排、保护生态，积极发展新质生产力，以实际行动践行可持续发展理念。

1. 强保障，健全 ESG 治理体系

健全 ESG 治理架构。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负责 ESG 工作的组织领导和决策部署，拟定 ESG 管理工作组工作细则，明晰 ESG 管理组织及相关职责。

完善 ESG 管理制度。全面梳理和分析公司在 ESG 方面的工作重点和提升方向，制定《ESG 管理办法》，从制度上保障 ESG 工作成效。

加强 ESG 议题管理。基于公司最新发展战略及所处行业 ESG 相关指引要求，从“对经济、社会和环境的影响”和“对利益相关方评估和决策的影响程度”两个维度综合考量，确定 ESG 工作重要议题。

开展评级诊断提升。关注外部 ESG 评级，跟踪公司在国际评级体系下的评级结果，明确提升方向、重点措施、推进时序。

2. 重实践，践行绿色发展理念

积极保护生态。积极践行绿色办公理念，大力倡导绿色、低碳、环保的工作方式，通过杜绝餐饮浪费、无纸化办公、精简会议培训等举措，提升员工对节能降耗的认识和参与度，以绿色高效的运营模式推动公司自身和社会的可持续发展；开展路段绿化补植覆绿提升行动，最大化增加绿地面积和绿化覆盖率。

实施绿色养护。全面优化养护作业施工方案，大力推行吹雪车、铲雪车等绿色环保养护机械使用，在降低施工占路率及安全风险的同时，有效减少融雪剂等化学物料对路面、桥梁及周边绿化的侵蚀，逐步形成低消耗、低污染、高效率的绿色生态养护体系。

履行环境责任。强化环境主体责任落实，持续完善数据收集工作机制，设定年度环境量化目标并分解落地到责任部门；推动员工共同保护环境，组织员工参与节能降碳宣传、志愿服务活动等形式多样的环保主题活动。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零碳”服务区规划。计划利用公司仙人山服务区空地等资源，投资建设“风光储充换”一体化示范项目，打造全省首个集风电、光伏、储能、充电、换电为一体的零碳服务区试点，建成后预计平均每年可节约标煤 3692 吨，减少二氧化碳排放 7358 吨，减少二氧化硫排放 3.99 吨，减少氮氧化物排放 3.99 吨（与同等规模的燃煤电厂相比）；实施首批充电桩自主投资建设，预计年底将在阳澄湖、梅村、芳茂山等服务区新增建设 136 个充电车位，在缓解服务区供电压力的同时，能够大大减少二氧化碳排放及对周边环境的污染。

探索新技术应用。在隧道管理中大力应用“CPS 通风节能技术”和“无极调光照明技术”等新技术，实时监测隧道土建和机电系统的整体状态，降低运营能耗。在沪宁高速运用绿色预防养护技术，建立低消耗、低污染、高效率的养护新模式，每年可减少碳排放约 110 吨，减少 VOC 排放 20%，就地热再生技术实现了对废旧料的 100%利用。

聚焦新能源使用。为工区配备新能源作业设备，提高养护设备“油改电”比例，减少养护作业碳排放，降低对传统化石能源的依赖；在此基础上，引入超薄抗滑磨耗封层、精表处、雾封层等“四新”技术，形成“3+X”预防性养护体系，有效提升路面性能，显著降低碳排放和能源消耗。

此外，在五峰山大港枢纽匝道及部分路段，创新使用太阳能 LED 点阵发光弯道诱导标；多个站区和中心使用光伏热电联供系统，实现节能减排。

能耗监测数智化。打造智慧能耗监测平台，实现对光伏、储能、充电桩、照明、空调、污水处理等各种设备模块的精细化管理和智能运维，对单位能耗和碳排放进行可视化动态监测与管控。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履行国有企业社会责任，立足实际，统筹推进“乡村振兴帮促”等对外捐赠工作，按照公司全年对外捐赠计划，完成向江苏省见义勇为基金会捐赠资金 100 万元工作。为进一步贯彻省委、省政府关于开展“万企联万村 共走振兴路”行动的决策部署，公司推动 2024 年乡村振兴帮促项目通过董事会审议，计划于下半年实施。

报告期内，公司鼓励基层单位与扶贫乡村自主开展消费帮扶活动。例如：公司天王收费站与全国道德模范赵亚夫先生所扶贫的戴庄村有机农业基地开展帮扶共建，上架“云消费”小程序，以员工自主下单的方式，助力亚夫基地销售有机桃、大米、鸡蛋等农产品；公司天王收费站、南京收费站走进助农基地开展相关活动，以“云”采摘、“云”品尝、直播带货的形式，拓宽果农销售渠道；公司丹阳北收费站向阳花巾帼志愿者携手杏虎村开展“童心助农‘葡’写爱心”亲子志愿活动，累计助农 11 次，为助推地方经济建设高质量发展贡献积极力量。

此外，公司积极践行“畅达美好生活”企业使命，加强与利益相关方的沟通与交流，携手探索建设“人民满意交通”。公司开发无人机高速管理八大场景应用，搭建无人机数字化巡查系统、智慧工区管理平台，完成所辖 47 个收费站的自由流云收费改造，实施“近零感”养护，以智慧化手段创新提升公众出行体验，持续推进“168（一路帮）”志愿服务，打通安全畅通美好出行“最后一公里”，全力提升公众美好出行体验。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0年11月27日，本公司与五峰山大桥公司（本公司关联附属公司）订立五峰山大桥服务区加油站租赁经营协议，五峰山大桥公司将所属五峰山大桥服务区加油站租赁给本公司经营管理，经营租赁期限自五峰山大桥服务区加油站正式对外经营之日起三年，三年租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600万元（其中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325万元）。	有关详情见本公司2020年11月28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2020年11月27日于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董事会决议公告。
2021年3月26日，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广靖锡澄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常宜公司、宜长公司拟就工程物资采购事项与和泰高速经营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联系人)签署有关采购协议，协议期限自2021年4月1日至2024年3月31日，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85万元。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3月31日广靖锡澄公司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0万元，常宜公司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万元，宜长公司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5万元。	有关详情见本公司2021年3月29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于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日常关联/持续关连交易公告。
2021年3月26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长江商能公司就服务区委托管理事项与控股子公司五峰山大桥公司(本公司关联附属公司)、苏锡常高速公路(本公司控股股东联系人)签署有关框架协议，经营租赁期限自五峰山大桥服务区（现已改称为扬州广陵服务区）、雪堰服务区正式对外经营之日起三年，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680万元。其中：与五峰山大桥公司该项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880万元（自开通之日起首年不超过850万、第二年不超过980万、第三年不超过1,050万），与苏锡常高速公路该项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800万元（自开通之日起首年不超过550万、第二年不超过600万、第三年不超过650万）。2023年3月24日，本公司终止经公司九届二十八次董事会审议批准的全资子公司长江商能公司与五峰山大桥公司（本公司关联附属公司）签署的服务区委托管理协议，并就扬州广陵服务区（前称五峰山大桥服务区）的委托管理由本公司与五峰山大桥公司重新签署年度框架协议，其中服务区委托管理协议的履约期限为2023年5月1日至2024年4月30日，五峰山大桥公司的协议金额为人民币1,360万元（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380万元）。	有关详情见本公司2021年3月29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于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日常关联/持续关连交易公告。有关详情见本公司于2023年3月27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日常关联/持续关连交易公告。
2021年12月22日，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五峰山大桥公司（本公司关联附	有关详情见本公司2021年12月23日

属公司)与交控人力资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联系人)合作开展收费服务外包项目并签署收费服务外包协议,协议期限自2021年12月22日至2024年11月30日,外包服务费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100万元,其中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360万元。	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2021年12月22日于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董事会决议公告。
2022年3月25日,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宁沪投资公司与交通传媒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联系人)就宣传委托制作服务、广告经营发布合作签署年度框架协议。其中,宁沪投资公司与交通传媒公司的广告经营发布合作期限为2022年5月1日至2025年4月30日,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12,100万元(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2025年不超过人民币1,400万元);宁沪投资公司与交通传媒公司的委托管理费期限为2022年5月1日至2025年4月30日,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1,750万元(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580万元,2025年不超过人民币200万元)。	有关详情见本公司2022年3月28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日常关联/持续关连交易公告。
于2021年12月16日,云杉清能公司与交控商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联系人)签署租赁协议,交控商运公司于2022年1月1日至2025年9月30日向云杉清能公司出租租赁紫金金融中心A2幢写字楼18、20层部分共2,304.66平方米办公用房及负5层24个车位、(2)负3层1个车位。2024年交易额不超过人民币412.85万元、1.02万元;2025年1月1日至9月30日交易额不超过人民币212.27万元、0.53万元。	有关详情见本公司2022年4月30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2022年4月29日于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董事会决议公告。
江苏交控的若干联系人协议向云杉清能公司(作为承租人)提供若干土地、屋顶的租赁予云杉清能公司以建设及经营光伏发电业务。根据行业惯例,云杉清能公司签订的协议期限超过3年,通常为自生效之日起20年(中国法律允许的最长期限),于部分协议,云杉清能公司可选择续签5年,以涵盖整个光伏发电业务25年设计运营期。	有关详情见本公司2022年4月30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2022年4月29日于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董事会决议公告。
2022年10月26日,本公司与快鹿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联系人)签署车辆ETC通行费收款协议,协议期限为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30万元(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120万元),结算费用以实际通行费为准。	有关详情见本公司2022年10月27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2022年10月26日于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董事会决议公告。
2022年12月15日,本公司与现代检测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联系人)签署马群工程管理中心租赁协议,签署期限自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4月30日,年租金为人民币218.34万元,合计租金约人民币509.46万元。	有关详情见本公司2022年12月16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2022年12月15日于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董事会决议公告。
2022年12月15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苏交控清能江苏公司与江苏东部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联系人)就租用高速互通区土地签署《江苏东部高速公路互通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合同期限自2023年1月1日至2042年12月31日止,合同金额为人民币162万元。	有关详情见本公司2022年12月16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2022年12月15日于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董事会决议公告。
2022年12月15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苏交控清能江苏公司与宁靖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联系人)就租用高速互通区土地签署《江苏宁靖盐高速公路互通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合同期限自2023年1月1日至2042年12月31日止,合同金额为人民币942.30万元。	有关详情见本公司2022年12月16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2022年12月15日于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董事会决议公告。
2022年12月15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瀚威公司与交控商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联系人)签署物业管理协议。协议期限为2023年1月1日至2024年4月30日,协议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787万元(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4月30日不超过人民币197万元)。	有关详情见本公司2022年12月16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2022年12月15日于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董事会决议公告。
2022年12月15日,本公司与南通天电新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联系人)签署购售电协议,协议期限为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每年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850万元,协议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1,550万元。	有关详情见本公司2022年12月16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2022年12月15日于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董事会决议公告。
2023年2月17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云杉清能公司全资子公司苏交控清能江苏公司向京沪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联系人)就汜水服务区1.06MW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租用场地,并为之签署《京沪高速公路汜水服务区分布式光伏电站合同能源管理协议》,期限20年。苏交控清能江苏公司可以在协议运营期限内优先向京沪公司供应光伏电站项目所发电能,并提供当	有关详情见本公司于2023年2月18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于2023年2月17日于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董事会决议公告。

<p>地电网同时段电价的 15% 的优惠，替代向京沪公司缴纳场地租金。2023-2025 年服务区每年用电量不高于每年 80 万度,协议年电价不高于人民币 476,000 元,每年减免电费不高于人民币 84,000 元。</p>	
<p>2023 年 3 月 24 日, 本公司就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云值机服务、高速公路管理监控系统上云服务、清排障移动支付服务、状态名单服务(针对欠费、逃费等车辆, 在全国范围下发名单, 禁止驶入高速, 达到追缴的目的)、零售管理系统升级服务、档案系统建设服务与感动科技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联系人)签署年度框架协议, 其中云值机服务协议期限为 2023 年 5 月 1 日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 本公司协议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270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98 万元)、五峰山大桥公司协议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30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10 万元); 高速公路管理监控系统上云服务协议期限为 2023 年 5 月 1 日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 本公司协议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50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20 万元)、五峰山大桥公司协议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15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5 万元)、广靖锡澄公司协议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33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11 万元)、宜长公司协议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15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5 万元)、常宜公司协议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6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2 万元); 清排障移动支付服务期限为 2023 年 5 月 1 日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 本公司协议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45.5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15.5 万元)、五峰山大桥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5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1 万元), 镇丹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0.5 万元), 广靖锡澄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6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3 万元), 宜长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6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3 万元); 状态名单服务协议期限为 2023 年 5 月 1 日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 广靖锡澄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5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3.5 万元), 宜长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5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0.5 万元), 常宜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5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0.5 万元)。</p>	<p>有关详情见本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7 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于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日常关联/持续关连交易公告。</p>
<p>2023 年 3 月 24 日, 本公司就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监控通信系统维护服务、机电系统建设维护服务、服务区智慧管理平台维护项目与高速信息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联系人)签署年度框架协议, 其中监控通信系统维护服务协议期限为 2023 年 7 月 1 日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 本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29.44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20 万元); 机电系统建设维护服务协议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 广靖锡澄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0 万元、常宜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万元、宜长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6 万元。</p>	<p>有关详情见本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7 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于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日常关联/持续关连交易公告。</p>
<p>2023 年 3 月 24 日, 本公司就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云调度技术服务及 SD-WAN 技术服务等网络系统服务、路网技术服务、ETC 客服网点出租、ETC 加油聚合支付技术服务与通行宝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联系人)签署年度框架协议, 其中路网技术服务协议期限为 2023 年 5 月 1 日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 本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 五峰山大桥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30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145 万元), 镇丹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30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45 万元), 广靖锡澄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10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350 万元), 宜长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15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40 万元), 常宜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85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30 万元); 云调度技术服务协议期限为 2023 年 5 月 1 日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 本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66 万元), 五峰山大桥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8.2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9.4 万元), 镇丹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7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1.9 万元), 广靖锡澄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60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20 万元), 宜长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0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10 万元), 常宜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6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2 万元); SD-WAN 技术服务协议期限为 2023 年 5 月 1 日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 本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75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120 万元), 五峰山大桥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1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14 万元), 镇丹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0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10 万元), 广靖锡澄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57 万</p>	<p>有关详情见本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7 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于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日常关联/持续关连交易公告。</p>

<p>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52 万元），宜长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8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6 万元），常宜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8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6 万元）；ETC 客服网点出租协议期限为 2023 年 5 月 1 日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本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80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20 万元），广靖锡澄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6.3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1.6 万元）；ETC 加油聚合支付技术服务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100 万元）。</p>	
<p>2023 年 3 月 24 日，本公司就本公司的声屏障增设工程、污水管道改造及维修、服务区消防管道维修、智慧养护工区建设、养排业务宣教室建设工程、恶劣天气除冰扫雪项目服务及控股子公司的养护工程设计项目与现代路桥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联系人）签署年度框架协议，其中污水管道改造及维修协议期限为 2023 年 5 月 1 日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本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900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为人民币 300 万元）。</p>	<p>有关详情见本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7 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于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日常关联/持续关连交易公告。</p>
<p>2023 年 3 月 24 日，本公司就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养护技术综合服务、服务区零碳改造服务、普通桥梁检测数据对接服务、既有沥青路面力学行为研究服务、理事会基础会费与养护技术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联系人）签署年度框架协议，其中既有沥青路面力学行为及性能衰减规律研究服务项目协议期限为 2023 年 5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70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81 万元，2025 年不超过人民币 108 万元）。</p>	<p>有关详情见本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7 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于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日常关联/持续关连交易公告。</p>
<p>2023 年 3 月 24 日，本公司就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办公用房租赁、物业服务、物资采购与交控商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联系人）签署年度框架协议，其中物业服务，本公司（协议期限为 2023 年 5 月 1 日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49.20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83.07 万元）；五峰山大桥公司（协议期限为 2023 年 9 月 1 日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15.92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221.67 万元）；镇丹公司（协议期限为 2023 年 12 月 1 日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3.69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82.95 万元）。物资采购协议期限为 2023 年 5 月 1 日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本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70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112 万元）；宁沪投资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6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5 万元）；扬子江管理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2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4 万元）；广靖锡澄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20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40 万元）；常宜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6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2 万元）；宜长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2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4 万元）。办公用房租赁协议期限为 2023 年 5 月 1 日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宁沪投资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47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82 万元）。</p>	<p>有关详情见本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7 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于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日常关联/持续关连交易公告。</p>
<p>2023 年 3 月 24 日，本公司就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劳务外包服务与交控人力资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联系人）签署年度框架协议，其中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协议期限为 2023 年 5 月 1 日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本公司协议金额为人民币 2,207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382 万元）；扬子江管理公司协议金额为人民币 170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60 万元）；广靖锡澄公司协议金额为人民币 270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90 万元）；常宜公司协议金额为人民币 75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30 万元）；宜长公司协议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35 万元）；云杉清能公司协议金额为人民币 50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20 万元）；宁沪投资公司协议金额为人民币 15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5 万元）；宁沪置业公司协议金额为人民币 10 万元（2024 年发生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万元）。劳务外包服务协议期限为 2023 年 5 月 1 日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本公司协议金额为人民币 470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140 万元）；宁沪投资公司协议金额为人民币 30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10 万元）。</p>	<p>有关详情见本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7 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于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日常关联/持续关连交易公告。</p>
<p>2023 年 3 月 24 日，本公司就本公司的茅山、长荡湖、溇湖、荣炳服务区及子公司广靖锡澄公司宜兴、堰桥服务区加油站出租经营与高速能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联系人）签署年度框架协议，其中加油站出租经营服务，本公司（协议期限为 2023 年 5 月 1 日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协议金额为人民币 1,900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660 万元）；广靖锡澄公司（协议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协议金额为人民币 245</p>	<p>有关详情见本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7 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于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日常关联/持续关连交易公告。</p>

万元（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245万元）。	
2023年3月24日，本公司就本公司服务区加油站租赁事项与五峰山大桥公司（本公司关联附属公司）、苏锡常南部高速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联系人）签署年度框架协议，其中五峰山大桥公司服务区加油站出租服务协议期限为2023年5月1日至2024年4月30日，本公司协议金额为人民币450万元（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140万元）；苏锡常南部高速公司服务区加油站出租服务协议期限为2023年5月1日至2024年4月30日，本公司协议金额为人民币300万元（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70万元）。	有关详情见本公司于2023年3月27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于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日常关联/持续关连交易公告。
2023年3月24日，本公司就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宣传委托制作服务、广告经营发布与交通传媒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联系人）签署年度框架协议，其中宣传委托制作服务本公司的协议期限为2023年5月1日至2024年4月30日，本公司协议金额为人民币868万元（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10万元）；广告经营发布服务协议期限为2023年5月1日至2026年4月30日，镇丹公司协议金额为人民币60万元（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20万元，2025年不超过20万元、2026年不超过6.6万元）；五峰山大桥公司协议金额为人民币90万元（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30万元，2025年不超过30万元、2026年不超过10万元）；宁沪投资公司协议金额为人民币364万元（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182万元，2025年不超过60.67万元，2026年不会产生费用）。	有关详情见本公司于2023年3月27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于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日常关联/持续关连交易公告。
2023年3月24日，本公司就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商品及服务采购与翠屏山宾馆（本公司控股股东联系人）签署年度框架协议，其中商品及服务采购服务协议期限为2023年5月1日至2024年4月30日，本公司协议金额为人民币266万元（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60.5万元）；扬子江管理公司协议金额为人民币62.1万元（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30万元）；广靖锡澄公司协议金额为人民币112万元（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50万元）；常宜公司协议金额为人民币30万元（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15万元）；宜长公司协议金额为人民币31.8万元（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15万元）。	有关详情见本公司于2023年3月27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于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日常关联/持续关连交易公告。
2023年3月24日，本公司就由快鹿公司为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公务用车租赁，及本公司的苏州上高路1号房屋出租事项，与快鹿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联系人）签署年度框架协议，其中汽车租赁服务协议期限为2023年5月1日至2024年4月30日，本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239.62万元（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777.31万元）；云杉清能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万元（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4万元）；五峰山大桥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03.22万元（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134.47万元）；镇丹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39万元（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46.4万元）；广靖锡澄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8万元（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32万元）。房屋租赁服务协议期限为2023年4月1日至2026年3月31日，本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73.31万元（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157.77万元，2025年不超过人民币157.77万元，2026年不超过人民币39.4425万元）。	有关详情见本公司于2023年3月27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于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日常关联/持续关连交易公告。
2023年3月24日，本公司就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路网管理费与高速联网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联系人）签署年度框架协议，其中路网管理服务协议期限为2023年5月1日至2024年4月30日，本公司协议金额为人民币4,000万元（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1,350万元）；五峰山大桥公司协议金额为人民币610万元（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205万元）；镇丹公司协议金额为人民币130万元（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45万元）；广靖锡澄公司协议金额为人民币1230万元（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400万元）；常宜公司协议金额为人民币85万元（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30万元）；宜长公司协议金额为人民币115万元（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40万元）。	有关详情见本公司于2023年3月27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于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日常关联/持续关连交易公告。
2023年3月24日，本公司就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平台及云端资源技术服务与数研院（本公司控股股东联系人）签署年度框架协议，其中平台及云端资源技术服务协议期限为2023年5月1日至2024年4月30日，本公司协议金额为人民币460万元（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160万元）；五峰山大桥公司协议金额为人民币17万元（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6万元）；镇丹公司协议金额为人民币9万元（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3万元）；广靖锡澄公司协议金额为人民币104万元（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26万元）；常宜公司协议金额为人民币5.5万元（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1.5万元）；宜长公司协议金额为人民币11万元（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3万元）；云杉清能公司协议金额为人民币10万元（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4万元）。	有关详情见本公司于2023年3月27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于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日常关联/持续关连交易公告。

2023 年 3 月 24 日, 本公司就控股子公司的广陵服务区加油站租赁与泰兴油品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联系人)签署年度框架协议, 其中加油站租赁服务协议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 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30 万元。	有关详情见本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7 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日常关联/持续关连交易公告。
2023 年 3 月 24 日, 本公司就本公司接受委托运营管理常宜高速一期项目北段事项与常宜公司(本公司关联附属公司)签署年度框架协议, 常宜运营管理委托协议的履约期限为 2023 年 5 月 1 日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 常宜公司的协议金额为人民币 850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290 万元)。	有关详情见本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7 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于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日常关联/持续关连交易公告。
2023 年 3 月 24 日, 本公司就控股子公司扬子江管理公司的接受委托管理运营高速公路与扬子大桥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联系人)、广靖锡澄公司(本公司关联附属公司)、沪通大桥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联系人)、常宜公司(本公司关联附属公司)、宜长公司(本公司关联附属公司)、锡泰隧道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联系人)、张靖皋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联系人)签署委托经营管理协议, 其中扬子大桥公司协议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协议金额不超过 6,123.2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1,961.31 万元, 2025 年不超过人民币 2,149.26 万元, 2026 年不超过人民币 2,012.63 万元)。广靖锡澄公司协议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协议金额不超过 6864.41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2,198.68 万元, 2025 年不超过人民币 2,352.58 万元, 2026 年不超过人民币 2,313.15 万元)。沪通大桥公司协议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协议金额不超过 3493.66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1,091.87 万元, 2025 年不超过人民币 1,163.6 万元, 2026 年不超过人民币 1,238.19 万元)。常宜公司协议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协议金额不超过 642.39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202.21 万元, 2025 年不超过人民币 216.47 万元, 2026 年不超过人民币 223.71 万元)。宜长公司协议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协议金额不超过 883.04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278.12 万元, 2025 年不超过人民币 297.84 万元, 2026 年不超过人民币 307.08 万元)。锡泰隧道公司协议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协议金额不超过 706.32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44 元、2025 年不超过人民币 45 万元, 2026 年不超过人民币 617.32 万元)。张靖皋公司协议期限为 2023 年 4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协议金额不超过 135 万元(2023 年不超过人民币 44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45 元、2025 年不超过人民币 46 万元)。	有关详情见本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7 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于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日常关联/持续关连交易公告。
2023 年 8 月 25 日, 本公司与招商局重庆交通科研设计院有限公司(本公司的第二大股东招商局公路全资附属公司)签署日常关联/持续关连交易协议, 由招商局重庆交通科研设计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高速公路机电运维手册编制服务, 协议期限为 2023 年 9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协议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87.5 万元, 其中: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7.5 万元。	有关详情见本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董事会决议公告。
2023 年 8 月 25 日,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五峰山大桥公司、镇丹公司、宜长公司分别与数研院(本公司控股股东联系人)签署日常关联/持续关连交易协议, 由数研院为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服务区加油站提供网络改造服务, 协议期限为 2023 年 10 月 1 日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 协议累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8.15 万元, 其中: 本公司累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4.07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5.92 万元); 五峰山大桥公司累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36 万元(2024 年 1 月 1 日至 4 月 30 日); 镇丹公司累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36 万元(2024 年 1 月 1 日至 4 月 30 日); 宜长公司累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36 万元(2024 年 1 月 1 日至 4 月 30 日)。本公司与数研院签署日常关联/持续关连交易协议, 由数研院为本公司提供视频会议室网络升级服务, 协议期限为 2023 年 10 月 1 日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 协议累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4 万元, 其中 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0.64 万元。	有关详情见本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于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董事会决议公告。
2023 年 8 月 25 日,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保理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联系人)开展保理业务, 由保理公司向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保理服务, 保理期限自 2023 年 9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 保理业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 其中: 本公司协议期限为 2023 年 9 月 1 日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 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100 万元(其中 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1,350 万元); 广靖锡澄公司协议期限为 2023 年 9 月 1 日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 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 万元(其中 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100 万元); 龙潭大桥公司协议期限为 2023 年 9 月 1 日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 金额不	有关详情见本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于 2023 年 8 月 27 日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日常关联/持续关连交易公告。

<p>超过人民币 300 万元（其中 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200 万元）；镇丹公司协议期限为 2023 年 9 月 1 日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 万元（其中 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100 万元）；五峰山大桥公司协议期限为 2023 年 9 月 1 日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 万元（其中 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100 万元）；宁沪投资公司协议期限为 2023 年 9 月 1 日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 万元（其中 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100 万元）；云杉清能公司协议期限为 2023 年 9 月 1 日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800 万元（其中 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宁沪置业公司协议期限为 2023 年 9 月 1 日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00 万元（其中 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200 万元）；瀚威公司协议期限为 2023 年 9 月 1 日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其中 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300 万元）；江苏扬子江高速通道管理有限公司协议期限为 2023 年 9 月 1 日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 万元（其中 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50 万元）。</p>	
<p>2023 年 8 月 25 日，本公司就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物资采购交易及物业服务与交控商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联系人）签署关联交易协议。本公司及宁沪置业公司向交控商运公司追加采购办公用品、办公设备等物资，协议期自 2023 年 9 月 1 日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68 万元。其中：本公司物资采购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08 万元（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不超过人民币 67 万元）；宁沪置业公司物资采购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60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10 万元）。</p>	<p>有关详情见本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于 2023 年 8 月 27 日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日常关联/持续关连交易公告。</p>
<p>2023 年 8 月 25 日，本公司就提供保安、保洁、客服、厨师等专业的物业管理服务事项与交控商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联系人）签署协议。协议期限为 2023 年 9 月 1 日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713 万元，其中：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不超过人民币 434 万元。</p>	<p>有关详情见本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董事会决议公告。</p>
<p>2023 年 8 月 25 日，本公司与交控商运公司签署合同，将宁沪高速甯庄服务区部分经营权租赁给交控商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联系人）经营，合同期三年（2023 年 9 月 1 日至 2026 年 8 月 31 日），交易额不超过人民币 1,300 万元/年，其中 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1,300 万元，2025 年不超过人民币 1,300 万元，2026 年 1 月至 8 月不超过人民币 870 万元，3 年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3,900 万元。</p>	<p>有关详情见本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于 2023 年 8 月 27 日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日常关联/持续关连交易公告。</p>
<p>2023 年 8 月 25 日，本公司就会务、福利发放、党员红色教育、职工教育培训等服务与翠屏山宾馆（本公司控股股东联系人）签署年度框架协议。该协议期限为 2023 年 9 月 1 日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26 万元，其中 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78 万元。</p>	<p>有关详情见本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董事会决议公告。</p>
<p>2023 年 10 月 27 日，本公司与高速能源公司就高速能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联系人）租赁经营本公司的茅山、长荡湖、溧湖、荣炳服务区加油站事项，追加原协议期间（2023 年 5 月 1 日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的协议金额人民币 800 万元，其中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不超过人民币 440 万元。</p>	<p>有关详情见本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 2023 年 10 月 27 日于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日常关联/持续关连交易公告。</p>
<p>2023 年 10 月 27 日，本公司与控股子公司五峰山大桥公司（本公司关联附属公司）就本公司经营租赁五峰山大桥公司的广陵服务区加油站事项，追加原协议期间（2023 年 5 月 1 日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的协议金额人民币 1,050 万元，其中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不超过人民币 410 万元。</p>	<p>有关详情见本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 2023 年 10 月 27 日于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日常关联/持续关连交易公告。</p>
<p>2023 年 10 月 27 日，本公司与控股子公司宜长公司（本公司关联附属公司）就本公司租赁经营宜长高速所属张渚服务区加油站事项，追加原协议期间（2021 年 1 月 20 日至 2024 年 1 月 19 日）的关联交易额度人民币 118 万元，追加调整后，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650 万元。</p>	<p>有关详情见本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 2023 年 10 月 27 日于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日常关联/持续关连交易公告。</p>
<p>2023 年 10 月 27 日，本公司与控股子公司宜长公司（本公司关联附属公司）签署续租协议，宜长公司将所属张渚服务区加油站租赁给本公司经营管理，协议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20 日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650 万元（其中 2024 年 1 月 20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不超过人民币 450 万元，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不超过人民币 200 万元）。</p>	<p>有关详情见本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 2023 年 10 月 27 日于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日常关联/持续关连交易公告。</p>

2023年10月27日,本公司就通行宝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联系人)向本公司提供ETC加油聚合支付技术服务,追加原协议期间(2023年5月1日至2024年4月30日)与通行宝公司的协议金额人民币100万元,其中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50万元;追加调整后,就通行宝公司向本公司提供ETC加油聚合支付技术服务的关联交易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0万元,其中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150万元。	有关详情见本公司于2023年10月30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2023年10月27日于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日常关联/持续关连交易公告。
2023年12月26日,本公司就委托管理费收入项目与五峰山大桥公司(本公司关联附属公司)签署了委托经营管理协议,协议期限为2024年1月1日至2026年4月30日。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2,517万元,其中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2025年不超过人民币5,500万元,2026年不超过人民币2,017万元。	有关详情见本公司于2023年12月27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2023年12月26日于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日常关联/持续关连交易公告。
2023年12月26日,本公司就委托管理费收入项目与苏锡常南部高速公路(本公司控股股东联系人)签署了委托经营管理协议,协议期限为2024年1月1日至2026年4月30日。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3,268万元,其中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5,300万元,2025年不超过人民币5,830万元,2026年不超过人民币2,138万元。	有关详情见本公司于2023年12月27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2023年12月26日于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日常关联/持续关连交易公告。
2023年12月26日,本公司就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云收费机器人服务与通行宝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联系人)签署关联/持续关连交易协议,其中本公司协议期限为2024年1月1日至2025年4月30日,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06万元(其中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304万元,2025年不超过人民币102万元);镇丹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1万元(其中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8万元,2025年不超过人民币3万元);五峰山大桥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1万元(其中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8万元,2025年不超过人民币3万元)。	有关详情见本公司于2023年12月27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2023年12月26日于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董事会决议公告。
2023年12月26日,本公司就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云收费FFT2.0赋能平台服务与感动科技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联系人)签署关联/持续关连交易协议,协议期限为2024年1月1日至2025年4月30日。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4万元,本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8万元(其中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35.5万元,2025年不超过人民币12.5万元);镇丹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4万元(其中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1.8万元,2025年不超过人民币0.6万元);五峰山大桥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6万元(其中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2.7万元,2025年不超过人民币0.9万元)。	有关详情见本公司于2023年12月27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2023年12月26日于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董事会决议公告。
2023年12月26日,本公司与铁集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联系人)签署房屋租赁协议,租赁期自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租金为人民币397.364万元。	有关详情见本公司于2023年12月27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2023年12月26日于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董事会决议公告。
2023年12月26日,本公司就智慧服务区提升项目与高速信息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联系人)签署协议,由高速信息公司向本公司提供服务区卡口更新改造、经营数据上传及客流识别租赁服务,协议期限自2024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80万元。其中: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160万元,2025年不超过人民币160万元,2026年不超过人民币160万元。	有关详情见本公司于2023年12月27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2023年12月26日于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董事会决议公告。
2023年12月26日,本公司与交控商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联系人)签署合同,由交控商运公司作为供应商向本公司茅山服务区超市供货。合同期限自2024年1月1日至2025年4月30日,合同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711万元。其中: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533万元;2025年不超过人民币178万元。	有关详情见本公司于2023年12月27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2023年12月26日于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董事会决议公告。
2023年12月26日,本公司与现代检测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联系人)签署房屋租赁补充协议,由现代检测公司出资代建其所租赁的本公司位于南京市仙林大道2号房屋的配电房项目,经预算及标前审计确定代建费用为人民币128.38万元,经双方协商,将原定租期内租金调整为人民币169万元/年,租赁期限不变,为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4月30日。	有关详情见本公司于2023年12月27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2023年12月26日于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董事会决议公告。
2024年1月29日,本公司签订以下3个关联/关连交易协议:(1)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云杉清能公司全资子公司苏交控清能江苏公司作为实施主体,投资建设沿江高速平望服务区1.74MW分布式光伏项目,并与沿江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联系人)签署《苏交控沿江高速平望服务区1.74MW	有关详情见本公司于2024年1月29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于2024年1月28日于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董事会决议

<p>分布式光伏项目合同能源管理协议》，期限 20 年。本项目总投资约人民币 870 万元，项目资本金比例 25%，对应资本金需求人民币 217.5 万元，全部由本公司向云杉清能公司实缴资本金，再由云杉清能公司向苏交控清能江苏公司实缴资本金提供；项目剩余 75% 投资款计人民币 652.5 万元，由本公司以划拨直融资金等符合法律规定用途的资金向云杉清能公司及苏交控清能江苏公司提供/亦可采用项目贷款的形式。苏交控清能江苏公司可以在协议运营期限内优先向沿江公司供应光伏电站项目所发电能，并提供当地电网同时段电价的 15% 的优惠，替代向沿江公司缴纳场地租金，预计服务区每年减免电费不高于人民币 155,040 元。（2）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云杉清能公司全资子公司苏交控清能江苏公司作为实施主体，投资建设郭村服务区 0.76MW 分布式光伏项目，并与宁靖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联系人）签署《苏交控宁靖盐高速郭村服务区 0.76MW 分布式光伏项目合同能源管理协议》，期限 20 年。本项目总投资约人民币 380 万元，项目资本金比例 25%，对应资本金需求人民币 95 万元，全部由本公司向云杉清能公司实缴资本金，再由云杉清能公司向苏交控清能江苏公司实缴资本金提供；项目剩余 75% 投资款计 285 万元，由本公司以划拨直融资金等符合法律规定用途的资金向云杉清能公司及苏交控清能江苏公司提供/亦可采用项目贷款的形式。苏交控清能江苏公司可以在协议运营期限内优先向宁靖盐公司供应光伏电站项目所发电能，并提供当地电网同时段电价的 15% 的优惠，替代向宁靖盐公司缴纳场地租金，预计服务区每年减免电费不高于人民币 68,544 元。（3）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云杉清能公司全资子公司苏交控清能江苏公司作为实施主体，投资建设锦丰服务区+沪通大桥管理处 4.44MW 分布式光伏项目，并与沪通大桥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联系人）签署《苏交控扬子江高速锦丰服务区+沪通大桥管理处 4.44MW 分布式光伏项目合同能源管理协议》，期限 20 年。本项目总投资约人民币 2198 万元，项目资本金比例 25%，对应资本金需求人民币 549.5 万元，全部由本公司向云杉清能公司实缴资本金，再由云杉清能公司向苏交控清能江苏公司实缴资本金提供；项目剩余 75% 投资款计人民币 1648.5 万元，由本公司以划拨直融资金等符合法律规定用途的资金向云杉清能公司及苏交控清能江苏公司提供/亦可采用项目贷款的形式。苏交控清能江苏公司可以在协议运营期限内优先向沪通大桥公司供应光伏电站项目所发电能，并提供当地电网同时段电价的 15% 的优惠，替代向沪通大桥公司缴纳场地租金，预计服务区每年减免电费不高于人民币 187,932 元。</p>	<p>公告。</p>
<p>2024 年 3 月 28 日，本公司就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云值机服务、高速公路管理监控系统上云服务、状态名单服务（针对欠费、逃费等车辆，在全国范围内发名单，禁止驶入高速，达到追缴的目的）、清障救援费支付系统的保险赔付代收服务、收费车道 FFT2.0 云赋能服务、档案系统建设服务、收费站费率表编制、清障移动支付及税控系统维护费、龙潭大桥开通相关信息系统接入服务、省联网收费优化专项工程、智能高速及监控加密视频转发平台建设、公路高清视频上云应用研究与感动科技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联系人）签署年度框架协议，其中云值机技术服务的服务期限为 2024 年 5 月 1 日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本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30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220 万元，2025 年不超过人民币 110 万元），五峰山大桥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0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20 万元，2025 年不超过人民币 10 万元）；高速公路管理监控系统上云服务的服务期限为 2024 年 5 月 1 日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本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74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54.4 万元，2025 年不超过人民币 19.6 万元），五峰山大桥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9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14 万元，2025 年不超过人民币 5 万元），广靖锡澄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0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25 万元，2025 年不超过人民币 15 万元），宜长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5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10 万元，2025 年不超过人民币 5 万元），常宜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9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6 万元，2025 年不超过人民币 3 万元）；状态名单服务费的服务期限为 2024 年 5 月 1 日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广靖锡澄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5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7 万元，2025 年不超过人民币 3.5 万元），宜长公司和常宜公司各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5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1 万元，2025 年不超过人民币 0.5 万元）；清障救援费支付系统的保险赔付代收服务的服务期限为 2024 年 5 月 1 日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本公司协议金额不超</p>	<p>有关详情见本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于 2024 年 4 月 1 日于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日常关联/持续关连交易公告。</p>

<p>过人民币 15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10 万元，2025 年不超过人民币 5 万元），镇丹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1 万元，2025 年不超过人民币 1 万元），五峰山大桥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2 万元，2025 年不超过人民币 1 万元），龙潭大桥公司在 2024 年 12 月 1 日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的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5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0.5 万元，2025 年不超过人民币 1 万元）；收费车道 FFT2.0 云赋能服务的服务期限为 2024 年 5 月 1 日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本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60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45 万元，2025 年不超过人民币 15 万元），广靖锡澄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5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30 万元，2025 年不超过人民币 15 万元），宜长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2 万元，2025 年不超过人民币 1 万元），常宜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6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4 万元，2025 年不超过人民币 2 万元）；档案系统建设服务的服务期限为 2024 年 5 月 1 日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本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60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50 万元，2025 年不超过人民币 10 万元）；收费站费率表编制服务的服务期限为 2024 年 5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龙潭大桥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4.8 万元；清障移动支付及税控系统维护费的服务期限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广靖锡澄公司和宜长公司各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9 万元；龙潭大桥开通相关信息系统接入服务的服务期限为 2024 年 5 月 1 日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龙潭大桥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45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209 万元，2025 年不超过人民币 136 万元）；省联网收费优化专项工程的服务期限为 2024 年 5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40 万元；智慧高速及监控加密视频转发平台建设的服务期限为 2024 年 5 月 1 日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本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4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761.6 万元，2025 年不超过人民币 242.4 万元）；公路高清视频上云应用研究的服务期限为 2024 年 5 月 1 日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本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770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154 万元，2025 年不超过人民币 616 万元）。</p>	
<p>2024 年 3 月 28 日，本公司就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机电系统维护、服务区智慧管理平台维护项目、服务区信息化平台推广完善项目、服务区收银稽查建设服务、省联网收费系统优化服务与高速信息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联系人）签署年度框架协议，其中机电系统维护的服务期限为 2024 年 5 月 1 日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本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68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112 万元，2025 年不超过人民币 56 万元），广靖锡澄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20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80 万元，2025 年不超过人民币 40 万元），宜长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8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12 万元，2025 年不超过人民币 6 万元），常宜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5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10 万元，2025 年不超过人民币 5 万元）；服务区信息化平台推广完善项目的服务期限为 2024 年 5 月 1 日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本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95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75 万元，2025 年不超过人民币 20 万元）；服务区收银稽查建设服务的服务期限为 2024 年 5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90 万元；服务区智慧管理平台维护项目的服务期限为 2024 年 5 月 1 日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本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0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28 万元，2025 年不超过人民币 2 万元），镇丹公司和五峰山大桥公司各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万元（2024 年各不超过人民币 2.5 万元，2025 年各不超过人民币 0.5 万元）；省联网收费系统专项优化服务的服务期限为 2024 年 5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广靖锡澄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5 万元。</p>	<p>有关详情见本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于 2024 年 4 月 1 日于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日常关联/持续关连交易公告。</p>
<p>2024 年 3 月 28 日，本公司就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云调度技术服务及 SD-WAN 技术服务等网络系统服务、路网技术服务、ETC 客服网点出租、ETC 加油聚合支付技术服务、服务区充电站建设、云收费设备采购及后续网络服务项目、龙潭大桥开通相关收费设备采购及网络服务项目与通行宝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联系人）签署年度框架协议，其中云调度技术服务的服务期限为 2024 年 5 月 1 日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本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1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134 万元，2025 年不超过人民币 67 万元），五峰山大桥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0 万元（2024</p>	<p>有关详情见本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于 2024 年 4 月 1 日于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日常关联/持续关连交易公告。</p>

年不超过人民币 20 万元，2025 年不超过人民币 10 万元），广靖锡澄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60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40 万元，2025 年不超过人民币 20 万元），宜长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0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20 万元，2025 年不超过人民币 10 万元），常宜公司和镇丹公司各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6 万元（2024 年各不超过人民币 4 万元，2025 年各不超过人民币 2 万元）。SD-WAN 技术服务的服务期限为 2024 年 5 月 1 日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本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34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356 万元，2025 年不超过人民币 178 万元），镇丹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0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20 万元，2025 年不超过人民币 10 万元），五峰山大桥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2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28 万元，2025 年不超过人民币 14 万元），广靖锡澄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57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105 万元，2025 年不超过人民币 52 万元），宜长公司和常宜公司各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8 万元（2024 年各不超过人民币 12 万元，2025 年各不超过人民币 6 万元）。路网技术服务费的服务期限为 2024 年 5 月 1 日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本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400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1,600 万元，2025 年不超过人民币 800 万元），镇丹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60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40 万元，2025 年不超过人民币 20 万元），五峰山大桥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600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400 万元，2025 年不超过人民币 200 万元），广靖锡澄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800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2025 年不超过人民币 300 万元），宜长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90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60 万元，2025 年不超过人民币 30 万元），常宜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85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50 万元，2025 年不超过人民币 35 万元），龙潭大桥公司的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0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10 万元，2025 年不超过人民币 40 万元）。ETC 客服网点租赁的服务期限为 2024 年 5 月 1 日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本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80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53.3 万元，2025 年不超过人民币 26.7 万元），广靖锡澄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3.1 万元，2025 年不超过人民币 1.9 万元）。ETC 加油站聚合支付技术服务的服务期限为 2024 年 5 月 1 日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本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600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400 万元，2025 年不超过人民币 200 万元）。服务区充电站建设的服务期限为 2024 年 5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 万元。云收费设备采购及后续网络服务项目的服务期限为 2024 年 5 月 1 日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本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10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140 万元，2025 年不超过人民币 70 万元）。龙潭大桥开通相关收费设备采购及网络服务项目的服务期限为 2024 年 5 月 1 日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龙潭大桥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843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320 万元，2025 年不超过人民币 523 万元）。

2024 年 3 月 28 日，本公司就本公司的沥青路面大中修养护工程、日常养护项目、交安设施精细化提升施工项目、伸缩缝更换项目、声屏障增设工程、标线补划专项工程项目、恶劣天气除冰扫雪项目、公司本部大院房建改造项目、服务区消防管道维修、丹阳东养排中心标准化工区打造项目、汤山基地新建宿舍项目、本公司及服务区部分道路及环境整治项目（装修、改造施工）等项目及控股子公司的日常养护项目与现代路桥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联系人）签署年度框架协议，其中沥青路面大中修养护工程的服务期限为 2024 年 5 月 1 日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本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3,500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12,500 万元，2025 年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日常养护项目的服务期限为 2024 年 5 月 1 日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本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763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2,277 万元，2025 年不超过人民币 2,486 万元），镇丹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35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181 万元，2025 年不超过人民币 254 万元），五峰山大桥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815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340 万元，2025 年不超过人民币 475 万元），广靖锡澄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2,064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11,207 万元，2025 年不超过人民币 857 万元），常宜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86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215 万元，2025 年不超过人民币 71 万元），宜长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73 万元（2024 年不超过

有关详情见本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于 2024 年 4 月 1 日于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日常关联/持续关连交易公告。

<p>人民币 386 万元，2025 年不超过人民币 87 万元)。交安设施精细化提升施工项目的服务期限为 2024 年 5 月 1 日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本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3,000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2025 年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伸缩缝更换项目的服务期限为 2024 年 5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50 万元。声屏障提质增设项目的服务期限为 2024 年 5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30 万元。标线补划专项工程项目的服务期限为 2024 年 5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356 万元。恶劣天气除冰扫雪项目的服务期限为 2024 年 5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公司本部大院房建改造项目的服务期限为 2024 年 5 月 1 日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本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268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1,200 万元,2025 年不超过人民币 1,068 万元)。服务区消防管道维修工程二期的服务期限为 2024 年 5 月 1 日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本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600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300 万元,2025 年不超过人民币 300 万元)。丹阳东养排中心标准化工区打造项目的服务期限为 2024 年 5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954 万元。汤山基地新建宿舍项目的服务期限为 2024 年 5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900 万元。本公司及服务区部分道路及环境整治项目(装修、改造施工)的服务期限为 2024 年 5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850 万元。</p>	
<p>2024 年 3 月 28 日，本公司就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路桥检查检测服务与现代检测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联系人)签署年度框架协议，路桥检查检测服务的服务期限为 2024 年 5 月 1 日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本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25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225 万元)；广靖锡澄公司的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20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100 万元,2025 年不超过人民币 20 万元)；常宜公司的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40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25 万元,2025 年不超过人民币 115 万元)；宜长公司的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5 万元(2025 年不超过人民币 55 万元)。</p>	<p>有关详情见本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于 2024 年 4 月 1 日于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日常关联/持续关连交易公告。</p>
<p>2024 年 3 月 28 日，本公司就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养护技术综合服务、理事会基础会费、沪宁高速公路扩容规划方案优化研究招标技术文件编制服务与养护技术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联系人)签署年度框架协议，其中养护技术综合服务的服务期限为 2024 年 5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960 万元；镇丹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92 万元；五峰山大桥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95 万元；广靖锡澄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常宜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0 万元；宜长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5 万元。理事会基础会费的服务期限为 2024 年 5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90 万元；镇丹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5 万元；五峰山大桥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0 万元；广靖锡澄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 万元；常宜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1 万元；宜长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5 万元。沪宁高速公路扩容规划方案优化研究招标技术文件编制服务的服务期限为 2024 年 5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 万元。</p>	<p>有关详情见本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于 2024 年 4 月 1 日于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日常关联/持续关连交易公告。</p>
<p>2024 年 3 月 28 日，本公司就本公司的扬溧段王家闸中桥应急抢修项目与华通工程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联系人)签署关联交易协议，扬溧段王家闸中桥应急抢修项目的服务期限为 2024 年 5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 万元。</p>	<p>有关详情见本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于 2024 年 4 月 1 日于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日常关联/持续关连交易公告。</p>
<p>2024 年 3 月 28 日，本公司就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物业服务外包、物资采购、办公用房租赁与交控商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联系人)签署年度框架协议，物业服务外包的服务期限为 2024 年 5 月 1 日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本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653.4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1,521.6 万元,2025 年不超过人民币 1,131.8 万元)，五峰山大桥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687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458 万元,2025 年不超过人民币 229 万元)，镇丹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09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182 万元,2025 年不超过人民币 127 万元)，龙潭大桥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60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107 万元，</p>	<p>有关详情见本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于 2024 年 4 月 1 日于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日常关联/持续关连交易公告。</p>

<p>2025年不超过人民币53万元），瀚威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700万元（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484.62万元，2025年不超过人民币215.38万元）。物资采购的服务期限为2024年5月1日至2025年4月30日，本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71.08万元（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844.08万元，2025年不超过人民币227万元），广靖锡澄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0万元（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20万元，2025年不超过人民币10万元），宁沪投资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万元（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0.7万元，2025年不超过人民币0.3万元），龙潭大桥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60万元（龙潭大桥公司的协议期限为2024年5月1日至12月31日），宁沪置业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5万元（宁沪置业公司的协议期限为2024年5月1日至12月31日），扬子江管理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2万元（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8万元，2025年不超过人民币4万元）。办公用房租赁的服务期限为2024年5月1日至2025年4月30日，瀚威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5万元（瀚威公司的协议期限为2024年5月1日至12月31日），宁沪投资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00万元（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200万元，2025年不超过人民币100万元）。</p>	
<p>2024年3月28日，本公司就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培训咨询服务、劳务外包服务与人才集团（本公司控股股东联系人）签署年度框架协议，培训咨询服务的服务期限为2024年5月1日至2025年4月30日。本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268万元（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1,968万元，2025年不超过人民币300万元），扬子江管理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20万元（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80万元，2025年不超过人民币40万元），广靖锡澄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10万元（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130万元，2025年不超过人民币80万元），常宜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0万元（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20万元，2025年不超过人民币10万元），宜长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0万元（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30万元，2025年不超过人民币10万元），云杉清能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0万元（云杉清能公司的协议期限为2024年5月1日至12月31日），宁沪投资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万元（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4万元，2025年不超过人民币6万元），宁沪置业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万元（宁沪置业公司的协议期限为2024年5月1日至12月31日）。劳务外包服务的服务期限为2024年5月1日至2025年4月30日。本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00万元（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360万元，2025年不超过人民币140万元），宁沪投资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2万元（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22万元，2025年不超过人民币10万元），云杉清能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5万元（云杉清能公司的协议期限为2024年5月1日至12月31日），龙潭大桥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30万元（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80万元，2025年不超过人民币150万元）。</p>	<p>有关详情见本公司于2024年3月27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于2024年4月1日于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日常关联/持续关连交易公告。</p>
<p>2024年3月28日，本公司就本公司的茅山、长荡湖、溇湖、柴炳服务区及子公司广靖锡澄公司宜兴、堰桥服务区加油站出租经营与高速能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联系人）签署年度框架协议，加油站出租经营的服务期限为2024年5月1日至2025年4月30日。本公司的租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500万元（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1,600万元，2025年不超过人民币900万元），广靖锡澄公司的租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650万元，2025年不超过人民币350万元）。</p>	<p>有关详情见本公司于2024年3月27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于2024年4月1日于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日常关联/持续关连交易公告。</p>
<p>2024年3月28日，本公司就本公司服务区加油站租赁事项与五峰山大桥公司（本公司关联附属公司）签署关联交易协议，五峰山大桥公司服务区加油站出租（扬州广陵服务区）的服务期限为2024年5月1日至2025年4月30日。本公司的租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900万元（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540万元，2025年不超过人民币360万元）。</p>	<p>有关详情见本公司于2024年3月27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于2024年4月1日于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日常关联/持续关连交易公告。</p>
<p>2024年3月28日，本公司就本公司服务区加油站租赁事项与苏锡常南部高速公司（本公司关联附属公司）签署关联交易协议，苏锡常南部高速公司服务区加油站出租（武进太湖湾服务区）的服务期限为2024年5月1日至2025年4月30日。本公司的租金总额为500万元（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330万元，2025年不超过人民币170万元）。</p>	<p>有关详情见本公司于2024年3月27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于2024年4月1日于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日常关联/持续关连交易公告。</p>
<p>2024年3月28日，本公司就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宣传委托制作服务、广告经营发布、美食节、文化丛书编印等宣传活动、公司房建改造项目与交通传媒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联系人）签署年度框架协议，宣传委托制作等服务的服务期限为2024年5月1日至2025年4月30日。本公司协</p>	<p>有关详情见本公司于2024年3月27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于2024年4月1日于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日常关联/持</p>

<p>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24.75万元(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514.75万元,2025年不超过人民币10万元),扬子江管理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0万元(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15万元,2025年不超过人民币5万元)。公司房建改造项目的服务期限为2024年5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850万元。</p>	<p>续关联交易公告。</p>
<p>2024年3月28日,本公司就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商品及服务采购与翠屏山宾馆(本公司控股股东联系人)签署年度框架协议,商品及服务采购的服务期限为2024年5月1日至2025年4月30日(本公司的协议期限为2024年5月1日至2025年4月30日,其他接受服务公司的协议期限为2024年5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11万元(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154万元,2025年不超过人民币57万元),扬子江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1.7万元,广靖锡澄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20万元,常宜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4.7万元,宜长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4万元。</p>	<p>有关详情见本公司于2024年3月27日于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及于2024年4月1日于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刊登的日常关联/持续关联交易公告。</p>
<p>2024年3月28日,本公司就由快鹿公司为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汽车租赁事项,与快鹿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联系人)签署年度框架协议,汽车租赁的服务期限为2024年5月1日至2025年4月30日,本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950万元(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1,300万元,2025年不超过人民币650万元),五峰山大桥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06万元(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271万元,2025年不超过人民币135万元),镇丹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41万元(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94万元,2025年不超过人民币47万元),龙潭大桥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80万元(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27万元,2025年不超过人民币53万元),广靖锡澄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12万元(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78.4万元,2025年不超过人民币33.6万元)。</p>	<p>有关详情见本公司于2024年3月27日于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及于2024年4月1日于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刊登的日常关联/持续关联交易公告。</p>
<p>2024年3月28日,本公司就控股子公司广靖锡澄公司的日常养护服务与工程养护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联系人)签署年度框架协议,公路日常养护服务交易的服务期限为2024年5月1日至2025年4月30日,广靖锡澄公司的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610万元(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285万元,2025年不超过人民币325万元)。</p>	<p>有关详情见本公司于2024年3月27日于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及于2024年4月1日于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刊登的日常关联/持续关联交易公告。</p>
<p>2024年3月28日,本公司就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路网管理费与高速联网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联系人)签署年度框架协议,路网管理费的服务期限为2024年5月1日至2025年4月30日,本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700万元(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1,800万元,2025年不超过人民币900万元),镇丹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60万元(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40万元,2025年不超过人民币20万元),五峰山大桥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630万元(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420万元,2025年不超过人民币210万元),广靖锡澄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920万元(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570万元,2025年不超过人民币350万元),宜长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0万元(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65万元,2025年不超过人民币35万元),常宜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90万元(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55万元,2025年不超过人民币35万元),龙潭大桥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0万元(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10万元,2025年不超过人民币40万元)。</p>	<p>有关详情见本公司于2024年3月27日于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及于2024年4月1日于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刊登的日常关联/持续关联交易公告。</p>
<p>2024年3月28日,本公司就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平台及云端资源技术服务、大模型技术在高速公路行业应用与数研院(本公司控股股东联系人)签署年度框架协议,“交控云”平台及云端资源技术服务的服务期限为2024年5月1日至2025年4月30日。本公司的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31.92万元(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356.28万元,2025年不超过人民币175.64万元)。五峰山大桥公司的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0万元(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13.3万元,2025年不超过人民币6.7万元)。镇丹公司的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1万元(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7.5万元,2025年不超过人民币3.5万元)。广靖锡澄公司的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22万元(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96万元,2025年不超过人民币26万元)。常宜公司的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8万元(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6万元,2025年不超过人民币2万元)。宜长公司的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4万元(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10万元,2025年不超过人民币4万元)。龙潭大桥公司的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万元(2024年不超过人民币6.7万元,2025年不超过人民币3.3万元);大模型技术在高速公路行业应用的服务期限</p>	<p>有关详情见本公司于2024年3月27日于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及于2024年4月1日于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刊登的日常关联/持续关联交易公告。</p>

为 2024 年 5 月 1 日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 本公司的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0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30 万元,2025 年不超过人民币 20 万元)。	
2024 年 3 月 28 日, 本公司就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保理业务与保理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联系人)签署年度框架协议, 保理业务服务的服务期限(本公司的协议期限为 2024 年 5 月 1 日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 其他接受服务公司的协议期限为 2024 年 5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660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560 万元, 2025 年不超过人民币 100 万元);龙潭大桥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20 万元;五峰山大桥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20 万元;广靖锡澄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 万元;镇丹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20 万元;宁沪投资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 万元;云杉清能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60 万元;宁沪置业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60 万元;瀚威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60 万元。	有关详情见本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于 2024 年 4 月 1 日于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日常关联/持续关连交易公告。
2024 年 3 月 28 日, 本公司就本公司的废旧护栏板处置项目与资管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联系人)签署关联交易协议, 2024 年度废旧护栏板处置项目的服务期限为 2024 年 5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0 万元。	有关详情见本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于 2024 年 4 月 1 日于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日常关联/持续关连交易公告。
2024 年 3 月 28 日, 本公司就本公司接受委托运营管理常宜高速一期项目北段事项与常宜公司(本公司关联附属公司)签署年度框架协议, 委托管理运营常宜高速一期项目北段事项的服务期限为 2024 年 5 月 1 日至 2027 年 4 月 30 日。本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400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700 万元, 2025 年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 2026 年不超过人民币 1,200 万元, 2027 年不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	有关详情见本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于 2024 年 4 月 1 日于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日常关联/持续关连交易公告。
2024 年 6 月 26 日, 本公司与交通传媒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联系人)签署关联交易协议, 由交通传媒公司为本公司的指挥中心、会议室及档案室等区域进行布局调整及装饰出新, 合同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13.24 万元。	有关详情见本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7 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于 2024 年 6 月 26 日于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日常关联/持续关连交易公告。
2024 年 6 月 26 日, 本公司与交控传媒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联系人)签署关联交易协议, 由交通传媒公司为本公司服务区室内外设施进行改造升级, 合同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644 万元。	有关详情见本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7 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于 2024 年 6 月 26 日于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日常关联/持续关连交易公告。
2024 年 6 月 26 日, 本公司就收费系统维护项目与高速信息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联系人)签署协议, 由高速信息公司向本公司提供收费系统维护服务, 协议期限自 2024 年 7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本公司协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40 万元(2024 年不超过人民币 170 万元, 2025 年不超过人民币 170 万元)。	有关详情见本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7 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于 2024 年 6 月 26 日于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董事会决议公告。
2024 年 6 月 26 日,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云杉清能公司全资子公司苏交控清能江苏公司就刘老庄服务区 2763kWp 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租用京沪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联系人)场地, 并与之签署《苏交控京沪高速刘老庄服务区分布式光伏项目合同能源管理协议》, 期限 20 年。苏交控清能江苏公司可以在协议运营期限内优先向京沪公司供应光伏电站项目所发电能, 并提供当地电网同时段电价的 15% 的优惠, 替代向京沪公司缴纳场地租金, 预计每年减免电费不高于人民币 134,662.50 元。	有关详情见本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7 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于 2024 年 6 月 26 日于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董事会决议公告。
2024 年 6 月 26 日,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云杉清能公司全资子公司苏交控清能江苏公司就苏高新材料公司 564kWp 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租用苏高新材料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联系人)场地, 并与之签署《苏交控苏高新材料分布式光伏项目合同能源管理协议》, 期限 20 年。苏交控清能江苏公司可以在协议运营期限内优先向苏高新材料公司供应光伏电站项目所发电能, 并提供当地电网同时段电价的 15% 的优惠, 替代向苏高新材料公司缴纳场地租金, 预计每年减免电费不高于人民币 21,822.15 元。	有关详情见本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7 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于 2024 年 6 月 26 日于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董事会决议公告。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 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

2024年4月18日，本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收购江苏苏锡常南部高速公路有限公司65%股权的关联交易议案。由于沿江高速改扩建工程及相应的交通组织方案实施已明确延期，且最终实施时间尚具有不确定性，其带来的对苏锡常高速流量以及估值的影响无法准确判断，因此收购苏锡常南部公司65%股权的关联交易的《股权转让协议》项下标的股权交易价格未能通过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的核准/备案，股权转让协议生效的先决条件未达成。于2024年7月12日，经买卖双方协商一致，决定终止本次交易。有关详情见本公司2024年1月29日、3月2日、4月19日、6月1日、7月13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发布的公告或通函、2024年1月28日、3月3日、4月18日、5月31日、7月12日于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发布的公告或通函以及本公司网站 www.jsexpressway.com 发布的相关信息。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适用 不适用**(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1年3月26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龙潭大桥公司、广靖锡澄公司与江苏交控（本公司控股股东）签署直接融资统借统还资金使用协议。以江苏交控为主体通过发行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保险债权计划、地方政府专项债等直接融资品种代为融资的方式筹集资金。资金用于偿还到期债务、项目建设、股权出资、补充营运资金以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用途。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龙潭大桥公司、广靖锡澄公司融资余额均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资金使用成本以融	有关详情见本公司2021年3月29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于2021年3月28日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董事会决议公告。

产品的金额、利率、期限及手续费的实际发生额为准、且利率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有关还本付息等相关费用由各借款子公司自行支付。本公司、龙潭大桥公司及广靖锡澄公司均无需提供相应抵押和担保。借款执行期为自协议签署之日起三年。	
2021年3月26日，本公司与广靖锡澄公司（本公司的关联附属公司）签署借款协议。根据该借款协议，本公司使用直接融资募集的资金向广靖锡澄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的借款，借款期限三年，利息按公司发行的融资产品的当期利率计算，有关融资产品发行及还本付息等相关费用由广靖锡澄公司支付；借款执行有效期自股东大会批准日起两年内有效。	有关详情见本公司2021年3月29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于2021年3月29日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关联/关连公告。
2021年3月26日，本公司与五峰山大桥公司（本公司的关联附属公司）签署借款协议。根据该借款协议，本公司使用直接融资募集的资金向五峰山大桥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借款，借款期限三年，利息按公司发行的融资产品的当期利率计算，有关融资产品发行及还本付息等相关费用由五峰山大桥公司支付；借款执行有效期自股东大会批准日起两年内有效。	有关详情见本公司2021年3月29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于2021年3月29日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关联/关连公告及2021年4月29日于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发布的相关通函。
2022年3月25日，本公司与财务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联系人)签订自2022年4月1日起为期三年的《金融服务协议》，每日最高存款余额(包括应计利息)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且低于本公司经审计营业收入、总资产或市值的5%;同时，财务公司给予本公司不低于人民币50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并承诺向本公司提供的贷款利率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且同等条件下不高于国有大型商业银行和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给予本公司的利率水平，且无需本公司提供任何抵押或担保。2023年3月24日，本公司与财务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同意将本公司在财务公司的每日最高存款余额(含利息)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且低于本公司经审计营业收入、总资产或市值的5%，调整为每日最高存款余额(含利息)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且低于本公司经审计营业收入、总资产或市值的5%，其他条款不变;补充协议有效期自2023年4月1日至2024年3月31日。 2024年3月28日，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并批准本公司与财务公司签订新的《金融服务协议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II”），同意将原协议“服务内容（一）存款服务”第3条：“本公司在集团财务公司的每日最高存款余额（含利息）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且（1）低于本公司经审计营业收入、总资产或市值的5%；（2）原则上不超过本公司在财务公司综合授信项下提用并存续的各类融资余额。上述超过部分在3个工作日内由乙方划回甲方指定账户。”变更为：“本公司在财务公司的每日最高存款余额（含利息）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且（1）低于本公司经审计营业收入、总资产或市值的5%；（2）原则上不超过本公司在财务公司综合授信项下提用并存续的各类融资余额。上述超过部分在3个工作日内由财务公司划回本公司指定账户。”原协议其他条款不变；补充协议II有效期自2024年4月1日至2025年3月31日。	有关详情见本公司于2022年3月28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于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日常关联/持续关连交易公告。补充协议的有关详情见本公司2023年3月27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2023年3月26日于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关于调低与江苏交通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金融服务关联交易存款余额额度的公告。补充协议II的有关详情见本公司2024年3月29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2023年4月1日于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关于调整与江苏交通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金融服务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
江苏交控（本公司控股股东）于2020年1月17日与云杉清能公司72%控股的附属公司如东公司签署贷款协议向如东公司提供人民币3亿元的贷款和2020年3月19日的担保协议就如东公司在国家开发银行江苏省分行的贷款（授信总额度人民币40亿元）提供担保。人民币3亿元贷款到期日为2025年1月20日，如东公司负责按照江苏交控为提供该贷款而发行的年息3.74%绿色债券的条款支付利息和偿还本金。利率不高于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年担保费用按国有资产持股比例确定，鉴于相关项目公司由云杉清能公司持有72%，担保总额中72%年担保费用为0.1%，担保总额其余的部分年担保费用为1%。云杉清能公司股权交割工作已经完成及并于2022年7月完成变更登记工作，因此上述交易构成本公司的持续关联交易。	有关详情见本公司2022年4月30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2022年4月29日于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董事会决议公告。
2023年3月24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五峰山大桥公司、广靖锡澄公司、常宜公司、宜长公司分别与江苏交控签署直接融资统借统还资金使用协议。协议期均自协议签署之日起三年。以江苏交控为主体通过发行超短融、中票、企业债、公司债、保险债权计划等直接融资品种代为融资的方式筹集资金。资金用于股权出资、项目建设、偿还有息债务和补充流动资金等法律法规允许的相关用途。本公司融资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有关详情见本公司2023年3月27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2023年3月26日于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刊登的董事会决议公告。

15亿元,五峰山大桥公司、广靖锡澄公司、常宜公司、宜长公司融资余额均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资金使用成本以融资产品的金额、利率、期限及手续费的实际发生额为准、且利率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有关还本付息等相关费用由各借款公司自行支付。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五峰山大桥公司、广靖锡澄公司、常宜公司、宜长公司均无需提供相应抵押和担保。	
<p>2023年3月24日,本公司与五峰山大桥公司、广靖锡澄公司、宜长公司及常宜公司签署具体条件借款协议。本公司使用直接融资金向五峰山大桥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8亿元的借款,用于五峰山项目的建设、置换项目贷款、补充流动资金、归还到期借款以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用途。本次借款期限自2023年12月15日起三年。借款利息按本公司发行的直接融资产品的当期利率计算,有关本公司融资产品发行及还本付息等相关费用由五峰山大桥公司自行承担并支付。</p> <p>本公司使用直接融资金向广靖锡澄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借款,用于广靖锡澄公司补充流动资金、归还到期借款以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用途。本次借款期限自2023年7月1日起三年。借款利息按本公司发行的直接融资产品的当期利率计算,有关本公司融资产品发行及还本付息等相关费用由广靖锡澄公司自行承担并支付。</p> <p>本公司使用直接融资金向宜长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借款,用于宜长公司置换项目贷款、补充流动资金、归还到期借款以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用途。本次借款期限自2023年10月1日起三年。借款利息按本公司发行的直接融资产品的当期利率计算,有关本公司融资产品发行及还本付息等相关费用由宜长公司自行承担并支付。</p> <p>本公司使用直接融资金向常宜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的借款,用于常宜公司置换项目贷款、补充流动资金、归还到期借款以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用途。本次借款期限自2023年10月1日起三年。借款利息按本公司发行的直接融资产品的当期利率计算,有关本公司融资产品发行及还本付息等相关费用由常宜公司自行承担并支付。</p>	有关详情见本公司2023年3月27日于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及2023年3月24日于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刊登的关联/持续关联交易及须予披露的交易公告、2023年5月20日于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及2023年5月19日于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刊登的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2023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和2023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的通函。
2024年3月29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云杉清能公司、龙潭大桥公司分别与江苏交控签署直接融资统借统还资金使用协议。协议期均自本公司董事会批准后实际签署之日起三年。以江苏交控为主体通过发行超短融、中票、企业债、公司债、保险债权计划等直接融资品种代为融资的方式筹集资金。资金用于股权出资、项目建设、偿还有息债务和补充流动资金等法律法规允许的相关用途。本公司融资余额不超过人民币55亿元,云杉清能公司、龙潭大桥公司融资余额均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资金使用成本以融资产品的金额、利率、期限及手续费的实际发生额为准、且利率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且与江苏交控融资利率一致。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云杉清能公司、龙潭大桥公司均无需提供相应抵押和担保。	有关详情见本公司2024年3月29日于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及于2024年4月1日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刊登的董事会决议公告。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财务公司	联营公司	-	-	-	792,522,504.39	-91,945,259.50	700,577,244.89
江苏交控	母公司	-	-	-	3,221,841,767.13	12,388,104.30	3,234,229,871.43
合计		-	-	-	4,014,364,271.52	-79,557,155.20	3,934,807,116.32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因为关联方之间资金拆借形成关联债权债务,主要用于项目建设,项目资本金出资,补充营运资金等。上述资金提供以不高于同期银行贷款利					

	率进行，本公司及附属公司无需提供任何担保及抵押。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无重大影响。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1. 存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存入金额	本期合计取出金额	
财务公司	联营企业及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每日最高存款余额(包括应计利息)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且低于本公司经审计营业收入、总资产或市值的5%(原每日最高存款余额为人民币6亿,2023年3月24日签订补充协议调整为人民币4亿元,2024年3月签订补充协议II调整为人民币5亿元)	活期存款在人民币10万元内部分,按0.385%计算,超过人民币10万元部分按1.265%计息;保证金存款按照对应财务公司挂牌的整存整取存款利率计息。	297,803,298.83	3,586,668,076.29	3,489,722,644.55	394,748,730.57
合计	/	/	/	297,803,298.83	3,586,668,076.29	3,489,722,644.55	394,748,730.57

2. 贷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贷款额度	贷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贷款金额	本期合计还款金额	
财务公司	联营企业及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本报告期综合无抵押授信额度:不低于人民币50亿元综合授信额度	2.3%-3.4%	791,845,000.00	194,000,000.00	102,195,000.00	700,040,000.00
合计	/	/	/	791,845,000.00	194,000,000.00	102,195,000.00	700,040,000.00

3. 授信业务或其他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业务类型	总额	实际发生额
财务公司	联营企业及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电子商业汇票承兑	200,150,000.00	55,350,000.00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公司	嘉兴市凯通投资有限公司	梅村服务区	12,955,904	2022/1/1	新承租方入驻之日	7,619,047.62	根据合同约定及会计准则确定收益。	该服务区报告期利润同比增加7,619千元	否	其他
公司	嘉兴力天高速公路服务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仙人山服务区餐饮项目	17,805,392	2022/11/15	2025/1/14	4,286,666.66	根据合同约定及会计准则确定收益。	该服务区报告期利润同比增加899千元	否	其他
公司	江苏荷塘月色	仙人山服务区	17,805,392	2023/3/23	2026/3/22	1,068,920	根据合同约定	该服务区	否	其他

	商贸有限公司	零售项目					及会计准则确定收益。	报告期同比增加1,053千元		
公司	桐乡市银通高速公路服务区管理有限公司	黄栗墅服务区零售项目	47,256,513	2022/1/1	新承租入驻之日	0	根据合同约定及会计准则确定收益。	该服务区报告期利润比无影响。	否	其他
公司	桐乡市银通高速公路服务区管理有限公司	黄栗墅服务区餐饮项目	47,256,513	2023/12/20	2026/12/19	3,593,552.77	根据合同约定及会计准则确定收益。	该服务区报告期利润比增加3,594千元	否	其他
公司	嘉兴市凯通投资有限公司	阳澄湖服务区	60,930,582	2018/5/5	2027/5/14	6,857,618.64	根据合同约定及会计准则确定收益。	该服务区报告期利润比无影响。	否	其他
公司	龙城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芳茂山服务区	20,919,070	2018/5/1	2026/5/10	8,029,148.70	根据合同约定及会计准则确定收益。	该服务区报告期利润比无影响。	否	其他
公司	江苏交控运营有限公司	窦庄服务区	17,806,972	2023/9/1	2026/8/31	4,833,333.36	根据合同约定及会计准则确定收益。	该服务区报告期利润比增加4,833千元。	是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租赁情况说明

沪宁高速黄栗墅、仙人山、梅村服务区终止原租赁合同，双方签署终止协议，明确以上服务区租赁终止日期为 2021 年 12 月 31 日，从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新承租单位进场日为过渡期，由原承租单位继续维持经营。

仙人山服务区新一轮招商采用“大平台”模式。2022 年 11 月 15 日，餐饮业态承租单位进场；2023 年 3 月 23 日，零售业态承租单位进场。公司以新一轮中标价格为计算依据，向原承租单位收取过渡期租金。

黄栗墅服务区新一轮招商采用“大平台”模式。2023 年 12 月 20 日，餐饮业态承租单位进场，公司以新一轮中标价格为计算依据，向原承租单位收取过渡期租金。截至报告期末，黄栗墅服务区零售业态招商工作尚未完成，未收取过渡期租金。

截至报告期末，梅村服务区招商工作尚未完成，仍处在过渡期。2024 年 6 月收到嘉兴市凯通投资有限公司过渡期租金人民币 800 万元，扣除增值税人民币 38.10 万元，确认租赁收益人民币 761.90 万元。

2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2,370,00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2,370,000,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6.8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担保情况说明	根据《关于本公司收购江苏云杉清洁能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关联交易公告》（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与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承诺，自交割日起1年内，尽最大商业努力代替江苏交控作为云杉清能公司72%控股的子公司如东公司在国家开发银行江苏省分行贷款的担保人。保证协议已于2023年5月29日签署，担保金额为26.63亿元，贷款期限20年（即从2020年3月19日至2040年3月18日止）。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

本集团于 2024 年度执行了财政部于近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及指引，主要包括：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中“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的规定。

(a) 本集团采用上述规定及指引的主要影响

根据解释第 17 号的规定，本集团在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仅考虑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是否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以下简称“推迟清偿负债的权利”），而不考虑本集团是否有行使上述权利的主观可能性。

对于本集团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如果本集团推迟清偿负债的权利取决于本集团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本集团在对相关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仅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而不考虑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的影响。

对于本集团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负债，若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反之，若上述选择权不能分类为权益工具，则会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采用该规定未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合并范围变更

为聚焦主责主业，缓解沪宁高速公路无锡-苏州段交通压力，消除区域平行道路交通分流影响，进一步巩固在苏南路网中主导地位，公司董事会批准投资建设锡太项目。锡太项目概算总投资约人民币 241.98 亿元，锡太公司初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5 亿元，其中本公司为第一大股东，投资人民币 32.5 亿元（股比 50%）。本报告期，锡太公司收到出资款共计人民币 28.18 亿元。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5,77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注：截至报告期末 A 股股东总数 25,398 户、H 股股东数 380 户，合计 25,778 户。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 条件 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 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0	2,742,578,825	54.44	-	无	-	国有法人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0	589,059,077	11.69	-	无	-	国有法人
BlackRock, Inc.	-1,626,729	109,282,888	2.17	-	无	-	境外法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14,766	27,970,689	0.56	-	无	-	其他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000,669	15,529,984	0.31	-	无	-	国有法人
中国银河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681,900	14,022,400	0.28	-	无	-	国有法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红利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12,500	12,212,598	0.24	-	无	-	其他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太平洋人寿股票红利型产品（寿自营）委托投资（长江养老）	246,800	11,243,509	0.22	-	无	-	其他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农银汇理策略收益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698,600	9,451,400	0.19	-	无	-	其他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一个险分红	7,712,381	8,905,981	0.18	-	无	-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2,742,578,825		人民币普通股	2,742,578,825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589,059,077		人民币普通股	589,059,077			
BlackRock, Inc.	109,282,888		境外上市外资股	109,282,88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7,970,689		人民币普通股	27,970,689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529,984		人民币普通股	15,529,984			
中国银河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4,022,400		人民币普通股	14,022,4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红利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12,212,598		人民币普通股	12,212,598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太平洋人寿股票红利型产品（寿自营）委托投资（长江养老）	11,243,509		人民币普通股	11,243,50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农银汇理策略收益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451,400		人民币普通股	9,451,400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一个险分红	8,905,981		人民币普通股	8,905,981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1) 本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2) 报告期内，没有发生本公司关联方、战略投资者和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而成为本公司前十名股东的情况；及(3) H股股东的股份数目乃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而备存的登记。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的规定，仅有对本公司 H 股类别股份享有权益达到或超过 5% 以上的股东有义务向联交所披露其权益。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持股 5% 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共有员工 4,634 名(含控股子公司)，其中管理技术人员 797 人，生产人员 3,837 人。本报告期内，员工酬金总额为人民币 591,176 千元。上半年，集团遵循以岗定薪、按绩取酬的原则，为员工提供合理的基本薪酬保障，并进一步将绩效考核、量效与薪酬挂钩，通过绩效薪酬激励员工内驱力，优化薪酬发放。同时，依法依规为员工缴纳“五险一金”，并提供补充医疗、企业年金等福利保障计划，体现集团对员工权益的尊重和关爱，有助于提升员工满意度和忠诚度，也促进了集团的稳定发展和持续增长。

在培训方面，我们一直秉持着系统思维和协同联动的原则，努力抓住正确方向，优化培训内容定位。我们深入推进培训手段、教学模式和方式方法的创新，以增强教育培训的适配性和时代性。为加快构建现代化员工教育培训体系，我们不断努力培养更多高素质的管理、技术和技能人才，以及能工巧匠。我们提供科学性、针对性的教育培训内容，确保培训的质量和效果。特别是在上半年，我们组织员工参加无人机操作等培训。同时，我们不断壮大内训师队伍，今年上半年组织了第二期内训师培训。这些培训活动旨在提升员工的专业技能和知识水平，为集团发展注入

新的活力。未来，我们将继续致力于提升教育培训水平，不断完善培训体系，为员工提供更多发展机会和成长空间。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2024年8月31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主承销商	受托管理人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有)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注1)	21宁沪G1	175706.SH	2021/2/1	2021/2/2	-	2026/2/2	10.00	2.93	一次还本,按年付息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本期债券的发行对象为专业投资者	在竞价交易系统和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挂牌上市	否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1宁沪G2	185046.SH	2021/11/23	2021/11/24	2024/11/24	2026/11/24	8.00	3.08	一次还本,按年付息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本期债券的发行对象为专业投资者	在竞价交易系统和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挂牌上市	否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2宁沪G1	185680.SH	2022/4/19	2022/4/20	-	2025/4/20	10.00	2.90	一次还本,按年付息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本期债券的发行对象为专业投资者	在竞价交易系统和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挂牌上市	否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2宁沪G2	137686.SH	2022/8/22	2022/8/23	-	2025/8/23	5.00	2.55	一次还本,按年付息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本期债券的发行对象为专业投资者	在竞价交易系统和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挂牌上市	否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G22 宁沪 1	137962.SH	2022/10/21	2022/10/24	-	2025/10/24	7.00	2.58	一次还本, 按年付息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本期债券的发行对象为专业投资者	在竞价交易系统和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挂牌上市	否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22 宁沪 G3	138630.SH	2022/11/28	2022/11/29	-	2025/11/29	5.00	2.95	一次还本, 按年付息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本期债券的发行对象为专业投资者	在竞价交易系统和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挂牌上市	否

注 1: 该债券具有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决定调整本期债券后续计息期间的票面利率。2024 年 2 月该债券票面利率调整为 2.93%。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2341 号”文注册, 本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7 亿元(含 17 亿元)的绿色公司债券。2022 年 10 月 21 日, 本公司发行一期面向专业投资者人民币 7 亿元绿色公司债券。该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途全部用于收购云杉清能公司股权, 募集资金已按约定用途使用完毕。被收购公司云杉清能公司属于绿色主体, 主营业务范围为可再生能源发电领域。以上资金已投向领域为《绿色产业指导目录(2019 年版)》和《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录(2021 版)》要求的绿色产业领域, 属于清洁能源等领域。

公司对债券终止上市交易风险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决定调整本期债券后续计息期间的票面利率; 发行人决定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的, 自票面利率调整生效日起, 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按照以下方式确定: 调整后的票面利率以发行人发布的票面利率调整实施公告为准, 且票面利率的调整方向和幅度不限。发行人决定不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的, 则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在发行人行使下次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前继续保持不变。

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投资者有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本期债券回售给发行人。

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 对于 21 宁沪 G1, 发行人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票面利率从 3.70%调整至 2.93%。报告期内, 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 “21 宁沪 G1”回售金额为 1.21 亿元。

3. 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变更、变化和执行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二) 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有)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2020年度第一期中票	20宁沪高MTN001	102001586.IB	2020/8/19	2020/8/21	2025/8/21	20.00	3.98	一次还本,按年付息	银行间债券市场	境内机构投资者	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即可流通过	否
2021年度第二期中票	21宁沪高MTN002	102102145.IB	2021/1/25	2021/10/27	2024/10/27	5.00	3.3	一次还本,按年付息	银行间债券市场	境内机构投资者	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即可流通过	否
2021年度第三期中票	21宁沪高MTN003	102103072.IB	2021/2/4	2021/11/24	2024/11/24	5.00	3.13	一次还本,按年付息	银行间债券市场	境内机构投资者	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即可流通过	否
2022年度第一期绿色中期票据(科创票据)	22宁沪高MTN001(科创票据)	102281915.IB	2022/9/13	2022/9/15	2025/9/15	7.00	2.49	一次还本,按年付息	银行间债券市场	境内机构投资者	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即可流通过	否
2022年度第二期中票	22宁沪高MTN002	102282216.IB	2022/10/10	2022/10/11	2025/10/11	3.00	2.49	一次还本,按年付息	银行间债券市场	境内机构投资者	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即可流通过	否
2022年度第三期中票	22宁沪高MTN003	102282433.IB	2022/10/31	2022/11/2	2025/11/2	5.00	2.55	一次还本,按年付息	银行间债券市场	境内机构投资者	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即可流通过	否
2024	24宁沪高	012480211.IB	2024/1/16	2024/1/17	2024/4/19	-	2.26	到期还	银	境内合	登记	否

年度一超期融资券	SCP001							本付息	银行间债券市场	机构投资者	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即可流通转让	
2024年度二超期融资券	24 宁沪高 SCP002	012480213.IB	2024/1/16	2024/1/17	2024/4/19	-	2.26	到期还本付息	银行间债券市场	境内机构投资者	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即可流通转让	否
2024年度三超期融资券	24 宁沪高 SCP003	012480187.IB	2024/1/16	2024/1/17	2024/4/19	-	2.26	到期还本付息	银行间债券市场	境内机构投资者	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即可流通转让	否
2024年度四超期融资券	24 宁沪高 SCP004	012480466.IB	2024/2/1	2024/2/2	2024/5/11	-	2.27	到期还本付息	银行间债券市场	境内机构投资者	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即可流通转让	否
2024年度五超期融资券	24 宁沪高 SCP005	012481319.IB	2024/4/16	2024/4/17	2024/7/19	5.00	1.83	到期还本付息	银行间债券市场	境内机构投资者	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即可流通转让	否
2024年度六超期融资券	24 宁沪高 SCP006	012481321.IB	2024/4/16	2024/4/17	2024/7/19	5.00	1.83	到期还本付息	银行间债券市场	境内机构投资者	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即可流通转让	否
2024年度七超期融资券	24 宁沪高 SCP007	012481320.IB	2024/4/16	2024/4/17	2024/7/19	5.00	1.83	到期还本付息	银行间债券市场	境内机构投资者	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即可流通转让	否
2024年度八超期融资券	24 宁沪高 SCP008	012481322.IB	2024/4/16	2024/4/17	2024/7/19	5.00	1.83	到期还本付息	银行间债券市场	境内机构投资者	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即可流通转让	否
2024年度九超期融资券	24 宁沪高 SCP009	012481555.IB	2024/5/8	2024/5/9	2024/8/9	5.65	1.87	到期还本付息	银行间债券市场	境内机构投资者	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即可流通转让	否

公司对债券终止上市交易风险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关于逾期债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适用 不适用其他说明
无。**4. 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和变化情况及影响**适用 不适用其他说明
无。**5.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其他情况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三)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四) 专项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适用 不适用**1、公司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适用 不适用**2、公司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137962.SH
债券简称	G22 宁沪 1
专项债券类型	绿色公司债
募集总金额	7.00
已使用金额	7.00
临时补流金额	-
未使用金额	-
绿色项目数量	1
绿色项目名称	江苏云杉清洁能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股权收购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承诺用途或最新披露用途一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变更后用途是否全部用于绿色项目	/
变更履行的程序	/
变更事项是否披露	/
变更公告披露时间	/
报告期内闲置资金金额	

闲置资金存放、管理及使用计划情况	无
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项目进展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各项目概述、所属目录类别，项目所处地区、投资、建设、现状及运营详情等	该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途全部用于收购云杉清能公司股权，募集资金已按约定用途使用完毕。被收购公司云杉清能公司属于绿色主体，主营业务范围为可再生能源发电领域。以上资金已投向领域为《绿色产业指导目录（2019年版）》和《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录（2021版）》要求的绿色产业领域，属于清洁能源等领域。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项目发生重大污染责任事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和其他环境违法事件等信息，及是否会对偿债产生重大影响（如有）	无
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项目环境效益，所遴选的绿色项目环境效益测算的标准、方法、依据和重要前提条件	不适用
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项目预期与/或实际环境效益情况（具体环境效益情况原则上应当根据《绿色债券存续期信息披露指南》相关要求披露，对于无法披露的环境效益指标应当进行说明）	不适用
对于定量环境效益，若存续期环境效益与注册发行时披露效益发生重大变化（变动幅度超 15%）需披露说明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管理方式及具体安排	发行人与债券受托管理人、募集资金监管银行签订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监管协议，规定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资金监管银行共同监督募集资金的使用、资金划转情况。
募集资金的存放及执行情况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存放于招商银行，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公司聘请评估认证机构相关情况（如有），包括但不限于评估认证机构基本情况、评估认证内容及评估结论	公司委托中诚信绿金对绿色公司债进行评估。中诚信绿金是中诚信集团旗下专业从事绿色金融服务的子公司。作为最早参与国内绿色金融体系建设的第三方服务机构之一，中诚信绿金深耕绿色金融领域，致力于提供专业、独立的绿色金融评估与咨询服务。中诚信绿金在区域绿色金融体系建设方面处于国内领先地位，已经在绿色项目识别与认证、绿色企业评估等方面和部分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建立了广泛深入的合作关系，目前已积累丰富的绿色债券认证、绿色银行、地方绿色金融发展咨询业务实操经验，并自主研发了多个拥有著作权的绿色项目评估方法。经中诚信绿金绿色债券评估委员会审定，中诚信绿金在 2022 年首次评估和 2023 年跟踪评估中认定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 G-1 等级，确认该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符合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七部委发布的《绿色产业指导目录（2019年版）》、中国人民银行等三部委发布的《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录（2021年版）》。
绿色发展与转型升级相关的公司治理信息（如有）	无
其他事项	无

3、公司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适用 不适用**4、公司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适用 不适用**5、公司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适用 不适用**6、公司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适用 不适用**7、公司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适用 不适用**8、公司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适用 不适用**9、公司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适用 不适用**10、公司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适用 不适用**11、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适用 不适用**(五)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相关重要事项**适用 不适用**1、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1).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报告期初，公司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0.13 亿元；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0.18 亿元

(2).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公司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0.05%

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10%：是 否

(3). 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2、 负债情况

(1). 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1 公司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公司(非公司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171.46 亿元和 167.53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2.29%。

单位: 亿元币种: 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个月以内(含)	6个月以上		
公司信用类债券	-	35.65	80.00	115.65	69.03
银行贷款	-	5.61	27.31	32.92	19.65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3.00	1.00	4.00	2.39
其他有息债务	-	-	14.96	14.96	8.93
合计	-	44.26	123.27	167.53	—

报告期末公司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45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70.65 亿元,且共有 18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4 年 9 月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1.2 公司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331.92 亿元和 331.04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0.27%。

单位: 亿元币种: 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个月以内(含)	6个月以上		
公司信用类债券	-	35.65	80.00	115.65	34.94
银行贷款	-	8.66	167.77	176.43	53.30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3.14	3.86	7.00	2.11
其他有息债务	-	1.00	30.96	31.96	9.65
合计	-	48.45	282.59	331.04	—

报告期末,公司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45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70.65 亿元,且共有 18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4 年 9 月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1.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4 年 9 月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 亿元人民币。

(2). 报告期末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主要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3 年余额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 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910,852,653.00	1,003,987,152.92	-9.28	主要是本报告期金融机构短期借款较期初减少。
合同负债	34,885,647.12	39,662,422.59	-12.04	主要是本报告期子公司地产项目交付结转所致。
长期借款	19,461,415,287.40	19,449,100,982.09	0.06	主要是本报告期在建路桥项目借款较期初增加。
应付票据	200,150,000.00	252,900,000.00	-20.86	主要是本报告期末子公司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较期初减少。
其他应付款	2,740,195,746.71	341,841,510.15	701.60	增加的主要是本报告期已宣告发放尚未支付的现金股利。(参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其他应付款”部分)
其他流动负债	2,603,281,895.65	1,927,281,542.83	35.08	主要是本报告期末超短期融资券余额较期初增加。(参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其他流动负债”部分)
应付债券	6,989,521,632.70	7,984,206,539.05	-12.46	主要是本报告期将于一年内到期的公司债调整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817,568,404.94	640,181,902.82	27.71	主要是本报告期集团按照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调整其他综合收益,并相应调整递延所得税负债。

(4).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 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	变动原因
------	-------	------	------------	------

			增减(%)	
流动比率	0.8556	0.9149	-6.48	主要由于本报告期集团已宣告发放尚未支付的现金股利增加,流动负债增幅超过流动资产增幅,导致流动比率下降。
速动比率	0.6636	0.6541	1.46	主要由于本报告期末集团存货等占比较期初下降,导致速动比率相应增长。
资产负债率(%)	47.20%	48.02	减少 0.82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变动原因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2,601,312,832.55	2,348,162,479.70	10.78	主要由于本报告期江苏银行公司分红时间性差异(较去年提前)等因素影响,集团利润总额同比增长所致。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1324	0.1201	10.23	主要由于本报告期集团利润总额同比增加所致。
利息保障倍数	7.3051	6.5915	10.83	主要由于本报告期集团利润总额同比增加所致。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5.6615	6.3949	-11.47	主要由于本报告期税费支出同比增加,以及去年转让保理公司股权后,保理业务收入相应减少,导致集团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同比下降。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9.7219	8.7122	11.59	主要由于本报告期集团利润总额同比增加所致。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	-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	-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690,499,274.40	862,161,074.06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5,373,843,449.30	3,663,586,404.72
应收票据	七、4	14,196,578.12	8,663,103.00
应收账款	七、5	1,910,804,668.51	1,650,030,300.22
预付款项	七、8	9,075,949.17	6,112,638.02
其他应收款	七、9	294,893,703.75	61,589,717.54
存货	七、10	2,144,951,408.32	2,238,246,666.2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12	59,861,820.93	119,723,641.87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83,068,751.08	126,659,049.37
流动资产合计		10,681,195,603.58	8,736,772,595.02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七、16	59,436,854.80	59,436,854.80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12,342,772,689.69	11,882,583,176.7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7,471,110,044.00	6,822,989,652.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9	2,855,589,449.77	2,912,377,965.03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285,713,699.70	288,986,713.80
固定资产	七、21	7,348,342,986.13	7,595,044,911.05
在建工程	七、22	57,719,812.55	87,693,849.80
使用权资产	七、25	25,771,024.88	26,887,608.43
无形资产	七、26	42,761,754,177.89	39,861,699,681.34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11,974,053.28	16,204,355.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200,290,937.92	186,751,635.49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425,406,297.13	184,014,945.73
非流动资产合计		73,845,882,027.74	69,924,671,349.34
资产总计		84,527,077,631.32	78,661,443,944.3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910,852,653.00	1,003,987,152.92
应付票据	七、35	200,150,000.00	252,900,000.00
应付账款	七、36	2,341,186,765.69	2,694,620,290.31
预收款项	七、37	18,414,487.05	21,398,050.68
合同负债	七、38	34,885,647.12	39,662,422.59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8,337,548.34	7,906,215.55
应交税费	七、40	210,341,938.89	228,631,043.01
其他应付款	七、41	2,740,195,746.71	341,841,510.1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3,415,837,472.47	3,031,210,204.68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2,603,281,895.65	1,927,281,542.83
流动负债合计		12,483,484,154.92	9,549,438,432.7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45	19,461,415,287.40	19,449,100,982.09
应付债券	七、46	6,989,521,632.70	7,984,206,539.05
租赁负债	七、47	20,753,540.36	18,507,760.81
长期应付款	七、48	69,733,023.45	69,733,023.45
递延收益	七、51	56,605,430.69	61,767,427.74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817,568,404.94	640,181,902.82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415,597,319.54	28,223,497,635.96
负债合计		39,899,081,474.46	37,772,936,068.6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5,037,747,500.00	5,037,747,500.00
资本公积	七、55	9,801,241,684.91	9,801,241,684.91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2,166,248,617.15	1,677,108,920.24
专项储备	七、58	2,644,150.10	2,090,207.92
盈余公积	七、59	4,183,280,243.52	4,183,280,243.52
未分配利润	七、60	13,666,546,587.47	13,285,818,750.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4,857,708,783.15	33,987,287,307.06
少数股东权益		9,770,287,373.71	6,901,220,568.6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4,627,996,156.86	40,888,507,875.6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4,527,077,631.32	78,661,443,944.36

公司负责人：陈云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昌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璐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5,132,720.15	192,627,809.69
交易性金融资产		3,460,000,000.00	2,130,000,000.00
应收账款	十九、1	454,503,193.69	434,330,569.71
预付款项		806,246.87	974,225.73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262,061,704.28	15,166,908.36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255,368,439.87	4,989,960.00
其他		6,693,264.41	10,176,948.36
存货		19,428,938.38	18,087,503.75
其他流动资产		3,607,761,990.51	3,539,645,610.19
流动资产合计		8,019,694,793.88	6,330,832,627.43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22,179,438,922.56	21,545,732,199.4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357,660,064.00	4,824,057,312.00

固定资产		1,078,910,803.45	1,110,844,419.15
在建工程		43,682,163.01	60,623,989.64
无形资产		10,038,251,507.30	10,601,379,805.34
长期待摊费用		361,853.80	1,317,531.6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40,488,468.36	1,452,755,638.22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138,793,782.48	39,596,710,895.47
资产总计		48,158,488,576.36	45,927,543,522.9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10,852,653.00	923,916,264.00
应付账款		577,085,142.89	817,528,290.64
预收款项		6,083,539.93	7,191,441.70
应付职工薪酬		1,417,188.99	1,928,094.04
应交税费		42,255,010.12	56,972,631.71
其他应付款		2,622,683,940.32	253,782,583.4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98,963,404.79	2,239,987,704.33
其他流动负债		2,574,180,476.00	1,898,631,291.00
流动负债合计		9,033,521,356.04	6,199,938,300.9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171,850,102.04	4,226,689,268.61
应付债券		6,989,521,632.70	7,985,534,841.45
递延收益		48,593,380.69	53,755,377.74
递延所得税负债		271,486,275.26	138,085,587.26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481,451,390.69	12,404,065,075.06
负债合计		20,514,972,746.73	18,604,003,375.9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37,747,500.00	5,037,747,500.00
资本公积		9,969,275,937.78	9,969,275,937.78
其他综合收益		1,226,281,336.06	815,290,319.15
盈余公积		2,518,873,750.00	2,518,873,750.00
未分配利润		8,891,337,305.79	8,982,352,640.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7,643,515,829.63	27,323,540,146.9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8,158,488,576.36	45,927,543,522.90

公司负责人：陈云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昌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璐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七、61	9,959,934,057.30	7,136,011,953.47
其中：营业收入		9,959,934,057.30	7,136,011,953.47
二、营业总成本	七、61	7,605,627,892.63	4,614,017,336.46
其中：营业成本		6,969,424,373.38	3,926,662,277.70
税金及附加	七、62	51,590,383.80	38,461,347.25
销售费用	七、63	3,089,120.38	5,803,128.77

管理费用	七、64	106,929,283.20	109,627,395.99
财务费用	七、66	474,594,731.87	533,463,186.75
其中：利息费用		495,586,212.44	539,002,867.78
利息收入		9,010,311.89	10,631,711.74
加：其他收益	七、67	7,518,410.45	11,806,394.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1,049,155,694.96	613,519,419.6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84,930,699.65	461,731,804.5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38,913,161.37	75,602,122.8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108,514.99	-8,941,646.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54,946,241.84	4,789,530.8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504,731,158.30	3,218,770,438.35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1,920,719.21	8,158,797.75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12,361,553.61	10,813,382.0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94,290,323.90	3,216,115,854.02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614,441,864.57	628,491,894.6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79,848,459.33	2,587,623,959.3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79,848,459.33	2,587,623,959.36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48,469,162.00	2,481,895,375.62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31,379,297.33	105,728,583.7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57	496,879,246.91	110,717,755.28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89,139,696.91	102,767,605.28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788,952.91	22,487,569.28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78,350,744.00	80,280,036.00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376,727,706.24	2,698,341,714.64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237,608,858.91	2,584,662,980.90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9,118,847.33	113,678,733.74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十、2	0.5456	0.4927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二十、2	0.5456	0.492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陈云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昌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璐

母公司利润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4,061,826,980.45	4,179,637,438.68
减：营业成本		1,938,843,486.05	1,909,560,682.44
税金及附加		27,691,494.77	14,229,836.44
管理费用		67,927,176.73	66,561,018.11
财务费用		212,231,563.94	229,331,531.47
其中：利息费用		229,319,572.46	236,410,325.87
利息收入		4,595,602.59	7,884,750.13
加：其他收益		6,255,578.85	10,612,768.1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927,241,978.25	377,209,787.2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18,707,909.79	317,834,574.6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000,000.00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63,630,816.06	2,347,776,925.61
加：营业外收入		216,896.82	2,995,088.08
减：营业外支出		11,786,323.70	9,765,142.3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52,061,389.18	2,341,006,871.37
减：所得税费用		475,335,398.39	514,986,881.4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76,725,990.79	1,826,019,989.88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76,725,990.79	1,826,019,989.8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10,991,016.91	54,936,385.28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10,991,016.91	54,936,385.28
1.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788,952.91	22,487,569.28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00,202,064.00	32,448,816.00
六、综合收益总额		2,687,717,007.70	1,880,956,375.16

公司负责人：陈云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昌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璐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178,058,120.29	6,202,644,873.59
收到的税费返还		8,809,020.46	79,094,805.0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107,553,021.56	500,864,061.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94,420,162.31	6,782,603,739.9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84,238,480.91	1,474,881,277.6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84,249,607.24	569,841,385.73
支付的各项税费		954,541,383.48	782,098,620.8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193,319,000.87	324,828,018.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16,348,472.50	3,151,649,302.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79	3,078,071,689.81	3,630,954,437.2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065,562,470.55	7,440,350,579.0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79,585,470.02	166,906,221.1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7,796.80	6,775,931.7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645,325,737.37	7,614,032,731.9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411,924,185.53	1,191,590,033.7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755,521,313.16	8,702,075,557.1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167,445,498.69	9,893,665,590.9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22,119,761.32	-2,279,632,859.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767,813,072.00	200,816,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767,813,072.00	200,816,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649,195,000.00	4,624,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5,065,000,000.00	8,27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482,008,072.00	13,094,816,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724,223,003.14	14,327,761,339.6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61,308,572.83	494,785,535.9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11,597,152.1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3)	5,540,180.01	16,271,493.9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91,071,755.98	14,838,818,369.58
筹资活动产生/(使用)的		2,290,936,316.02	-1,744,002,369.58

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七、79(1)	-153,111,755.49	-392,680,791.3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3,603,529.89	925,012,854.4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9(4)	680,491,774.40	532,332,063.19

公司负责人：陈云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昌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璐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296,871,997.54	4,371,388,379.4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416,875.75	59,049,583.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64,288,873.29	4,430,437,963.1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14,944,467.47	1,224,457,301.86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6,166,021.58	395,884,637.41
支付的各项税费		691,237,634.74	535,644,542.1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6,671,963.49	69,901,545.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79,020,087.28	2,225,888,026.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5,268,786.01	2,204,549,936.2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871,000,000.00	5,150,014,877.8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07,732,566.51	75,233,509.1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900.00	4,23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87,000,000.00	4,178,463,721.8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765,736,466.51	9,403,716,338.8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9,884,129.07	64,198,000.0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551,900,000.00	6,097,707,892.7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05,006,050.00	4,197,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096,790,179.07	10,358,905,892.8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1,053,712.56	-955,189,553.9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	30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5,065,000,000.00	8,27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65,000,000.00	8,57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544,890,837.14	9,934,841,755.6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1,241,353.99	162,958,832.6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7,971.86	731,369.3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96,710,162.99	10,098,531,957.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1,710,162.99	-1,528,531,957.5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22,504,910.46	-279,171,575.2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2,627,809.69	457,256,666.7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5,132,720.15	178,085,091.49

公司负责人：陈云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昌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璐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 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37,747,500.00				9,801,241,684.91		1,677,108,920.24	2,090,207.92	4,183,280,243.52		13,285,818,750.47		33,987,287,307.06	6,901,220,568.62	40,888,507,875.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37,747,500.00				9,801,241,684.91		1,677,108,920.24	2,090,207.92	4,183,280,243.52		13,285,818,750.47		33,987,287,307.06	6,901,220,568.62	40,888,507,875.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89,139,696.91	553,942.18			380,727,837.00		870,421,476.09	2,869,066,805.09	3,739,488,281.18
（一）							489,139,696				2,748,469,16		3,237,608,85	139,118,847	3,376,727,70

综合收益总额							.91						2.00		8.91		.33		6.2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767,813,072.00		2,767,813,072.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767,813,072.00		2,767,813,072.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2,367,741,325.00		-2,367,741,325.00		-38,150,883.58		-2,405,892,208.58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367,741,325.00		-2,367,741,325.00		-38,150,883.58		-2,405,892,208.58

4. 其他															
(四) 所有者 权益内 部结转															
1. 资本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2. 盈余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3. 盈余 公积弥 补亏损															
4. 设定 受益计 划变动 额结转 留存收 益															
5. 其他 综合收 益结转 留存收 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 备							553,942.18					553,942.18	285,769.34	839,711.52	
1. 本期 提取							3,245,965.84					3,245,965.84	997,705.93	4,243,671.77	
2. 本期							-2,692,020.00					-2,692,020.00	-711,936.59	-3,403,960.20	

使用							3.66					6		5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37,747,500.00				9,801,241,684.91		2,166,248,617.15	2,644,150.10	4,183,280,243.52		13,666,546,587.47		34,857,708,783.15	9,770,287,373.71	44,627,996,156.86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37,747,500.00				9,776,409,372.86		1,752,882,112.53	577,468.02	4,019,593,072.94	9,737,731.83	11,343,860,451.93		31,940,807,710.11	6,009,524,187.84	37,950,331,897.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37,747,500.00				9,776,409,372.86		1,752,882,112.53	577,468.02	4,019,593,072.94	9,737,731.83	11,343,860,451.93		31,940,807,710.11	6,009,524,187.84	37,950,331,897.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							102,767,605.28	1,464,015.02		-819,394.53	165,353,626.19		268,765,851.96	305,079,871.20	573,845,723.16

列)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102,767,60 5.28				2,481,895,3 75.62		2,584,662,9 80.90	113,678,73 3.74	2,698,341,7 14.64
(二) 所有者 投入和 减少资 本													200,816,00 0.00	200,816,000 .00
1. 所有 者投入 的普通 股													200,816,00 0.00	200,816,000 .00
2. 其他 权益工 具持有 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 支付计 入所有 者权益 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 配									-819,394 .53	-2,316,544, 455.47		-2,317,363, 850.00	-9,803,888 .62	-2,327,167, 738.62
1. 提取 盈余公 积														
2. 提取 一般风 险准备									-819,394 .53	819,394.53				
3. 对所 有者 (或股										-2,317,363, 850.00		-2,317,363, 850.00	-9,803,888 .62	-2,327,167, 738.62

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706.04		2,706.04	-	2,706.04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706.04		2,706.04	-	2,706.04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464,015.02				1,464,015.02	389,026.08	1,853,041.10
1. 本期								3,468,150.00				3,468,156.20	1,095,438.00	4,563,594.70

提取						6.25						5	48	3
2. 本期使用						-2,004,141.23						-2,004,141.23	-706,412.40	-2,710,553.63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5,037,747,500.00			9,776,409,372.86		1,855,649,717.81	2,041,483.04	4,019,593,072.94	8,918,337.30	11,509,214,078.12		32,209,573,562.07	6,314,604,059.04	38,524,177,621.11

公司负责人：陈云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昌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璐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37,747,500.00				9,969,275,937.78		815,290,319.15		2,518,873,750.00	8,982,352,640.00	27,323,540,146.9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37,747,500.00				9,969,275,937.78		815,290,319.15		2,518,873,750.00	8,982,352,640.00	27,323,540,146.9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10,991,016.91			-91,015,334.21	319,975,682.70
（一）综合收益总额							410,991,016.91			2,276,725,990.79	2,687,717,007.7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37,747,500.00				9,969,275,937.78		1,226,281,336.06		2,518,873,750.00	8,891,337,305.79	27,643,515,829.63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37,747				9,945,032		1,056,59		2,518,87	7,736,61	26,294,85

	,500.00				,992.78		0,611.44		3,750.00	3,600.31	8,454.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37,747,500.00				9,945,032,992.78		1,056,590,611.44		2,518,873,750.00	7,736,613,600.31	26,294,858,454.5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4,936,385.28			-491,341,154.08	-436,404,768.80
（一）综合收益总额							54,936,385.28			1,826,019,989.88	1,880,956,375.1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317,363,850.00	-2,317,363,85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317,363,850.00	-2,317,363,85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706.04	2,706.04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										2,706.04	2,706.04

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37,747 ,500.00				9,945,032 ,992.78		1,111,52 6,996.72		2,518,87 3,750.00	7,245,27 2,446.23	25,858,45 3,685.73

公司负责人：陈云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昌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璐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一家于1992年8月1日在江苏省南京市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总部位于江苏省南京市。本公司的母公司和最终控股公司均为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交通控股”）。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主要从事沪宁高速公路江苏段（“沪宁高速”）及其他江苏省境内公路的建设及经营管理，并发展公路沿线的客运和其他服务。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参见附注十。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新增子公司的情况参见附注九。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本集团流动负债合计金额超过流动资产合计金额人民币1,802,288,551.34元。于2024年6月30日，本集团与银行已签署授信合同尚未使用的授信期限为一年以上的借款额度不低于人民币10,000,000,000.00元。本公司管理层认为通过以上信贷额度可以维持本集团的继续经营，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主要经营业务为收费公路运营，故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权摊销的会计政策是根据高速公路行业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参见相关附注五、26。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4年6月30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2024年上半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同时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2023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此外，本财务报表还包括按照香港《公司条例》和联交所《上市规则》所要求之相关披露。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作为正常营业周期。除房地产行业外，本集团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房地产

行业的营业周期从房产开发至销售变现，具体周期根据开发项目情况确定，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该营业周期通常大于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在建工程	项目预算数大于利润总额的 5%
重要的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	对单个被投资单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占集团总资产的 2% 以上或权益法下投资损益大于利润总额的 5%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的账面净资产大于利润总额的 5%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取得对另一个或多个企业（或一组资产或净资产）的控制权且其构成业务的，该交易或事项构成企业合并。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交易，购买方在判断取得的资产组合等是否构成一项业务时，将考虑是否选择采用“集中度测试”的简化判断方式。如果该组合通过集中度测试，则判断为不构成业务。如果该组合未通过集中度测试，仍应按照业务条件进行判断。

当本集团取得了不构成业务的一组资产或净资产时，应将购买成本按购买日所取得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相对公允价值基础进行分配，不按照以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集团作为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包括购买日之前所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减去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如为正数则确认为商誉；如为负数则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将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集团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其他各项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确认所取

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集团会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权益法核算下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参见附注五、19(2)(b)）于购买日转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的，购买日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于购买日转入留存收益。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总体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在判断本集团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本集团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本集团自身所享有的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综合收益总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的股东权益中和合并利润表的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后单独列示。

如果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合并时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时所有集团内部交易及余额，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均已抵销。集团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2) 合并取得子公司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被合并子公司的各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开始实施控制时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被购买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将被购买子公司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3) 处置子公司

本集团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由此产生的任何处置收益或损失，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按下述原则判断是否为一揽子交易：

-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如果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参见附注五、7(4)）。

如果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原有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之间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4) 少数股东权益变动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资本时按当日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其他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的即期汇率折算。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参见附注五、23）外，其他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中除未分配利润及其他综合收益中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除长期股权投资（参见附注五、19）以外的股权投资、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借款、应付债券及股本等。

(1)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集团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集团按照根据附注五、34 的会计政策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a)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通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分为不同类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集团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集团可以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集团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集团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集团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集团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b)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股利收入计入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财务担保负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4) 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之和。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6) 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合同资产；
- 租赁应收款。

本集团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集团需考虑的最长期间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以及租赁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集团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使用准备矩阵计算上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借款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除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外，本集团对满足下列情形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 该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或
- 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

(a)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应收票据	根据承兑人信用风险特征的不同，本集团将应收票据划分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两个组合。
应收账款	根据本集团的历史经验，不同产品业务相关客户群体发生损失的情况存在显著差异，因此在根据账龄信息计算减值准备时，本集团按产品类型区分不同的客户群体来评估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其他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押金和保证金、应收员工备用金、应收关联方往来款、应收股利等。根据应收款的性质和不同对手方的信用风险特征，本集团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 2 个组合，具体为：应收股利组合和应收其他款项组合。
长期应收款	根据本集团的历史经验，不同细分客户群体发生损失的情况没有显著差异，因此本集团将全部长期应收账款作为一个组合，在计算长期应收款的坏账准备时未进一步区分不同的客户群体。

(b)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集团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合同资产，通常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量其损失准备。若某一对手方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对手方显著不同，或该对手方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对应收该对手方款项按照单项计提损失准备。例如，当某对手方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应收该对手方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已显著高于其所处于账龄区间的预期信用损失率时，对其单项计提损失准备。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集团考虑的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集团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集团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本集团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集团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本集团催收到期款项相关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 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计入股东权益。回购本公司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类别

存货包括主要包括用于维修及保养高速公路的材料物资、用于销售的油品、房地产开发成本及房地产开发产品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房地产开发产品的成本包括土地出让金、基础配套设施支出、建筑安装工程支出、开发项目完工之前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开发过程中的其他相关费用。其他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使用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房地产开发产品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实际成本。油品采用是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确定其成本。其他存货采用先进先出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3) 盘存制度

本集团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为生产而持有的原材料，其可变现净值根据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为基础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当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相关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按单个存货项目计算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确定

(a) 通过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合并日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通过非一揽子的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

-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购买日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该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一揽子的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为本公司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b)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 对于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对于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对于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a) 对子公司的投资

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本公司采用成本法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后续计量，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由本公司享有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但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外。

对子公司的投资按照成本减去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对子公司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五、41。

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按附注五、7 进行处理。

(b)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

合营企业指本集团与其他合营方共同控制（参见附注五、19(3)）且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一项安排。

联营企业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参见附注五、19(3)）的企业。

后续计量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本集团在采用权益法核算时的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 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前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后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与初始投资成本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取得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后，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以下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份额计入股东权益，并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本集团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调整后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销。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五、41(2)。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即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本集团在判断对被投资单位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通常考虑下述事项：

- 是否任何一个参与方均不能单独控制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
- 涉及被投资单位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需要分享控制权参与方一致同意。

重大影响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20.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集团将持有的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的房地产划分为投资性房地产。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计量投资性房地产，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摊销及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本集团将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除非投资性房地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五、41。

项目	使用寿命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建筑物	30	3	3.2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本集团为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外购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按附注五、22 确定初始成本。

对于构成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如果各自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集团提供经济利益，适用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的，本集团分别将各组成部分确认为单项固定资产。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包括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在与支出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时资本化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30	0	3.3-10.0
安全设施	年限平均法	10	3	9.7
通讯及监控设施	年限平均法	8	3	12.1
收费及附属设施	年限平均法	8	3	12.1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9-33	3	2.9-10.8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	19.4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8	3	12.1
家具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3	19.4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3)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五、41。

(4) 固定资产处置

固定资产满足下述条件之一时，本集团会予以终止确认。

- 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
- 该固定资产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

报废或处置固定资产项目所产生的损益为处置所得款项净额与项目账面金额之间的差额，并于报废或处置日在损益中确认。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工程用物资、直接人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附注五、23）和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此前列于在建工程，且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

- 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 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 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 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在建工程以成本减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五、41（2））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规定，对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并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均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财务费用。

在资本化期间内，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

-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本集团以专门借款按实际利率计算的当期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本集团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的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是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确定借款的实际利率时，是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其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而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财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资本化期间是指本集团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当资本支出和借款费用已经发生及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对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本集团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

无形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摊销（仅限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五、41）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公路经营权外，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除非该无形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当本集团有权利对公路使用者收取费用（作为服务特许权中提供建造服务的对价），该权利作为无形资产，并以公允价值予以初始确认。公路经营权按历史成本扣减摊销和减值准备后列示。该公路经营权按车流量法摊销，以当月实际车流量占当月实际车流量和预计未来剩余交通流量之和的比例计算当月摊销金额。当实际交通流量与预估总交通流量产生重大差异时，本集团将重新预估总交通流量并计提摊销。

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摊销方法为：

项目	使用寿命 (年)	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公路经营权-运营	25-35 年	特许经营年限	车流量法
土地使用权	22-30 年	法定使用年限	直线法
海域使用权	28 年	法定使用年限	直线法
软件	5 年	预计为公司带来经济效益的期限	直线法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本集团将无法预见未来经济利益期限的无形资产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并对这类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本集团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上述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处理。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参见附注五、34。

30.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或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提的职工工资、奖金、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所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按照中国有关法规要求，本集团职工参加的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中的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养老保险的缴费金额按国家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算。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本集团有详细、正式的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计划；并且，该重组计划已开始实施，或已向受其影响的各方通告了该计划的主要内容，从而使各方形成了对本集团将实施重组的合理预期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本集团会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预计负债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金额确定。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本集团综合考虑了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本集团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本集团从事交易时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集团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集团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参见附注五、11(6)）。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与本集团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1) 通行费收入

通行费收入指经营收费公路的通行费收入，按照车辆通行时收取及应收的金额予以确认。

(2) 建造期收入

对于 PPP 形式参与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业务，本集团于项目建造阶段，按照收入准则确定本集团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进行会计处理。对于 PPP 项目中实际提供的建造服务收入，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并确认合同资产。本集团将相关 PPP 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的部分，在相关建造期间确认的合同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无形资产”项目中列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未完工的建造服务，本集团根据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履约进度，并按照履约进度，在合同期内确认收入。

(3) 公路配套服务收入

公路配套服务收入主要是油品销售收入，其中油品销售收入于油品控制权转移时确认。

(4) 房地产开发收入

房地产开发收入于已竣工物业转让予客户的时间点确认，即客户获得已竣工物业的控制权而本集团拥有收取付款的现时权利及可能收取价款的时间点。

(5) 销售电力收入

电力收入于电力供应至电网公司或客户时确认，本集团根据经电力公司或客户确认的月度实际上网电量按合同上网电价（含国家电价补贴）确认电力收入。

(6) 广告及其他收入

广告及其他收入主要是广告经营收入，在提供服务后根据服务时间与价格在服务期内确认营业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集团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集团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集团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集团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

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否则直接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

3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本年度应税所得额,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如果单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并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以及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集团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按附注五、41所述的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折现率为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集团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 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 本集团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

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已选择对短期租赁（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本集团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集团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而不是原租赁的标的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集团选择对原租赁应用上述短期租赁的简化处理，本集团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下，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附注五、11 所述的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集团将其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 股利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股利或利润，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2)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此外，本公司同时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确定本集团或本公司的关联方。

(3)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生产过程的性质、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及行政法规的影响等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本集团以经营分部为基础考虑重要性原则后确定报告分部。

本集团在编制分部报告时，分部间交易收入按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集团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详见下文		

其他说明

本集团于 2024 年度执行了财政部于近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及指引，主要包括：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中“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的规定。

(a) 本集团采用上述规定及指引的主要影响

根据解释第 17 号的规定，本集团在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仅考虑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是否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以下简称“推迟清偿负债的权利”），而不考虑本集团是否有行使上述权利的主观可能性。

对于本集团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如果本集团推迟清偿负债的权利取决于本集团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本集团在对相关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仅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而不考虑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的影响。

对于本集团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负债，若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反之，若上述选择权不能分类权益工具，则会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采用该规定未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除存货及金融资产外的其他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包括：

- 固定资产
- 在建工程
- 使用权资产
- 无形资产
- 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长期股权投资
- 长期待摊费用等

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集团至少每年对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集团依据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的受益情况分摊商誉账面价值，并在此基础上进行商誉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参见附注五、41）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2) 公允价值的计量

除特别声明外，本集团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5%-7%
土地增值税	按转让房地产所取得的增值额和规定的税率计征	超率累进税率 30%-60%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25%，除税收优惠中所述情况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除下表中享受优惠税率的子公司及江苏宁沪国际（香港）有限公司（“宁沪国际”）的法定税率16.5%外，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本年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25%（2023年：25%）。

公司名称	优惠税率	优惠原因
江苏五峰山大桥有限公司（“五峰山大桥”）	12.5%	三免三减半
苏交控如东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如东公司”）	12.5%	三免三减半
无锡市靖澄广告有限公司（“靖澄广告”）	5%	小微企业
昆山丰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昆山丰源”）	5%	小微企业
苏交控清洁能源徐州有限公司（“徐州清能”）	5%	小微企业
苏交控清洁能源铜山有限公司（“铜山清能”）	5%	小微企业
苏交控丰县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农业科技”）	5%	小微企业
溧阳市优科能源有限公司（“溧阳优科”）	5%	小微企业

常州金坛禾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金坛禾一”)	5%	小微企业
苏交控清洁能源宿迁有限公司 (“宿迁清能”)	5%	小微企业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9,374.34	65,617.50
银行存款	291,766,290.03	541,811,607.73
其他货币资金	3,924,879.46	22,480,550.00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394,748,730.57	297,803,298.83
合计	690,499,274.40	862,161,074.06

其他说明

本集团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时需缴存保证金，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列示在存放财务公司款项，金额为人民币 10,007,500.00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列示在其他货币资金和存放财务公司款项，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20,987,333.33 元和人民币 7,240,000.00 元)，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在途资金等。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373,843,449.30	3,663,586,404.72	/
其中：			
理财产品投资	5,348,000,000.00	3,637,000,000.00	/
其他投资	25,843,449.30	26,586,404.72	/
合计	5,373,843,449.30	3,663,586,404.7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理财产品投资

本集团将其闲余资金投资于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这些理财产品通常有预设的到期期限和预计回报率，投资范围广泛，包括政府和公司债券、央行票据、货币市场基金以及其他中国上市和非上市的权益证券，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报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2) 其他投资

其他投资主要包括基金投资及股票投资。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报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4,196,578.12	8,663,103.00
减：坏账准备	-	-
合计	14,196,578.12	8,663,103.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含 1 年）	1,067,269,354.65	1,000,359,573.16
1 年以内小计	1,067,269,354.65	1,000,359,573.16
1 至 2 年（含 2 年）	408,081,674.59	381,557,486.70
2 至 3 年（含 3 年）	329,459,377.51	245,676,090.60
3 至 4 年（含 4 年）	116,754,104.81	33,412,895.56
4 年以上	39,302,442.37	23,978,024.63
小计	1,960,866,953.93	1,684,984,070.65
减：坏账准备	50,062,285.42	34,953,770.43
合计	1,910,804,668.51	1,650,030,300.2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710,232.43	0.09	1,710,232.43	100.00	-	1,710,232.43	0.10	1,710,232.43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59,156,721.50	99.91	48,352,052.99	2.47	1,910,804,668.51	1,683,273,838.22	99.90	33,243,538.00	1.97	1,650,030,300.22
其中：										
- 应收通行费及其他	655,439,905.71	33.42	771,796.97	0.12	654,668,108.74	579,400,796.56	34.39	769,672.07	0.13	578,631,124.49
- 应收电费款	1,303,716,815.79	66.49	47,580,256.02	3.65	1,256,136,559.77	1,103,873,041.66	65.51	32,473,865.93	2.94	1,071,399,175.73
合计	1,960,866,953.93	/	50,062,285.42	/	1,910,804,668.51	1,684,984,070.65	/	34,953,770.43	/	1,650,030,300.2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应收服务区租户款	1,710,232.43	1,710,232.43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预期难以收回
合计	1,710,232.43	1,710,232.43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通行费及其他	655,439,905.71	771,796.97	0.12
应收电费款	1,303,716,815.79	47,580,256.02	3.65
合计	1,959,156,721.50	48,352,052.9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34,953,770.43	15,129,760.64	-21,245.65	-	-	50,062,285.42
合计	34,953,770.43	15,129,760.64	-21,245.65	-	-	50,062,285.4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前五名	1,728,223,886.93	-	1,728,223,886.93	88.14	47,474,007.59
合计	1,728,223,886.93	-	1,728,223,886.93	88.14	47,474,007.59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9,045,642.17	99.67	5,853,638.07	95.77
1 至 2 年 (含 2 年)	0.00	0.00	212,310.95	3.47
2 至 3 年 (含 3 年)	25,000.00	0.27	2,000.00	0.03
3 年以上	5,307.00	0.06	44,689.00	0.73
合计	9,075,949.17	100.00	6,112,638.02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南京华弘工程造价咨询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1,300,000.00	14.32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南通供电分公司	898,873.11	9.90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无锡供电分公司	807,254.91	8.89
南京天众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512,700.00	5.65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江阴石油分公司	494,445.15	5.45
合计	4,013,273.17	44.2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53,453,041.43	19,262,901.83
其他应收款	241,440,662.32	42,326,815.71
合计	294,893,703.75	61,589,717.5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江苏快鹿汽车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快鹿公司”)	4,989,960.00	4,989,960.00
龙源东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龙源东海”)	14,272,941.83	14,272,941.83
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扬子大桥公司”)	34,190,139.60	-
合计	53,453,041.43	19,262,901.83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含 1 年）	204,510,424.43	4,412,677.96
1 年以内小计	204,510,424.43	4,412,677.96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2,480,200.00	2,700,773.76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312,503.19	16,857,772.16
3 年以上	34,264,507.68	34,294,704.83
小计	241,567,635.30	58,265,928.71
减：坏账准备	126,972.98	15,939,113.00
合计	241,440,662.32	42,326,815.71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陆马线收回补偿款	196,189,700.00	-

业主维修基金	18,215,822.50	18,059,467.25
投资清算往来款	-	15,812,140.02
工程预借款	6,088,716.00	6,651,121.50
备用金	3,109,812.00	3,884,765.66
住房公积金贷款按揭保证金	-	417,000.00
其他	17,963,584.80	13,441,434.28
小计	241,567,635.30	58,265,928.71
减：坏账准备	126,972.98	15,939,113.00
合计	241,440,662.32	42,326,815.71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26,972.98	-	15,812,140.02	15,939,113.00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126,972.98	-	15,812,140.02	15,939,113.00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	-	-	-
本期转回	-	-	15,000,000.00	15,000,000.00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812,140.02	812,140.02
其他变动	-	-	-	-
2024年6月30日余额	126,972.98	-	-	126,972.98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第一阶段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0.05%，第二阶段为0.00%，第三阶段为0.0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812,140.02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无锡市交通运输局（无锡市地方铁路建设办公室）	196,189,700.00	81.22	陆马线收回补偿款	1年以内	-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6,088,716.00	2.52	工程预借款	3年以上	-
江苏洛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598,493.35	2.32	代垫工程款	3年以上	-
江苏省交通工程建设局	439,791.51	0.18	代垫工程款	1-3年	-
南京国豪装饰安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336,104.91	0.14	代垫工程款	3年以上	-
合计	208,652,805.77	86.38	/	/	-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地产开发成本	423,817,681.84	-	423,817,681.84	417,504,929.42	-	417,504,929.42
房地产开发产品	1,698,804,277.70	-	1,698,804,277.70	1,798,726,207.47	-	1,798,726,207.47
材料物资	3,488,699.23	-	3,488,699.23	5,116,970.50	-	5,116,970.50
油品	18,840,749.55	-	18,840,749.55	16,898,558.83	-	16,898,558.83
合计	2,144,951,408.32	-	2,144,951,408.32	2,238,246,666.22	-	2,238,246,666.22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59,861,820.93	119,723,641.87
小计	59,861,820.93	119,723,641.87
减：减值准备	-	-
合计	59,861,820.93	119,723,641.87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87,385,303.43	24,161,317.41
预缴企业所得税	56,231,154.35	62,316,185.62
预缴房地产预售相关税金及附加	39,424,795.65	40,094,326.05
其他	27,497.65	87,220.29
小计	183,068,751.08	126,659,049.37
减：减值准备	-	-
合计	183,068,751.08	126,659,049.37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销售房产应收款	119,298,675.73	-	119,298,675.73	179,160,496.67	-	179,160,496.67	3.65%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4,307,624.27	-	4,307,624.27	6,445,803.33	-	6,445,803.33	
小计	119,298,675.73	-	119,298,675.73	179,160,496.67	-	179,160,496.67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59,861,820.93	-	59,861,820.93	119,723,641.87	-	119,723,641.87	
合计	59,436,854.80	-	59,436,854.80	59,436,854.80	-	59,436,854.80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江苏能投新城光伏发电有限公司（“能投新城”）	11,740,240.97	-	-	803,002.19	-	-	-	-	-	12,543,243.16	-
小计	11,740,240.97	-	-	803,002.19	-	-	-	-	-	12,543,243.16	-
二、联营企业											
江苏悦宁天然气有限公司（“悦宁公司”）	13,223,802.52	-	-	1,247,121.27	-	-	-	-	-	14,470,923.79	-
江苏现代路桥有限公司	271,391,083.76	-	-	3,819,997.71	-	-	-	-	-	275,211,081.47	-

责任公司 （“代桥司”）											
江苏 高速公路 联网运营 管理有限公司 （“网司”）	65,750,096.33	-	-	2,805,868.67	-	-	-	-	-	68,555,965.00	-
江苏 扬子桥 股份有限公司 （“子桥司”）	2,582,271,546.26	-	-	191,852,876.38	10,788,952.91	-	-34,190,139.60	-	-	2,750,723,235.95	-
洛德 基金 公司	23,252,730.65	-	-	-378,975.82	-	-	-	-	-	22,873,754.83	-
江苏 文化传媒 有限公司 （“化传媒”）	81,729,939.39	-	-	2,547,622.16	-	-	-	-	-	84,277,561.55	-
龙源 东海 风力发电 有限公司 （“龙东海”）	75,874,442.37	-	-	6,376,728.09	-	-	-	-	-	82,251,170.46	-
紫金 信托	2,248,944,	-	-	32,730,030	-	-	-	-	-	2,281,674,	-

有限责任 公司 （“金信 托”）	091.9 0			.00						121.9 0	
江苏 交通 控股 集团 财务 有限 公司 （“集 财公 司”）	731,8 79,73 7.54	-	-	17,83 5,863 .12	-	-	-12,5 00,00 0.00	-	-	737,2 15,60 0.66	-
苏州 市速 路管 理有 限公 司 （“苏 州高 速管 理”）	2,233 ,005, 652.4 5	-	-	66,33 8,869 .97	-	-	-	-	-	2,299 ,344, 522.4 2	-
苏州 金陵 饭店 有限 责任 公司 （“林 饭店”）	173,6 98,51 4.30	-	-	1,585 ,003. 35	-	-	-	-	-	175,2 83,51 7.65	-
三峡 能源 有限 公司 （“三 峡通 ”）	478,4 48,42 8.24	-	-	41,61 2,651 .84	-	-	-	-	-	520,0 61,08 0.08	-
江苏 沿江 高速	2,861 ,987, 752.3	-	-	115,5 70,49 1.68	-	-	-	-	-	2,977 ,558, 244.0	-

公路有限公司 （“沿江公司”）	3									1	
快鹿公司	29,385,117.72	-	-	183,549.04	-	-	-	-	-	29,568,666.76	-
三峡云泰海发电有限公司	-	360,000.00	-	-	-	-	-	-	-	360,000.00	-
三峡新泰发电有限公司	-	10,800,000.00	-	-	-	-	-	-	-	10,800,000.00	-
小计	11,870,842,935.76	11,160,000.00	-	484,127,697.46	10,788,952.91	-	-46,690,139.60	-	-	12,330,229,446.53	-
合计	11,882,583,176.73	11,160,000.00	-	484,930,699.65	10,788,952.91	-	-46,690,139.60	-	-	12,342,772,689.69	-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银行”）	5,237,405,652.00	-	-	579,324,392.00	-	-	5,816,730,044.00	367,949,276.00	1,187,199,216.56	-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租赁”）	1,585,584,000.00	-	-	68,796,000.00	-	-	1,654,380,000.00	104,832,000.00	1,383,481,543.11	-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合计	6,822,989,652.00	-	-	648,120,392.00	-	-	7,471,110,044.00	472,781,276.00	2,570,680,759.67	-	/
----	------------------	---	---	----------------	---	---	------------------	----------------	------------------	---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855,589,449.77	2,912,377,965.03
其中：于合伙企业之股权投资		
苏州工业园区国创开元二期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1,562,690,034.26	1,679,195,170.11
南京洛德中北致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45,029,750.56	245,139,994.59
南京洛德汇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383,503,660.31	418,287,961.17
可转换公司债券		
江苏租赁	664,366,004.64	569,754,839.16
合计	2,855,589,449.77	2,912,377,965.03

其他说明：

无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17,194,910.35	-	-	317,194,910.35
2. 本期增加金额	1,336,003.10	-	-	1,336,003.10
(1) 存货转入	1,336,003.10	-	-	1,336,003.10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4. 期末余额	318,530,913.45	-	-	318,530,913.45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8,208,196.55	-	-	28,208,196.55
2. 本期增加金额	4,609,017.20	-	-	4,609,017.20
(1) 计提或摊销	4,609,017.20	-	-	4,609,017.20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4. 期末余额	32,817,213.75	-	-	32,817,213.75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85,713,699.70	-	-	285,713,699.70
2. 期初账面价值	288,986,713.80	-	-	288,986,713.8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7,348,151,037.09	7,593,070,057.20
固定资产清理	191,949.04	1,974,853.85
合计	7,348,342,986.13	7,595,044,911.05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安全设施	通讯及监控设备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家具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 期初余额	3,645,588,818.77	1,111,423,502.19	1,088,940,996.63	5,466,104,222.03	424,322,837.27	60,735,630.65	127,878,211.59	11,924,994,219.13
· 本期增加金额	3,696,263.95	35,329.04	29,251,305.97	40,338,815.71	2,024,200.12	-	92,087.08	75,438,001.87
1) 购置	1,246,977.18	-	222,310.00	27,834,735.13	2,024,200.12	-	92,087.08	31,420,309.51
2) 在建工程	2,449,286.77	35,329.04	29,028,995.97	12,504,080.58	-	-	-	44,017,692.36

转入									
. 本期减少金额	3,275,311.41	24,877,017.39	3,556,348.76	5,866,858.76	806,165.25	2,102,442.00	-	40,484,143.57	
1) 处置或报废	3,238,816.11	24,877,017.39	3,556,348.76	5,866,858.76	806,165.25	2,102,442.00	-	40,447,648.27	
2) 其他转出 - 决算调整	36,495.30	-	-	-	-	-	-	36,495.30	
. 期末余额	3,646,009,771.31	1,086,581,813.84	1,114,635,953.84	5,500,576,178.98	425,540,872.14	58,633,188.65	127,970,298.67	11,959,948,077.43	
二、累计折旧									
. 期初余额	1,351,959,149.67	894,368,807.09	652,616,097.21	1,173,286,072.41	131,212,804.56	41,308,242.51	87,172,988.48	4,331,924,161.93	
. 本期增加金额	75,640,214.93	17,511,519.31	44,713,202.30	153,486,887.73	16,140,152.02	1,696,077.15	9,878,635.88	319,066,689.32	
1) 计提	75,640,214.93	17,511,519.31	44,713,202.30	153,486,887.73	16,140,152.02	1,696,077.15	9,878,635.88	319,066,689.32	
	3,099,052.	24,130,102	3,448,746.	5,690,853.	785,687.	2,039,36	-	39,193,810	

本期减少金额	63	.31	32	00	91	8.74		.91
1) 处置或报废	3,099,052.63	24,130,102.31	3,448,746.32	5,690,853.00	785,687.91	2,039,368.74	-	39,193,810.91
期末余额	1,424,500,311.97	887,750,224.09	693,880,553.19	1,321,082,107.14	146,567,268.67	40,964,950.92	97,051,624.36	4,611,797,040.34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2,221,509,459.34	198,831,589.75	420,755,400.65	4,179,494,071.84	278,973,603.47	17,668,237.73	30,918,674.31	7,348,151,037.09
期初账面价值	2,293,629,669.10	217,054,695.10	436,324,899.42	4,292,818,149.62	293,110,032.71	19,427,388.14	40,705,223.11	7,593,070,057.20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195,161,115.48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888,184,783.39	由于建设时纳入房屋及建筑物

		统一建设,因此暂时无法办理产权证书。
--	--	--------------------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清理	191,949.04	1,974,853.85
合计	191,949.04	1,974,853.85

其他说明:

无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57,719,812.55	87,693,849.80
合计	57,719,812.55	87,693,849.80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57,719,812.55	-	57,719,812.55	87,693,849.80	-	87,693,849.80
合计	57,719,812.55	-	57,719,812.55	87,693,849.80	-	87,693,849.8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屋顶使用权	交通工具	车位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4,627,774.45	13,132,815.67	-	541,969.45	48,302,559.57
2. 本期增加金额	1,117,974.05	2,518,653.63	-	-	3,636,627.68
3. 本期减少金额	476,952.15	-	-	-	476,952.15
4. 期末余额	35,268,79	15,651,469.30	-	541,969.45	51,462,235.10

	6.3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8,346,845.29	3,007,134.12	-	60,971.73	21,414,951.14
2. 本期计提	3,864,412.15	878,637.12	-	10,161.96	4,753,211.23
3. 本期减少	476,952.15	-	-	-	476,952.15
4. 期末余额	21,734,305.29	3,885,771.24	-	71,133.69	25,691,210.22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3,534,491.06	11,765,698.06	-	470,835.76	25,771,024.88
2. 期初账面价值	16,280,929.16	10,125,681.55	-	480,997.72	26,887,608.43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公路经营权 - 运营	专利权	公路经营权 - 在建	海域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747,328,971.12	50,534,861,361.93	-	7,894,411,005.92	75,992,526.65	80,551,847.19	60,333,145,712.81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4,018,362,207.04	-	1,981,132.05	4,020,343,339.09
(1) 购置	-	-	-	-	-	1,981,132.05	1,981,132.05
(2) 自建	-	-	-	4,018,362,207.04	-	-	4,018,362,207.04
(3) 在建工程转入	-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347,847,808.60	-	-	-	-	347,847,808.60
(1) 处置	-	317,677,159.16	-	-	-	-	317,677,159.16
(2)	-	30,170,64	-	-	-	-	30,170,649

其他减少-决算调整		9.44					.44
4. 期末余额	1,747,328,971.12	50,187,013,553.33	-	11,912,773,212.96	75,992,526.65	82,532,979.24	64,005,641,243.3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542,062,533.40	18,847,634,235.54	-	-	8,468,417.53	73,280,845.00	20,471,446,031.47
2. 本期增加金额	32,360,784.24	925,899,955.76	-	-	1,322,030.69	1,817,260.88	961,400,031.57
(1) 计提	32,360,784.24	925,899,955.76	-	-	1,322,030.69	1,817,260.88	961,400,031.57
3. 本期减少金额	-	188,958,997.63	-	-	-	-	188,958,997.63
(1) 处置	-	188,958,997.63	-	-	-	-	188,958,997.63
4. 期末余额	1,574,423,317.64	19,584,575,193.67	-	-	9,790,448.22	75,098,105.88	21,243,887,065.41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72,905,653.48	30,602,438,359.66	-	11,912,773,212.96	66,202,078.43	7,434,873.36	42,761,754,177.89
2. 期初账面价值	205,266,437.72	31,687,227,126.39	-	7,894,411,005.92	67,524,109.12	7,271,002.19	39,861,699,681.3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分别将人民币 18,038,276,706.75 元运营中的公路经营权和人民币 7,429,513,008.52 元在建项目公路经营权的未来运营期间收款权进行质押以获取银行贷款（2023 年：人民币 18,329,415,095.97 元和人民币 6,502,083,768.16 元）。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房屋装修工程	16,204,355.14	-	4,230,301.86	-	11,974,053.28
减：减值准备	-	-	-	-	-

合计	16,204,355.14	-	4,230,301.86	-	11,974,053.28
----	---------------	---	--------------	---	---------------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4,795,146.11	11,134,373.69	63,399,243.65	12,885,964.9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47,393,374.96	86,848,343.74	346,848,109.44	86,712,027.36
未弥补亏损	245,765,888.88	61,441,472.22	223,940,119.01	55,985,029.75
房地产项目土地增值税	141,655,589.84	35,413,897.46	141,649,164.08	35,412,291.04
租赁负债	558,252.90	117,233.11	9,325,904.25	1,965,241.85
预提费用	15,907,274.28	3,976,818.57	16,212,131.88	4,053,993.57
递延收益	37,638,937.60	9,409,734.40	41,871,350.12	10,467,837.53
合计	843,714,464.57	208,341,873.19	843,246,022.43	207,482,386.0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715,509,647.68	-178,877,411.92	-16,587,004.72	-4,146,751.18
使用权资产	-	-	-9,589,269.55	-2,040,563.3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570,680,759.68	-642,670,189.92	-1,922,560,367.67	-480,640,091.9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	-692,583,388.60	-173,145,847.15
服务区租赁收入税会差异	-16,286,953.48	-4,071,738.37	-3,757,598.99	-939,399.76
合计	-3,302,477,360.84	-825,619,340.21	-2,645,077,629.53	-660,912,653.3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8,050,935.27	200,290,937.92	-20,730,750.51	186,751,635.49
递延所得税负债	8,050,935.27	-817,568,404.94	20,730,750.51	-640,181,902.8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552,583,030.09	530,205,003.08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0,205,114.61	9,712,433.49
合计	562,788,144.70	539,917,436.57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年	-	44,120,844.72	
2025年	53,341,130.00	53,341,130.00	
2026年	69,663,242.72	69,663,242.72	
2027年	200,891,926.62	200,891,926.62	
2028年	162,187,859.02	162,187,859.02	
2029年	66,498,871.73	-	
合计	552,583,030.09	530,205,003.0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土地使用权办证费	9,713,630.00	-	9,713,630.00	9,713,630.00	-	9,713,630.00
待抵扣进项税	415,692,667.13	-	415,692,667.13	174,301,315.73	-	174,301,315.73
合计	425,406,297.13	-	425,406,297.13	184,014,945.73	-	184,014,945.73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期末	期初
---	----	----

目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0,007,500.00	10,007,500.00	冻结	冻结	28,557,544.17	28,557,544.17	冻结	冻结
无形资产	27,331,232,033.22	25,467,789,715.27	质押	质押	26,433,973,442.30	24,831,498,864.13	质押	质押
应收账款	1,072,831,641.28	1,036,862,883.30	质押	质押	905,721,059.44	882,192,252.31	质押	质押
合计	28,414,071,174.50	26,514,660,098.57	/	/	27,368,252,045.91	25,742,248,660.61	/	/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910,852,653.00	1,003,987,152.92
合计	910,852,653.00	1,003,987,152.92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00,150,000.00	252,900,000.00
合计	200,150,000.00	252,90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不适用。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关联方	129,435,521.96	89,327,164.40
第三方	2,211,751,243.73	2,605,293,125.91
合计	2,341,186,765.69	2,694,620,290.31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应付工程款	408,351,525.04	工程结算周期长
应付房地产建设款	317,205,669.49	房地产建设结算
合计	725,557,194.5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关联方	82,335.00	2,885,411.12
第三方	18,332,152.05	18,512,639.56
合计	18,414,487.05	21,398,050.6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售楼款	34,885,647.12	39,662,422.59
合计	34,885,647.12	39,662,422.59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主要涉及本集团客户的房地产销售合同中收取的预收款。该预收款在合同签订时收取。该合同的相关收入将在本集团履行履约义务后确认。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906,215.55	492,037,860.47	491,606,527.68	8,337,548.3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99,138,390.28	99,138,390.28	-
合计	7,906,215.55	591,176,250.75	590,744,917.96	8,337,548.34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27,682.00	370,117,682.11	370,837,694.00	607,670.11
职工福利费	-	3,311,819.98	3,311,819.98	-
社会保险费	3,765.00	38,561,210.40	38,561,210.40	3,765.00
- 医疗保险费	3,765.00	33,220,372.08	33,220,372.08	3,765.00
- 工伤保险费	-	2,338,132.69	2,338,132.69	-
- 生育保险费	-	3,002,705.63	3,002,705.63	-
住房公积金	-	47,820,263.00	47,820,263.00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574,768.55	10,090,265.42	8,938,920.74	7,726,113.23
非货币性福利	-	21,806,619.56	21,806,619.56	-

辞退福利	-	330,000.00	330,000.00	-
合计	7,906,215.55	492,037,860.47	491,606,527.68	8,337,548.3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	63,733,206.05	63,733,206.05	-
2、失业保险费	-	2,000,731.95	2,000,731.95	-
3、企业年金缴费	-	33,404,452.28	33,404,452.28	-
合计	-	99,138,390.28	99,138,390.2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本年为职工提供了非货币性福利，金额为人民币21,806,619.56元（2023年同期：人民币23,211,704.43元），主要指本集团向员工发放的外购福利品、节日慰问品等非货币形式支付的福利，计算依据为购置福利品的实际成本。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8,138,998.62	22,094,300.73
土地增值税	136,942,564.77	141,649,164.08
增值税	48,753,595.55	54,262,681.54
房产税	9,022,706.95	3,325,258.99
个人所得税	1,046,515.24	2,296,033.2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86,394.86	2,236,130.40
其他	4,551,162.90	2,767,474.03
合计	210,341,938.89	228,631,043.01

其他说明：

无

41、 其他应付款**(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2,511,058,275.03	105,617,866.33
其他应付款	229,137,471.68	236,223,643.82
合计	2,740,195,746.71	341,841,510.15

(2).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2,511,058,275.03	105,617,866.33
合计	2,511,058,275.03	105,617,866.33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服务区租赁保证金	47,359,627.40	61,993,362.64
履约与其他保证金	45,790,737.15	37,524,524.80
工程质量保证金	23,891,296.11	28,405,739.00
购房诚意金	1,000,000.00	2,955,830.42
其他	111,095,811.02	105,344,186.96
合计	229,137,471.68	236,223,643.82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224,800,482.76	896,003,232.13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2,182,960,263.02	2,125,889,862.33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314,285.08	1,671,970.29
1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	-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762,441.61	7,645,139.93
合计	3,415,837,472.47	3,031,210,204.68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超短期融资券	2,574,180,476.00	1,898,631,291.00
待转销项税	29,101,419.65	28,650,251.83
合计	2,603,281,895.65	1,927,281,542.83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超短期融资券：												
23宁沪SCP021	100	2.30%	2023年10月17日	93	540,000,000.00	542,587,500.00		568,401.64		543,155,901.64	-	否
23宁沪SCP022	100	2.30%	2023年10月17日	93	500,000,000.00	502,395,833.00		526,298.15		502,922,131.15	-	否

23 宁 沪 SC PO 23	1 0 0	2. 30 %	2 0 2 3 年 1 0 月 1 7 日	9 3	500,000 ,000.00	502,395 ,833.00		526,29 8.15		502,922 ,131.15	-	否
23 宁 沪 SC PO 24	1 0 0	2. 43 %	2 0 2 3 年 1 1 月 8 日	8 9	350,000 ,000.00	351,252 ,125.00		816,03 0.74		352,068 ,155.74	-	否
24 宁 沪 SC PO 01	1 0 0	2. 26 %	2 0 2 4 年 1 月 1 6 日	9 3	1,000,0 00,000. 00		1,000,0 00,000. 00	5,742, 622.95		1,005,7 42,622. 95	-	否
24 宁 沪 SC PO 02	1 0 0	2. 26 %	2 0 2 4 年 1 月 1 6 日	9 3	500,000 ,000.00		500,000 ,000.00	2,871, 311.48		502,871 ,311.48	-	否

24 宁 沪 SC PO 03	1 0 0	2. 26 %	2 0 2 4 年 1 月 1 6 日	9 3	500,000 ,000.00		500,000 ,000.00	2,871, 311.48		502,871 ,311.48	-	否
24 宁 沪 SC PO 04	1 0 0	2. 27 %	2 0 2 4 年 2 月 1 日	9 9	500,000 ,000.00		500,000 ,000.00	3,070, 081.97		503,070 ,081.97	-	否
24 宁 沪 SC PO 05	1 0 0	1. 83 %	2 0 2 4 年 4 月 1 6 日	9 3	500,000 ,000.00		500,000 ,000.00	1,906, 250.00			501,906 ,250.00	否
24 宁 沪 SC PO 06	1 0 0	1. 83 %	2 0 2 4 年 4 月 1 6 日	9 3	500,000 ,000.00		500,000 ,000.00	1,906, 250.00			501,906 ,250.00	否
24 宁 沪 SC PO 07	1 0 0	1. 83 %	2 0 2 4 年 4 月 1 6 日	9 3	500,000 ,000.00		500,000 ,000.00	1,906, 250.00			501,906 ,250.00	否

24 宁 沪 SC PO 08	1 0 0	1. 83 %	2 0 2 4 年 4 月 1 6 日	9 3	500,000 ,000.00		500,000 ,000.00	1,906, 250.00		501,906 ,250.00	否
24 宁 沪 SC PO 09	1 0 0	1. 87 %	2 0 2 4 年 5 月 8 日	9 2	565,000 ,000.00	-	565,000 ,000.00	1,555, 476.00	-	566,555 ,476.00	否
合计					6,955,0 00,000. 00	1,898,6 31,291. 00	5,065,0 00,000. 00	26,172 ,832.5 6	4,415,6 23,647. 56	2,574,1 80,476. 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1,778,128,380.15	11,045,410,226.46
保证借款	7,945,845.28	8,774,085.59
信用借款	8,900,141,544.73	9,290,919,902.17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224,800,482.76	896,003,232.13
合计	19,461,415,287.40	19,449,100,982.09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于2024年6月30日，长期借款主要包括：

(a) 质押借款主要包括本集团子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借入多笔长期借款本金合计人民币3,620,200,000.00元，利息人民币2,996,594.5元；向交通银行借入多笔长期借款本金合计人民币1,427,467,501.00元，利息人民币1,324,821.24元；向中国工商银行借入多笔长期借款本金合计人民币1,563,000,000.00元，利息人民币1,422,833.27元；向中国建设银行借入一笔长期借款本金合计人民币2,008,300,000.00元，利息人民币1,796,772.23元；向中国农业银行借入一笔长期借款本金合计人民币430,400,000.00元，利息人民币402,780.55元；向邮政储蓄银行借入多笔长期借款本金合计人民币1,398,324,000.00元，利息人民币1,280,205.98元；向招商

银行借入长期借款本金合计人民币 1,320,000,001.00 元，利息人民币 1,212,870.38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本金合计人民币 574,685,854.00 元，利息人民币 10,436,878.15 元。其余部分长期借款到期日为 2025 年 7 月 6 日至 2051 年 6 月 29 日。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上述质押借款的质押品情况详见附注七、3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b) 保证借款主要包括本集团向西班牙政府借入长期借款本金合计美元 1,114,924.69 元，期末本金折合人民币 7,945,845.28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本金合计美元 247,761.02 元，最后一笔借款到期日为 2028 年 7 月 10 日。

(c) 信用借款主要包括向本集团母公司交通控股借入多笔长期借款本金合计人民币 3,193,434,877.48 元，利息人民币 40,794,993.95 元；向交通银行借入多笔长期借款本金合计人民币 1,225,000,000.00 元，利息人民币 922,916.55 元；向浦发银行借入多笔长期借款本金合计人民币 564,800,000.00 元，利息人民币 484,477.77 元；向招商银行借入多笔长期借款本金合计 530,500,000.00 元，利息人民币 389,076.19 元；向中国建设银行借入长期借款本金合计人民币 1,201,000,000.00 元，利息人民币 916,472.23 元；向中国农业银行借入长期借款本金合计人民币 700,062,500.00 元，利息人民币 601,625.44 元；向工商银行借入长期借款本金合计人民币 150,000,000.00 元，利息人民币 170,000.00 元；向中国银行借入多笔长期借款本金合计人民币 840,000,000.00 元，利息人民币 612,499.56 元；向江苏交通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借入多笔长期借款本金合计人民币 300,040,000.00 元，利息人民币 281,688.89 元；向邮政储蓄银行接入多笔长期借款本金合计人民币 150,000,000.00 元，利息人民币 130,416.67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本金人民币合计 592,607,840.12 元，利息人民币 45,304,167.25 元。其余部分长期借款到期日为 2025 年 7 月 22 日至 2046 年 8 月 25 日。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质押借款的年利率区间为 2.40%-3.71%，保证借款的年利率区间为 2%，信用借款的年利率区间为 2.35% - 3.85%。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期票据	4,610,269,301.63	5,551,467,096.84
公司债券	4,562,212,594.09	4,558,629,304.54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2,182,960,263.02	2,125,889,862.33
合计	6,989,521,632.70	7,984,206,539.05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元)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	-------	---------	------	------	------	------	------	---------	-------	------	------	------

20 宁 沪高 MTNO 01	100. 00	3.98 %	2020 年 8 月 21 日	5 年	2,00 0,00 0,00 0.00	2,02 3,24 8,90 8.50	-	39,4 72,8 76.7 1	1,70 1,77 8.77		2,06 4,42 3,56 3.98	否
21 宁 沪高 MTNO 01	100. 00	3.45 %	2021 年 6 月 15 日	3 年	1,00 0,00 0,00 0.00	1,01 8,24 1,45 1.76	-	15,7 84,9 31.4 9	473, 616. 75	1,03 4,50 0,00 0.00	0.00	否
21 宁 沪高 MTNO 02	100. 00	3.30 %	2021 年 10 月 25 日	3 年	500, 000. 000. 00	502, 560, 176. 76	-	8,18 2,19 1.76	256, 296. 54		510, 998, 665. 06	否
21 宁 沪高 MTNO 03	100. 00	3.13 %	2021 年 11 月 22 日	3 年	500, 000. 000. 00	501, 167, 028. 28	-	7,76 0,68 4.93	255, 883. 50		509, 183, 596. 71	否
22 宁 沪高 MTNO 01 (科 创票 据)	100. 00	2.49 %	2022 年 9 月 13 日	3 年	700, 000, 000. 00	703, 946, 591. 45	-	8,64 3,36 9.86	347, 047. 35		712, 937, 008. 66	否
22 宁 沪高 MTNO 02	100. 00	2.49 %	2022 年 10 月 10 日	3 年	300, 000, 000. 00	301, 137, 921. 56	-	3,70 4,30 1.37	148, 734. 56		304, 990, 957. 49	否
22 宁 沪高 MTNO 03	100. 00	2.55 %	2022 年 10 月 31 日	3 年	500, 000, 000. 00	501, 165, 018. 53	-	6,32 2,60 2.75	247, 888. 45		507, 735, 509. 73	否
21 宁 沪 G1	100. 00	2.93 %	2021 年 2 月 2 日	3+2 年	1,00 0,00 0,00 0.00	1,03 2,28 2,30 9.61	-	18,3 47,9 45.1 4	460, 742. 12	37,0 00,0 00.0 0	1,01 4,09 0,99 6.87	否
21 宁 沪 G2	100. 00	3.08 %	2021 年 11 月 24 日	3+2 年	800, 000, 000. 00	801, 130, 835. 12	-	12,2 18,7 39.7 3	237, 799. 20		813, 587, 374. 05	否

22宁沪G1	100.00	2.90%	2022年4月20日	3年	1,000,000.00	1,019,011.42	-	14,380.82	501,673.50	29,000.00	1,004,893.91	否
22宁沪G2	100.00	2.55%	2022年8月23日	3年	500,000.00	503,713,042.85	-	6,322,602.75	247,888.45		510,283,534.05	否
22宁沪G3	100.00	2.95%	2022年11月29日	3年	500,000.00	500,363,779.23	-	8,955,780.81	347,042.04		509,666,602.08	否
G22宁沪1	100.00	2.58%	2022年10月24日	3年	700,000.00	702,127,914.11	-	7,314,383.58	247,870.31		709,690,168.00	否
合计	/	/	/	/	10,000,000.00	10,110,096,401.38	-	157,411,232.80	5,474,261.54	1,100,500.00	9,172,481,895.72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租赁负债	25,515,981.97	26,152,900.74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762,441.61	7,645,139.93
合计	20,753,540.36	18,507,760.81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海域使用金	73,047,308.53	71,404,993.74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314,285.08	1,671,970.29
合计	69,733,023.45	69,733,023.45

其他说明：

无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61,767,427.74	-	5,161,997.05	56,605,430.69	宁常高速公路建设补助及省界收费站改造工程补助
合计	61,767,427.74	-	5,161,997.05	56,605,430.6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037,747,500.00	-	-	-	-	-	5,037,747,50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其中：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4,887,251,453.53			4,887,251,453.53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支付的对价	-825,743,115.53			-825,743,115.53
其他资本公积				
其中：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的资本公积中享	5,892,625.44			5,892,625.44

有的份额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6,483,769.61			6,483,769.61
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5,653,832,002.49			5,653,832,002.49
联营公司吸收合并形成的差额	73,524,949.37			73,524,949.37
合计	9,801,241,684.91	-	-	9,801,241,684.9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	1,676,801,542.60	648,589,944.91	-	-	-159,450,248.00	489,139,696.91	7,739,550.00	2,165,941,239.51

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64,358,158.82	10,788,952.91	-	-	-	10,788,952.91	-	375,147,111.7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312,443,383.78	637,800,992.00	-	-	-159,450,248.00	478,350,744.00	7,739,550.00	1,790,794,127.78
二、将重分类进	307,377.64	-	-	-	-	-	-	307,377.64

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7,377.64	-	-	-	-	-	-	307,377.64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677,108,920.24	648,589,944.91	-	-	-159,450,248.00	489,139,696.91	7,739,550.00	2,166,248,617.15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本集团享有的权益法下其他综合收益中的份额变动系本集团之联营公司扬子大桥公司所持有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调整，本集团根据持股比例相应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系本集团持有的 A 股上市公司江苏银行和江苏租赁普通股股权的公允价值调整。

本集团享有的权益法下其他综合收益中的份额变动系本集团之联营紫金信托所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调整，本集团根据持股比例相应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090,207.92	3,245,965.84	2,692,023.66	2,644,150.10
合计	2,090,207.92	3,245,965.84	2,692,023.66	2,644,150.1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专项储备为本公司的子公司江苏云杉清洁能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云杉清能”）根据《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号）计提的安全生产费。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655,260,370.72	-	-	3,655,260,370.72
任意盈余公积	528,019,872.80	-	-	528,019,872.80
合计	4,183,280,243.52	-	-	4,183,280,243.52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及其中国子公司均按净利润之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本公司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13,285,818,750.47	11,343,860,451.93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48,469,162.00	4,413,271,587.29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转回一般风险准备	-	1,328,785.66
处置子公司	-	11,213,065.1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98,932,433.25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67,558,856.33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2,367,741,325.00	2,317,363,850.00
年末未分配利润	13,666,546,587.47	13,285,818,750.47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394,139,109.25	6,631,486,104.83	6,426,634,292.54	3,501,243,472.67
其他业务	565,794,948.05	337,938,268.55	709,377,660.93	425,418,805.03
合计	9,959,934,057.30	6,969,424,373.38	7,136,011,953.47	3,926,662,277.70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合同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按收入确认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5,767,456,761.25	5,987,720,617.79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4,088,943,798.40	1,098,559,983.68
合计	9,856,400,559.65	7,086,280,601.47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人民币 34,885,647.12 元，均为尚未达到房地产销售合同约定的交付条件的销售合同交易价格，预计将于 2024-2025 年度确认收入。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土地增值税	5,533,541.54	11,215,701.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775,973.00	10,679,888.32
教育费附加	7,786,151.92	7,706,491.54
房产税	17,344,792.93	6,264,535.67
土地使用税	5,656,239.24	948,628.95
其他	4,493,685.17	1,646,101.42
合计	51,590,383.80	38,461,347.25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房屋销售代理佣金	642,191.06	2,940,331.79
广告宣传费	211,736.64	1,059,586.17
制作及策划费	109,956.71	188,657.87
折旧费	493.50	1,323.60
其他	2,124,742.47	1,613,229.34
合计	3,089,120.38	5,803,128.77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成本	47,003,234.79	51,253,466.93
折旧及摊销	38,236,479.51	38,266,616.64
咨询及中介机构费用	9,137,339.14	7,930,488.79
劳动保护费	83,644.17	926,780.72
设备维护费	1,246,287.73	355,526.79
党群文化宣传费	135,430.31	208,515.56
车辆使用费	652,038.11	781,310.00
办公费用	791,424.16	551,445.61
差旅费	800,714.85	775,728.79
其他	8,842,690.43	8,577,516.16
合计	106,929,283.20	109,627,395.99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贷款及应付款项的利息支出	536,113,967.09	568,214,512.98
租赁负债的利息支出	450,547.58	636,434.48
减：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40,978,302.23	29,848,079.68
存款及应收款项的利息收入	9,010,311.89	10,631,711.74
净汇兑亏损	-12,972,853.21	310,784.80
债券发行费及其他借款手续费	713,978.23	1,013,846.50
其他财务费用	277,706.30	3,767,399.41
合计	474,594,731.87	533,463,186.75

其他说明：

本集团本期用于确定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人民币借款资本化率为 2.40% - 3.71% (2023 同期：2.40% - 3.81%)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7,518,410.45	11,806,394.00
合计	7,518,410.45	11,806,394.00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84,930,699.65	461,731,804.5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7,254,344.15	37,916,950.9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4,189,375.16	31,970,664.21
其他权益工具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72,781,276.00	81,900,000.00
合计	1,049,155,694.96	613,519,419.63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2,955.42	1,330,920.1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9,656,116.79	74,271,202.73
合计	38,913,161.37	75,602,122.87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08,514.99	8,941,646.00
合计	108,514.99	8,941,646.00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54,946,241.84	4,789,530.84
合计	54,946,241.84	4,789,530.8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路产赔偿收入	913,500.00	3,333,500.00	913,500.00
其他	1,007,219.21	4,825,297.75	1,007,219.21
合计	1,920,719.21	8,158,797.75	1,920,719.2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14,017.98	275,060.13	14,017.98
路产损坏修复支出	9,373,166.96	2,931,175.37	9,373,166.96
公益性捐赠支出	1,000,000.00	800,000.00	1,000,000.00
延期交房违约金	852,671.75	332,709.63	852,671.75
其他	1,121,696.92	6,474,436.95	1,121,696.92
合计	12,361,553.61	10,813,382.08	12,361,553.61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年所得税	607,826,287.57	634,139,891.76

递延所得税的变动	4,103,626.02	11,693,428.57
以前年度汇算清缴差异	2,511,950.98	-17,341,425.67
合计	614,441,864.57	628,491,894.6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税前利润	3,494,290,323.90
按税率 25%计算的预期所得税	873,572,580.98
以前年度汇算清缴差异	2,511,950.9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49,589,934.9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6,439,021.3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5,718,128.3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6,624,717.93
子公司使用优惠税率的影响	-19,398,343.41
本期所得税费用	614,441,864.5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7。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受限制货币资金的变动	28,563,585.20	-
收到的政府补助与营业外收入项目等	4,277,132.61	115,679,522.15
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9,010,311.89	10,631,711.74
融资保理业务收回	-	318,326,787.40
代收工程款	65,701,991.86	56,226,040.00
合计	107,553,021.56	500,864,061.2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受限制货币资金的变动	10,013,541.03	1,273,510.11
支付非工资性费用等支出	183,305,459.84	113,762,047.22
融资保理业务支出	-	209,792,461.11
合计	193,319,000.87	324,828,018.4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债券发行费及其他借款手续费等	5,540,180.01	16,271,493.93
合计	5,540,180.01	16,271,493.9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879,848,459.33	2,587,623,959.36
加：资产减值准备	-	-
信用减值损失	108,514.99	8,941,646.0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19,066,689.32	312,271,032.99
使用权资产摊销	4,753,211.23	4,440,662.20
无形资产摊销	961,400,031.57	878,327,598.3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230,301.86	4,503,562.07
投资性房地产摊销	4,609,017.20	2,308,703.20
递延收益摊销	-5,161,997.05	-5,046,765.4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4,946,241.84	-4,789,530.8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8,913,161.37	-75,602,122.8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74,594,731.87	540,327,499.0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49,155,694.96	-613,519,419.6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539,302.43	9,717,556.7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435,676.41	-21,410,985.3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3,295,257.90	181,098,169.8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9,942,990.00	36,867,133.5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8,368,110.43	-216,377,772.14
受限货币资金的减少	18,550,044.17	1,273,510.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78,071,689.81	3,630,954,437.2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80,491,774.40	532,332,063.1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33,603,529.89	925,012,854.4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3,111,755.49	-392,680,791.30

(1)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59,374.34	65,617.5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76,507,520.60	832,044,695.7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924,879.46	1,493,216.67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0,491,774.40	833,603,529.89

(4)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理由
货币资金	10,007,500.00	冻结
合计	10,007,500.00	/

(5)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296,541.76(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9,128,358.41(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固定资产出租	82,677,555.83	20,679,817.15
合计	82,677,555.83	20,679,817.15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133,454,756.40	141,588,495.52
第二年	93,609,607.72	112,103,097.06
第三年	36,505,243.62	26,598,030.28
第四年	19,418,003.60	24,093,320.47
第五年	10,013,941.12	7,585,532.28
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8,305,349.54	12,502,674.68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本期新增 1 家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子公司名称	形成控制的判断依据
江苏锡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锡太公司”)(注)	控股子公司

锡太公司初期注册资本人民币 65 亿元，公司持股 50%，注册资金按实际投资项目进展分批到位，锡太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完成工商登记。本报告期，公司已出资人民币 25,000 万元。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苏宁沪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宁沪投资”)	南京	人民币 1,940,000,000.00	南京	投资、服务	100	-	投资设立
江苏宁沪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宁沪置业”)	南京、镇江	人民币 500,000,000.00	南京	房地产	100	-	投资设立
南京瀚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瀚威公司”)	南京	人民币 290,000,000.00	南京	房地产	1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苏长江商业能源有限公司 (“长江商能”)	南京	人民币 100,000,000.00	南京	服务区运营	100	-	投资设立
江苏扬子江高速信道管理有限公司 (“扬子江管理”)	无锡	人民币 50,000,000.00	南京	高速公路运营	100	-	投资设立
宁沪国际	中国香港	美元 113,176.86	中国香港	投资	100	-	投资设立
云杉清能	南京	人民币 2,000,000,000.00	南京	清洁能源发电	1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靖锡澄公司	无锡	人民币 2,500,000,000.00	南京	高速公路运营	85	-	投资设立
江苏镇丹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镇丹公司”)	镇江	人民币 605,590,000.00	南京	高速公路运营	70	-	投资设立
江苏五峰山大桥有限公司 (“五峰山大桥”)	镇江、扬州	人民币 4,826,350,000.00	镇江	高速公路运营	64.5	-	投资设立
江苏龙潭大桥有限公司 (“龙潭大桥”)	南京	人民币 2,501,570,000.00	南京	高速公路运营	57.3	-	投资设立
江苏锡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锡太高速”)	无锡	人民币 6,500,000,000.00	无锡	高速公路运营	50	-	投资设立
宁沪置业(昆山)有限公司 (“置业昆山”)	昆山	人民币 200,000,000.00	昆山	房地产	-	100	投资设立
宁沪置业(苏州)有限公司 (“置业苏州”)	苏州	人民币 100,000,000.00	苏州	房地产	-	100	投资设立
昆山丰源	昆山	人民币 9,000,000.00	昆山	房地产	-	100	投资设立
江苏同城时代物业管	昆山	人民币 3,000,000.00	昆山	物业管理	-	100	投资设立

理有限公司 （“同城物 业”）							
无锡市靖澄广告有限公司 （“靖澄广告”）	无锡	人民币 1,000,000.00	无锡	服务	-	100	投资设立
徐州清能	徐州	人民币 6,900,000.00	徐州	清洁能源发电	-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铜山清能	铜山	人民币 15,150,000.00	铜山	清洁能源发电	-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苏交控新能源科技丰县有限公司 （“丰县新能源”）	丰县	人民币 32,600,000.00	丰县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农业科技	丰县	人民币 1,000,000.00	丰县	农业	-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苏交控清洁能源江苏有限公司 （“江苏清能”）	南京	人民币 100,000,000.00	南京	清洁能源发电	-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溧阳优科	溧阳	人民币 10,000,000.00	溧阳	清洁能源发电、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	9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盐城云杉	盐城	人民币 54,000,000.00	盐城	清洁能源发电	-	8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如东公司	南通	人民币 1,391,000,000.00	南通	清洁能源发电	-	7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丰县再生能源	南通	人民币 49,230,000.00	南通	清洁能源发电	-	7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金坛禾一	常州	人民币 20,000,000.00	常州	清洁能源发电	-	7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宿迁清能	宿迁	人民币 20,000,000.00	宿迁	清洁能源发电	-	65	投资设立
江苏宜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宜长公司”）	宜兴、长兴	人民币 1,591,480,880.00	宜兴	高速公路运营	-	60	投资设立
江苏常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常宜公司”）	常州、宜兴	人民币 1,519,846,000.00	无锡	高速公路运营	-	6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持有锡太公司50.00%的股权比例。根据相关协议本公司对锡太公司的经营计划及投资方案等具有决定权。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对锡太公司具有实际控制，故采用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法对其进行核算。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龙潭大桥	42.7%	-13,481.28	-	2,461,192,794.34
常宜公司	40.0%	-12,890,206.98	-	503,160,815.94
宜长公司	40.0%	-9,437,191.45	-	553,309,874.90
五峰山大桥	35.5%	57,787,117.50	-	1,777,757,601.13

镇丹公司	30.0%	-5,870,656.38	-	98,490,107.54
如东公司	28.0%	17,428,500.20	-	501,243,247.66
广靖锡澄公司	15.0%	81,605,325.01	38,150,883.58	1,418,565,565.83
锡太公司	50.0%	-352,411.64		1,408,554,124.37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广靖锡澄公司	333,478,160.37	16,244,294,205.42	16,577,772,365.79	2,315,874,015.09	4,804,794,578.50	7,120,668,593.59	167,843,611.99	15,905,443,376.86	16,073,286,988.85	2,158,560,401.09	4,776,588,693.34	6,935,149,094.43
镇丹公司	21,993,192.75	1,551,426,434.02	1,573,419,626.77	1,245,119,268.30	-	1,245,119,268.30	10,495,349.5	1,584,745,645.87	1,595,241,595.22	1,247,372,382.15	-	1,247,372,382.15
五峰山大桥	828,875,921.67	11,479,196,820.17	12,308,072,741.84	570,810,934.43	6,729,493,916.90	7,300,304,851.33	588,462,358.33	11,689,327,920.75	12,277,790,279.08	571,646,091.85	6,861,156,909.40	7,432,803,001.25
常宜公司	23,069,978.84	3,498,840,837.71	3,521,910,816.55	438,047,796.70	1,825,960,980.00	2,264,008,776.70	28,118,200.63	3,549,003,835.55	3,577,122,036.18	436,871,978.88	1,850,122,500.00	2,286,994,478.88
宜长公司	17,466,456.91	3,638,425,674.02	3,655,892,130.93	543,777,443.69	1,728,840,000.00	2,272,617,443.69	5,758,921.86	3,681,403,110.06	3,687,162,031.92	532,654,366.06	1,747,640,000.00	2,280,294,366.06
龙潭大桥	165,347,582.44	7,745,205,675.65	7,910,553,258.09	177,614,922.01	2,675,000.00	2,852,614,922.01	415,414,599.32	6,676,385,083.89	7,091,799,683.21	236,133,642.07	2,073,000.00	2,309,133,642.07

如东公司	1,162,828,225.21	3,934,489,452.49	5,097,317,677.70	444,612,426.70	2,862,550,795.07	3,307,163,221.77	1,071,861,485.32	4,059,282,089.00	5,131,143,574.32	542,336,900.63	2,862,190,863.57	3,404,527,764.20
锡太公司	1,557,452.37	2,815,800,796.36	2,817,358,248.73	250,000.00	-	250,000.00	-	-	-	-	-	-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广靖锡澄公司	1,252,024,010.71	544,035,500.06	595,632,500.06	446,053,853.62	1,122,596,552.66	477,927,519.26	530,928,519.26	604,159,534.67
镇丹公司	47,501,789.78	-19,568,854.60	-19,568,854.60	41,578,164.13	46,041,821.22	-18,952,643.77	-18,952,643.77	39,786,235.46
五峰山大桥	511,520,300.15	162,780,612.68	162,780,612.68	478,680,702.94	384,760,697.68	93,871,329.41	93,871,329.41	354,214,477.39
常宜公司	62,175,050.71	-32,225,517.45	-32,225,517.45	46,471,926.76	62,422,260.18	-32,037,039.16	-32,037,039.16	49,089,836.43
宜长公司	62,661,856.03	-23,592,978.62	-23,592,978.62	48,012,859.42	66,839,740.96	-20,444,877.74	-20,444,877.74	56,999,111.15
龙潭大桥	927,429,240.36	-27,705,060.06	-27,705,060.06	-166,706.21	745,854,596.29	50,704.77	50,704.77	76,745,894.46
如东	283,626,862.18	62,244,643.56	62,244,643.56	99,345,834.42	294,027,844.07	87,779,879.76	87,779,879.76	105,292,006.92

公司								
锡太公司	2,815,813,302.00	-704,823.27	-704,823.27	-454,823.27	-	-	-	-

其他说明：

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同意本公司向龙潭大桥公司增资人民币 209,537.62 万元，本公司与龙潭大桥公司及其其他现有股东于 2022 年 7 月 8 日签署了增资协议书，增资后本公司持股比例变为 57.33%，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实缴比例为 51.34%（2023 年 12 月 31 日：52.72%）。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扬子大桥公司	南京	南京	高速公路运营	26.66	-	权益法
苏州高速管理	苏州	苏州	高速公路运营	23.86	-	权益法
紫金信托	南京	南京	信托	20.00	-	权益法
沿江公司	南京	南京	高速公路运营	-	25.15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扬子大桥公司	扬子大桥公司	苏州高速管理	苏州高速管理	紫金信托	紫金信托	沿江公司	沿江公司
流动资产	580,447,254.88	741,684,287.45	3,398,929,693.43	3,056,015,563.90	9,584,707,283.46	10,364,134,547.05	5,112,316,008.00	5,039,358,029.35
非流动资产	35,389,628,243.08	34,507,450,696.70	10,307,856,948.20	9,651,506,815.71	1,567,031,745.52	1,594,866,687.95	12,306,112,649.25	11,377,280,755.98
资产合计	35,970,075,497.96	35,249,134,984.15	13,706,786,641.63	12,707,522,379.61	11,151,739,028.98	11,959,001,235.00	17,418,428,657.25	16,416,638,785.33
流动负债	1,859,225,233.44	2,320,348,644.76	824,735,701.98	754,618,382.25	650,796,709.93	2,076,534,343.66	452,590,733.86	531,644,905.78
非流动负债	15,859,898,347.63	15,800,473,606.90	3,334,753,698.61	3,483,972,817.04	1,157,133,329.40	767,484,373.04	6,232,211,645.64	5,768,401,299.48
负债合计	17,719,123,581.07	18,120,822,251.66	4,159,489,400.59	4,238,591,199.29	1,807,930,039.33	2,844,018,716.70	6,684,802,379.50	6,300,046,205.26
少数股东权益	8,132,614,325.18	7,641,826,940.06	24,525,744.64	23,808,270.06	-	-	-6,899,675.18	9,032,264.49
归属于母公司	10,118,337,591.71	9,486,485,792.43	9,522,771,496.40	8,445,122,910.26	9,343,808,989.65	9,114,982,518.30	10,740,525,952.93	10,107,560,315.58

司 股 东 权 益								
按 持 股 比 例 计 算 的 净 资 产 份 额	2,697,548,801.95	2,529,097,112.26	2,272,133,279.04	2,205,794,409.07	1,868,761,797.93	1,836,031,767.93	2,964,385,163.01	2,848,814,671.33
调 整 事 项								
- - 商 誉	53,174,434.00	53,174,434.00	27,211,243.38	27,211,243.38	412,912,323.97	412,912,323.97	13,173,081.00	13,173,081.00
对 联 营 企 业 权 益 投 资 的 账 面 价 值	2,750,723,235.95	2,582,271,546.26	2,299,344,522.42	2,233,005,652.45	2,281,674,121.90	2,248,944,091.90	2,977,558,244.01	2,861,987,752.33
营 业 收 入	2,130,015,184.01	3,253,725,182.93	919,208,733.06	910,725,258.75	478,981,247.23	460,158,423.36	2,077,826,500.01	1,044,234,924.37
净 利 润	719,628,193.47	689,999,999.97	278,033,822.17	272,270,000.05	163,650,150.00	128,785,814.95	418,733,665.51	379,625,005.54
终	-	-	-	-	-	-	-	-

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40,468,690.59	84,349,472.17	-	-	11,549,466.29	-	-	-
综合收益总额	760,096,884.06	774,349,472.14	278,033,822.17	272,270,000.05	175,199,616.29	128,785,814.95	418,733,665.51	379,625,005.54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34,190,139.60	-	-	-	-	-	-

其他说明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2,543,243.16	11,740,240.97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803,002.19	705,492.19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803,002.19	705,492.19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020,929,322.25	1,944,633,892.82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77,635,429.43	81,575,025.79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77,635,429.43	81,575,025.79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5,161,997.05	5,046,765.49
与收益相关	2,356,413.40	6,759,628.51
合计	7,518,410.45	11,806,394.00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的风险

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

- 信用风险
- 流动性风险
- 利率风险
- 其他价格风险

下文主要论述上述风险敞口及其形成原因以及在本期发生的变化、风险管理目标、政策和程序以及计量风险的方法及其在本期发生的变化等。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集团的风险水平。本集团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集团经营活动的改变。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附注七、1、4、5、9及16中披露的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以及附注十六“或有事项”中披露的房地产销售相关的担保合同金额。管理层会持续监控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集团除现金以外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信用良好的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预期不会因为对方违约而给本集团造成损失。

本集团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除附注十九所载本集团作出的财务担保外，本集团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集团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于资产负债表日就上述财务担保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已在附注十九披露。

本集团信用风险主要是受每个客户自身特性的影响，而不是客户所在的行业或国家和地区。因此重大信用风险集中的情况主要源自本集团存在对个别客户的重大应收账款。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集团应收账款总额的 88.14%（2023 年：89.88%）。

有关应收账款的具体信息，请参见附注七、5 的相关披露。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负责自身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如果借款额超过某些预设授权上限，便需获得本公司董事会的批准）。本集团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获得主要金融机构承诺提供足够的备用资金，以满足短期和较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

3、利率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4、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包括资产价格风险、商品价格风险等。

本集团为规避股权投资风险，根据本公司董事会的授权利用存量资金通过证券市场在国内部分具有一定规模和竞争优势、发展潜力的上市公司进行投资。同时，合理控制投资规模，并根据股票市场和目标企业管理的情况，集体研究具体投资策略。另一方面，本集团严格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结合本集团投资安排，将股票投资划分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并进行有针对性的跟踪管理。对划分为其他权益工具的股票投资，关注标的公司的经营发展，通过参加其股东大会，了解标的公司的经营管理情况。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金融资产转移****(1) 转移方式分类**适用 不适用**(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适用 不适用**(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843,449.30	5,348,000,000.00	-	5,373,843,449.30
其中：基金投资	25,843,449.30	-	-	25,843,449.30
股票投资	-	-	-	-
理财产品投资	-	5,348,000,000.00	-	5,348,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471,110,044.00	-	-	7,471,110,044.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64,366,004.64	-	2,191,223,445.13	2,855,589,449.77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664,366,004.64	-	2,191,223,445.13	2,855,589,449.77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8,161,319,497.94	5,348,000,000.00	2,191,223,445.13	15,700,542,943.07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适用 不适用

持续以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 基金投资及股票投资和部分其他权益工具，其公允价值为同类项目期末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适用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的理财产品，其公允价值是依据折现现金流量的方法计算来确定。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主要为本集团持有的私募基金份额。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进行了公允价值计量，主要采用了市场法计算确认。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合伙企业投资的份额净值并参考可观察市价得出确定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并对其进行流动性折价调整。公允价值计量与流动性折价呈负相关关系。于2023年12月31日，假设其他变量保持不变，流动性折价每减少或增加1%，对本集团的所有者权益影响并不重大。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无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交通控股	江苏省南京市	有关交通基础设施、交通运输及相关产业的投资建设经营和管理	1,680,000.00	54.44	54.44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母公司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十、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无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龙源东海	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快鹿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通行宝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江苏高速公路能源发展有限公司（“高速能发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江苏苏通大桥有限责任公司（“苏通大桥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江苏高速公路工程养护技术有限公司（“养护技术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江苏华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华通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原名“江苏华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江苏京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京沪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江苏省铁路集团有限公司（“铁集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江苏现代工程检测有限公司（“工程检测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南京感动科技有限公司（“感动科技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泰兴市和畅油品销售有限公司（“泰兴和畅油品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江苏高速公路工程养护有限公司（“工程养护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江苏沪通大桥有限责任公司（“沪通大桥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江苏沪苏浙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沪苏浙高速”）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江苏翠屏山宾馆管理有限公司（“翠屏山宾馆”）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江苏交控人才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交控人力资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原名“江苏交控人力资源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江苏锡泰隧道有限责任公司（“锡泰隧道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江苏东方路桥建设养护有限公司（“东方路桥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江苏省高速公路经营管理中心（“高管中心”）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江苏润扬大桥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润扬大桥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江苏东部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东部高速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云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云杉资本”）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江苏宿淮盐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宿淮盐高速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江苏连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连徐高速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江苏宁宿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宁宿徐高速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江苏苏锡常南部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苏锡常南部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江苏和泰高速公路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和泰高速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通昌置业南通有限公司（“通昌置业”）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南通天电新兴能源有限公司（“南通天电”）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江苏南沿江城际铁路有限公司（“南沿江铁路”）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江苏宁靖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宁靖盐高速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江苏交控数字交通研究院有限公司（“数交研究院”）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江苏交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交控资产管理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银行”）	母公司之联营企业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银行”）	母公司之联营企业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富安达公司”）	母公司之联营企业
江苏高速公路信息工程有限公司（“高速信息公司”）	母公司之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现代路桥公司*	道路养护费	1,088,878.34	21,898,903.08
现代路桥公司*	专项工程项目	166,652,983.17	22,078,979.89
现代路桥公司	冬防应急配合项目	-	9,729,881.28
联网公司*	收费系统维护运营管理费	17,417,416.43	16,862,403.07
通行宝公司*	收费系统维护运营管理费	22,547,377.78	18,566,409.91
养护技术公司*	道路养护费	3,673,409.45	1,389,297.49
高速信息公司*	系统维护费	4,294,169.72	-
高速信息公司*	更新改造工程项目	-	1,920,452.60
快鹿公司*	运输服务租赁费	8,887,102.64	8,342,193.26
南林饭店	餐饮住宿	-	4,668.00
感动科技公司*	三大系统建设维修费	1,719,090.96	-
工程检测公司	道路养护费	-	885,747.68
文化传媒	委托管理费	5,150,209.90	3,209,394.64
翠屏山宾馆*	采购及服务费	518.4	258,400.00
交控商业运营公司*	采购及服务费	14,654,026.98	3,989,862.75
交通控股	采购及服务费	-	4,110,225.91
交控人力资源公司*	培训费	463,858.00	2,044,291.51
数交研究院	云端资源技术服务	101,724.60	-
高速能发公司	加油款	711,783.75	-
交通控股	关联方借款利息支出	54,501,916.55	61,144,308.72
江苏银行	承销费	-	17,435.62
南京银行	承销费	12,912.67	13,056.00
江苏银行	手续费	104.00	254.00
南京银行	手续费	761.13	380.00
南京银行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4,523,334.65	9,700,416.67
江苏银行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416,346.22	-
集团财务公司	借款利息支出	10,788,041.97	15,968,410.29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集团财务公司*	存款利息收入	1,176,613.12	2,003,466.63
江苏银行	存款利息收入	27,633.75	14,525.97
南京银行	存款利息收入	89,193.15	210,356.75
快鹿公司	通行费收入	24,681.84	145,831.65
快鹿公司	油品销售收入	379,236.67	420,906.21
苏锡常南部公司	油品销售收入	158,356.80	138,013.50

现代路桥公司	油品销售收入	1,106,815.51	639,218.09
洛德基金公司	油品销售收入	6821.72	7,195.22
苏锡常南部公司*	委托经营管理收入	16,896,204.73	15,073,683.28
扬子大桥公司*	委托经营管理收入	7,819,400.00	7,489,000.00
沪通大桥公司*	委托经营管理收入	3,911,500.00	3,826,500.00
锡泰隧道公司	委托经营管理收入	220,000.00	215,000.00
连徐高速公司	电力销售收入	690,324.28	600,709.50
东部高速公司	电力销售收入	844,736.09	373,422.80
宿淮盐高速公司	电力销售收入	70,632.75	444,813.28
宁宿徐高速公司	电力销售收入	567,738.90	552,420.27
沿江公司	电力销售收入	82,832.45	73,965.15
润扬大桥公司	电力销售收入	185,212.37	147,777.68
京沪高速公司	电力销售收入	605,316.57	239,781.19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高速能发公司*	固定资产	10,827,334.55	14,454,625.98
泰兴和畅油品公司*	固定资产	1,877,222.62	1,951,495.70
铁集公司	固定资产	1,986,820.02	1,986,820.02
现代路桥公司*	固定资产	-	844,999.98
工程检测公司	固定资产	844,999.98	-
快鹿公司	固定资产	788,850.00	-
文化传媒*	固定资产	21,130,184.34	21,743,251.11
通行宝公司*	固定资产	325,236.62	315,026.76
三峡南通	固定资产	-	1,031,784.68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苏锡常南部公司*	房屋建筑物	-	-	-	-	1,124,553.60	-	-	-	-	-
交控商业运营公司	房屋建筑物	-	-	-	-	6,262,264.48	7,224,294.97	-	-	-	-
京沪公司	车位使用权	-	-	-	-	39,000.00	39,000.00	-	-	-	-
连徐高速公司	房屋建筑物	-	-	-	-	-	-	-	-	-	-
连徐高速公司	屋顶使用权	-	-	-	-	76,800.00	50,185.71	-	-	-	-
宁宿徐高速公司	屋顶使用权	-	-	-	-	92,730.00	92,730.00	-	-	-	-
宿淮盐高速公司	屋顶使用权	-	-	-	-	-	51,378.00	-	-	-	-
沿江公司	屋顶使用权	-	-	-	-	8,505.00	8,505.00	-	-	-	-
扬子大桥公司	房屋建筑物	-	-	-	-	-	-	-	-	-	-
东部高速公司	房屋建筑物	-	-	-	-	1,239,175.00	-	-	-	-	-
交通控股	房屋建筑物	-	-	-	-	315,253.00	-	-	-	-	-
合计		-	-	-	-	9,158,281.08	7,466,093.68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美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交通控股	1,114,924.69	1999年1月20日	2028年7月10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1). 关联方资金拆借**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集团财务公司	-100,000,000.00	2023-03-29	2024-03-28	关联方借款，年利率 2.40%
集团财务公司	100,000,000.00	2024-03-07	2025-03-06	关联方借款，年利率 2.30%
集团财务公司	-30,000,000.00	2023-05-15	2024-01-29	关联方借款，年利率 2.90%
集团财务公司	-50,000,000.00	2023-05-15	2024-04-19	关联方借款，年利率 2.90%
集团财务公司	1,695,000.00	2024-02-01	2032-06-20	关联方借款，年利率 3.00%
集团财务公司	500,000.00	2024-05-31	2032-06-20	关联方借款，年利率 3.00%
集团财务公司	-3,500,000.00	2022-08-24	2024-06-20	关联方借款，年利率 3.40%
集团财务公司	-6,000,000.00	2022-08-24	2024-06-20	关联方借款，年利率 3.40%
集团财务公司	-1,500,000.00	2022-08-24	2024-06-20	关联方借款，年利率 3.40%
集团财务公司	-3,000,000.00	2022-08-23	2024-05-20	关联方借款，年利率 3.50%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出				
-	-	-	-	-

(5).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适用 不适用

(6).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345,558.20	4,463,321.00

(7).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银行存款（注1）	集团财务公司	394,748,730.57	-	297,803,298.83	-
	江苏银行	253,677.79	-	321,554.74	-
	南京银行	370,204.71	-	1,205,565.81	-
	小计	395,372,613.07	-	299,330,419.38	-
应收账款（注2）	高速能发公司（注3）	2,857,170.60	-	6,818,749.00	-
	扬子大桥公司	7,819,400.00	-	13,983,000.00	-
	沪通大桥公司	3,911,500.00	-	9,256,900.00	-
	快鹿公司	1,631,982.47	-	1,289,067.88	-
	洛德基金公司	2,988.50	-	-	-
	现代路桥公司	481,648.19	-	297,803.36	-
	文化传媒	4,786,607.69	-	16,930,122.02	-
	泰兴和畅油品公司（注3）	638,236.04	-	2,249,725.01	-
	工程检测公司	844,999.98	-	1,690,000.00	-
	锡泰隧道公司	220,000.00	-	430,000.00	-
	东部高速公司	0.20	-	-	-
	宿淮盐高速公司	23,762.50	-	9,545.89	-
	连徐高速公司	69,998.87	-	83,011.60	-
	宁宿徐高速公司	92,575.74	-	98,781.50	-
润扬大桥公	32,842.04	-	17,620.10	-	

	司				
	苏锡常南部公司	59,430,644.10	-	43,683,599.34	-
	通行宝公司	1,436,045.35	-	15,323,085.80	-
	富安达公司	-	-	-	-
	京沪高速公司	70,396.26	-	-	-
	沿江高速公司	22,039.04	-	-	-
	交通控股	256,740.15	-	-	-
	铁集公司	1,986,820.02	-	-	-
	交控商业运营公司	914,044.90	-	-	-
	小计	87,530,442.64	-	112,161,011.50	-
长期应收款 (含一年内到期)	交控商业运营公司	119,298,675.73	-	179,160,496.67	-
预付款项	交控商业运营公司	-	-	743,056.55	-
	通行宝公司	67,044.79	-	63,755.49	-
	小计	67,044.79	-	806,812.04	-
其他应收款	洛德基金公司	5,598,493.35	-	5,598,493.35	-
	现代路桥公司	14,217.32	-	6,145.47	-
	联网公司	324.00	-	324.00	-
	通行宝公司	56,885.00	-	10,628.38	-
	工程检测公司	-	-	-	-
	高速信息公司	73.00	-	28.00	-
	交控商业运营公司	-	-	289,705.00	-
	能投新城	-	-	7,350.00	-
	小计	5,669,992.67	-	5,912,674.20	-
应收股利	龙源东海	14,272,941.83	-	14,272,941.83	-
	快鹿公司	4,989,960.00	-	4,989,960.00	-
	扬子大桥	34,190,139.60	-	-	-
	小计	53,453,041.43	-	19,262,901.83	-

注1： 本集团与集团财务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协议约定由集团财务公司向本集团提供存款、信贷等金融服务，本公司及子公司参与该协议。于2024年6月30日，本集团根据金融服务协议存放于集团财务公司的款项为人民币394,748,730.57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297,803,298.83元）。

注2： 截至2024年6月30日，除上述应收关联方款项外，应收账款中尚包括东部高速公司、京沪公司等江苏省高速路网内其他高速公路公司（“路网内公司”）的通行费拆分款人民币186,818,854.24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187,767,130.93元）。该等路网内公司的最终

控股股东均为交通控股，除此之外，本公司与该等路网内公司并无其他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关联关系。

注 3：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与高速能发公司及泰兴和畅油品公司的账面余额均为租赁应收款。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注）	现代路桥公司	74,148,727.54	16,686,896.75
	高速信息公司	7,040,189.07	7,584,572.25
	联网公司	5,007,900.00	2,359,252.57
	通行宝公司	8,715,608.44	4,467,445.92
	快鹿公司	725,848.72	3,784,280.96
	感动科技公司	2,899,023.01	3,471,893.65
	养护技术公司	16,424,630.77	17,505,404.72
	华通公司	191,382.16	3,903,977.83
	文化传媒	3,423,034.05	7,071,824.00
	工程检测公司	51,110.98	4,841,110.98
	交通控股	-	-
	交控人力资源公司	321,053.00	2,887,003.00
	翠屏山宾馆	-	258,280.00
	工程养护公司	-	968,537.5
	南京银行	500,000.00	1,000,000.00
	交控商业运营公司	5,714,048.76	4,221,719.60
	洛德基金公司	1,666,802.99	1,666,802.99
	数交研究院	110,000.00	3,208,600.00
	小计	126,939,359.49	85,887,602.72
预收款项	快鹿公司	-	458,689.67
	现代路桥公司	80,000.00	80,000.00
	沿江公司	-	1,742,110.45
	扬子大桥公司	-	601,551.00
	通行宝公司	1545.00	1,235.00
	感动科技公司	790.00	1,825.00
	小计	82,335.00	2,885,411.12
其他应付款	交通控股	-	-
	通行宝公司	107,270.00	26,670.00
	联网公司	1,680.00	1,440.00
	现代路桥公司	4,154,479.73	8,412,928.39
	洛德基金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华通公司	591,152.86	175,756.30
	东方路桥公司	-	350,258.10
	高速信息公司	334,893.44	419,926.44
东部高速公司	-	367,803.57	

	高管中心	-	2.52
	交控人力资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感动科技公司	21,978.45	21,978.45
	文化传媒	-	-
	高速能发公司	-	3,200.00
	快鹿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交控商业运营公司	1,884,938.12	1,050,531.67
	小计	53,211,550.86	21,130,495.44
短期借款	集团财务公司	400,255,556.00	480,355,055.92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集团财务公司	300,321,688.89	312,167,448.47
	交通控股	3,234,229,871.43	3,221,841,767.13
	小计	3,534,551,560.32	3,534,009,215.60

注：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除上述应付关联方款项外，应付账款中尚包括应付其他路网内公司的通行费拆分款人民币 2,496,162.47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439,561.68 元）。该等路网内公司的最终控股股东均为交通控股，除此之外，本公司与该等路网内公司并无其他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关联关系。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南京银行	78,000,000.00	300,000,000.00
	江苏银行	800,000,000.00	-
	小计	878,000,000.00	300,000,000.00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股份支付

1、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适用 不适用**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适用 不适用**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适用 不适用**6、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资本承诺

	2024 年	2023 年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		
-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33,702,294,112.28	12,864,617,641.14

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之子公司宁沪置业按房地产行业惯例为商品房承购人按揭贷款提供连带责任的保证担保，担保责任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商品房承购人所购住房的房地产抵押登记手续完成并将房屋他项权证交银行执收之日止。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尚未结清的担保金额约为人民币 85,054,399.33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11,530,272.21 元）。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适用 不适用**3、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适用 不适用**2、利润分配情况**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拥有沪宁高速、宁常高速和镇溧高速、广靖高速和锡澄高速、锡宜高速和无锡环太湖公路、镇丹高速、五峰山大桥、常宜高速、宜长高速、龙潭大桥、锡太高速、公路配套服务（包括高速公路服务区的加油，餐饮，零售业务）、房地产开发、电力销售、广告及其他共 14 个报告分部。本集团管理层定期审阅不同分部的财务信息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业绩。

报告分部的利润或亏损及资产的信息

为了评价各个分部的业绩及向其配置资源，本集团管理层会定期审阅归属于各分部资产、负债、收入、费用及经营成果，这些信息的编制基础如下：

分部资产包括归属于各分部的所有的有形资产、无形资产、其他长期资产及应收款项等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及其他未分配的总部资产。

分部经营成果是指各个分部产生的收入（包括对外交易收入及分部间的交易收入），扣除各个分部发生的费用、归属于各分部的资产发生的折旧和摊销及减值损失后的净额。分部之间收入的转移定价按照与其他对外交易相似的条款计算。本集团并没有将财务费用，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部分管理费用、部分营业外收入及所得税费用分配给各分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沪宁高速	广靖高速和锡澄高速	锡宜高速和无锡环太湖公路	常宜高速	宜长高速	宁常高速和镇溧高速	镇丹高速	五峰山大桥	龙潭大桥	锡太高速	公路配套服务	房地产开发	电力销售	广告及其他	不可分配项目及分部间合并抵消	
分部营业收入	2,475,075.57	440,070.567.77	230,323.543.67	62,175,050.71	60,183,008.49	710,627,289.66	46,105,690.4	505,091,480.69	-	-	846,124,515.25	126,260,221.58	348,097,193.29	91,437,533.18	4,018,362,207.04	9,959,934,057.3
营业成本	878,481,947.14	111,608,568.95	191,585,977.91	55,842,124.78	48,806,842.18	258,178,915.6	35,835,666.88	199,845,477.73	-	-	832,938,376.62	84,471,749.65	174,833,657.17	78,632,861.73	4,018,362,207.04	6,969,424,373.38
其中：公路经营权摊销	354,110,630.21	49,466,762.27	79,609,909.78	47,717,991.11	-37,316,258.39	176,058,388.09	23,049,820.38	158,565,729.89	-	-	-	-	-	-	-	925,895,490.12
油品及服务零售商品成本	-	-	-	-	-	-	-	-	-	-	662,391,801.31	-	-	-	-	662,391,801.31
分部营业利润	1,596,593,808.43	328,461,998.82	38,737,565.76	6,332,925.93	11,376,166.31	452,448,374.06	10,270,023.52	305,246,002.96	-	-	13,186,138.63	41,788,471.93	173,263,536.12	12,804,671.45	-	2,990,509,683.92
调节项目：	-	-	-	-	-	-	-	-	-	-	-	-	-	-	-	-
减：税金及附加	8,910,272.72	1,584,254.04	829,164.76	223,830.18	216,658.83	2,558,258.24	165,980.49	1,818,329.33	99,059.3	704,453.27	21,153,424.87	11,940,409.05	815,271.97	571,016.75	-	51,590,383.8

销售费用	-	-	-	-	-	-	-	-	-	-	-	3,089,120.38	-	-	-	3,089,120.38
管理费用	31,473,447.42	-	-	-	-	-	-	-	-	-	-	-	-	-	75,455,835.78	106,929,283.2
财务费用	-	-	-	-	-	-	-	-	-	-	-	-	-	-	474,594,731.87	474,594,731.87
加：其他收益	4,035,469.28	-	-	-	-	2,220,109.57	-	-	-	-	-	49,154.42	-	960,000	253,677.18	7,518,410.45
投资收益	-	-	-	-	-	-	-	-	-	-	-	-	-	-	1,049,155,694.96	1,049,155,694.96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	-	-	-	-	-	-	-	-	-	-	38,913,161.37	38,913,161.37
信用减值损失	-	-	-	-	-	-	-	-	-	-	-	-	-	-	108,514.99	108,514.99
资产减值损失	-	-	-	-	-	-	-	-	-	-	-	-	-	-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	-	-	-	-	-	-	-	-	-	-	-	-	-	54,946,241.84	54,946,241.84
营业利润	1,560,245,557.57	326,877,744.78	37,908,401	6,109,095.75	11,159,507.48	452,110,225.39	10,104,043.03	303,427,673.63	-99,059.3	-704,453.27	-7,967,286.24	26,808,096.92	172,448,264.15	13,193,654.7	593,109,692.71	3,504,731,158.3
营业外收入	-	-	-	-	-	-	-	-	-	-	-	-	-	-	1,920,719.21	1,920,719.21
营业外支出	-	-	-	-	-	-	-	-	-	-	-	-	-	-	12,361,553.61	12,361,553.61
利润总额	1,560,245,557.57	326,877,744.78	37,908,401	6,109,095.75	11,159,507.48	452,110,225.39	10,104,043.03	303,427,673.63	-99,059.3	-704,453.27	-7,967,286.24	26,808,096.92	172,448,264.15	13,193,654.7	582,668,858.31	3,494,290,323.9
所得税	-	-	-	-	-	-	-	-	-	-	-	-	-	-	614,441,864.57	614,441,864.57
净利	1,560,245,557.57	326,877,744.78	37,908,401	6,109,095.75	11,159,507.48	452,110,225.39	10,104,043.03	303,427,673.63	-99,059.3	-704,453.27	-7,967,286.24	26,808,096.92	172,448,264.15	13,193,654.7	-31,773,000	2,879,848,

润	5,55 7.57	744. 78	01	5.75	07.4 8	225. 39	43.0 3	3.63	3	.27	86.2 4	96.9 2	264. 15	54.7	6.26	459.3 3
分部	6,56 9,50	532, 286,	1,00 1,73	3,49 8,84	3,63 8,42	3,72 5,50	1,54 9,62	11,47 6,150	7,42 9,51	2,81 5,80	344, 692,	2,06 9,34	4,42 6,96	963, 242,	34,48 5,455	84,52 7,077
资产	0,90 9.52	928. 82	6,15 6.37	0,83 7.71	5,67 4.02	7,08 0.69	0,28 6.85	,971. 79	3,00 8.52	0,79 6.36	791. 2	3,81 0.23	0,36 4.76	269. 41	,745. 07	,631. 32
总额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地区信息

本集团的收入来源及非流动资产均位于江苏省境内。

(6) 主要客户

本集团本年不存在对单一客户的重大依赖。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449,925,836.26	428,902,172.28
1 年以内小计	449,925,836.26	428,902,172.28
1 至 2 年	416,626.72	416,626.72
2 至 3 年	2,368,678.11	3,219,718.11
3 年以上	4,268,689.16	4,268,689.16
小计	456,979,830.25	436,807,206.27
减：坏账准备	2,476,636.56	2,476,636.56
合计	454,503,193.69	434,330,569.7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710,232.43	0.37	1,710,232.43	100	-	1,710,232.43	0.39	1,710,232.43	100	-
其中：										
应收通行费及其他	1,710,232.43	0.37	1,710,232.43	100	-	1,710,232.43	0.39	1,710,232.43	1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55,269,597.82	99.63	766,404.13	0.16	454,503,193.69	435,096,973.84	99.61	766,404.13	0.18	434,330,569.71
其中：										
组合	455,269,597.82	99.63	766,404.13	0.16	454,503,193.69	435,096,973.84	99.61	766,404.13	0.18	434,330,569.71
合计	456,979,830.25	/	2,476,636.56	/	454,503,193.69	436,807,206.27	/	2,476,636.56	/	434,330,569.7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应收服务区租户款	1,710,232.43	1,710,232.43	100	预期无法收回
合计	1,710,232.43	1,710,232.43	1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组合	455,269,597.82	766,404.13	0.16
合计	455,269,597.82	766,404.13	0.1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1,710,232.43	-	-	-	-	1,710,232.43
组合计提	766,404.13	-	-	-	-	766,404.13
合计	2,476,636.56	-	-	-	-	2,476,636.5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合计人民币 119,776,782.44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 27.95%，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合计人民币 0 元。

2、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255,368,439.87	4,989,960.00
其他应收款	6,693,264.41	10,176,948.36
合计	262,061,704.28	15,166,908.3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扬子大桥有限公司	34,190,139.60	-
快鹿公司	4,989,960.00	4,989,960.00
江苏广靖锡澄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216,188,340.27	-
合计	255,368,439.87	4,989,960.00

(8).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含 1 年）	5,017,581.09	6,730,355.10
1 年以内小计	5,017,581.09	6,730,355.10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607,210.00	718,630.17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16,240.79	1,062,378.19
3 年以上	1,152,449.41	17,577,941.80
小计	6,793,481.29	26,089,305.26
减：坏账准备	100,216.88	15,912,356.90
合计	6,693,264.41	10,176,948.36

(2).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投资清算往来款	-	15,812,140.02
应收担保费	2,132,841.09	5,076,437.92
备用金	2,216,000.00	2,677,953.66
其他零星款项	2,444,640.20	2,522,773.66
小计	6,793,481.29	26,089,305.26
减：坏账准备	100,216.88	15,912,356.90
合计	6,693,264.41	10,176,948.36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00,216.88	-	15,812,140.02	15,912,356.90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100,216.88	-	15,812,140.02	15,912,356.90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	-	-	-
本期转回	-	-	15,000,000.00	15,000,000.00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812,140.02	812,140.02
其他变动	-	-	-	-
2024年6月30日余额	100,216.88	-	-	100,216.88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812,140.02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苏州供电公司	171,008.35	2.52	电费	1年	-
无锡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135,000.00	1.99	天然气押金	3年以上	-
苏州顶顶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86,336.94	1.27	物业费	1年	-
上海驰卓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77,518.20	1.14	租赁费	1年	-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	65,990.97	0.97	电信费	1年	-
合计	535,854.46	7.89	/	/	-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3,761,348,670.05	-	13,761,348,670.05	13,410,448,670.05	-	13,410,448,670.0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8,418,090,252.51	-	8,418,090,252.51	8,135,283,529.41	-	8,135,283,529.41
减：减值准备	-	-	-	-	-	-

合计	22,179,438,922.56	-	22,179,438,922.56	21,545,732,199.46	-	21,545,732,199.46
----	-------------------	---	-------------------	-------------------	---	-------------------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五峰山大桥	3,112,980,000.00	-	-	3,112,980,000.00	-	-
龙潭大桥	2,520,710,000.00	75,300,000.00	-	2,596,010,000.00	-	-
宁沪投资	2,154,434,377.98	-	-	2,154,434,377.98	-	-
广靖锡澄公司	2,125,000,000.00	-	-	2,125,000,000.00	-	-
云杉清能	2,048,182,181.20	25,600,000.00	-	2,073,782,181.20	-	-
宁沪置业	500,000,000.00	-	-	500,000,000.00	-	-
镇丹公司	423,910,000.00	-	-	423,910,000.00	-	-
瀚威公司	374,499,800.00	-	-	374,499,800.00	-	-
长江商能	100,000,000.00	-	-	100,000,000.00	-	-
扬子江管理	50,000,000.00	-	-	50,000,000.00	-	-
宁沪国际	732,310.87	-	-	732,310.87	-	-
锡太公司	-	250,000,000.00	-	250,000,000.00	-	-
合计	13,410,448,670.05	350,900,000.00	-	13,761,348,670.05	-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扬子大桥公司	2,582,271,546.26	-	-	191,852,876.38	10,788,952.91	-	-34,190,139.60	-	-	2,750,723,235.95	-
苏州高速管理	2,233,005,652.45	-	-	66,338,869.97	-	-	-	-	-	2,299,344,522.42	-
紫金信托	2,248,944,091.90	-	-	32,730,030.00	-	-	-	-	-	2,281,674,121.90	-
集团	731,8	-	-	17,83	-	-	-12,5	-	-	737,2	-

财务公司	79,737.54			5,863.12			00,000.00			15,600.66	
现代路桥公司	181,508,149.98	-	-	4,302,250.37	-	-	-	-	-	185,810,400.35	-
文化传媒	81,729,939.39	-	-	2,547,622.16	-	-	-	-	-	84,277,561.55	-
联网公司	33,335,491.65	-	-	1,669,727.48	-	-	-	-	-	35,005,219.13	-
快鹿公司	29,385,117.72	-	-	183,549.04	-	-	-	-	-	29,568,666.76	-
悦鑫宁沪公司	13,223,802.52	-	-	1,247,121.27	-	-	-	-	-	14,470,923.79	-
小计	8,135,283,529.41	-	-	318,707,909.79	10,788,952.91	-	-46,690,139.60	-	-	8,418,090,252.51	-
合计	8,135,283,529.41	-	-	318,707,909.79	10,788,952.91	-	-46,690,139.60	-	-	8,418,090,252.51	-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008,162,604.85	1,938,843,486.05	4,133,867,894.27	1,909,560,682.44
其他业务	53,664,375.60	-	45,769,544.41	-
合计	4,061,826,980.45	1,938,843,486.05	4,179,637,438.68	1,909,560,682.44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合同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3,948,286,711.35	4,087,601,316.13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53,664,375.60	45,769,544.41
合计	4,001,951,086.95	4,133,370,860.54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18,707,909.79	317,834,574.60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16,188,340.27	-
其他权益工具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38,909,856.00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2,278,629.20	27,908,963.55
贷款利息收入	21,157,242.99	31,466,249.12
合计	927,241,978.25	377,209,787.27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4,946,241.84	注 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356,413.40	注 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30,356,880.68	注 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5,000,000.00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8,847,104.73	注 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440,834.40	注 1
小计	221,065,806.25	
所得税影响额	-55,266,451.5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税后)	-18,643,025.24	
合计	147,156,329.45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1：上述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按税前金额列示。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按照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 以及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72	0.5456	0.54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32	0.5164	0.5164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陈云江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 年 8 月 27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